

工程编号： 2017-440300-47-03-088783033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酒店精装修施工图设计

投标文件内容： 业绩文件（资信标）

投标人： 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6月22日

业绩文件编写目录

一、资信要求汇总一览表	2
二、同类项目业绩	7
三、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一览表	8
四、拟派项目经理情况一览表	128
五、拟派项目设计人员一览表	133
六、拟派项目其他设计人员情况一览表	147
七、其他	227



一、资信要求汇总一览表

资信要求汇总一览表

注：投标人需根据要求在后续格式中依次提交证明材料（此表上传时无需扫描上传，直接传 word 或 PDF 或其他电子表格即可）

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资信要求汇总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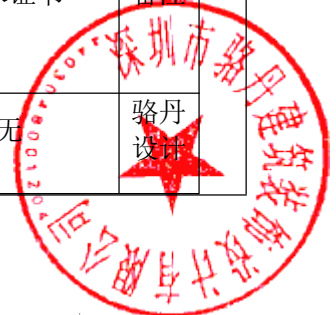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骆丹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注册类专业人员规模	1 人		
企业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是否为上市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上市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上市公司		
近三年 (2022-2024) 应收账款、资产负债率、营业收入、净利润	2022 年：应收账款： <u>422</u> 万元，营业收入： <u>731</u> 万元，净利润： <u>-302</u> 万元，资产负债率： <u>60.98</u> % 2023 年：应收账款： <u>420</u> 万元，营业收入： <u>1302</u> 万元，净利润： <u>-95</u> 万元，资产负债率： <u>58.04</u> % 2024 年：应收账款： <u>126</u> 万元，营业收入： <u>978</u> 万元，净利润： <u>-186</u> 万元，资产负债率： <u>53.52</u> % 平均值：应收账款： <u>323</u> 万元，营业收入： <u>1004</u> 万元，净利润： <u>-194</u> 万元，资产负债率： <u>57.51</u> % 注：数值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与证明材料数值保持一致。		
近三年 (2022-2024) 纳税额	2022 年： <u>59</u> 万元 2023 年： <u>65</u> 万元 2024 年： <u>60</u> 万元 平均值： <u>61</u> 万元 注：数值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与证明材料数值保持一致。		
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	企业业绩： 1、【项目建设地址：云南省玉溪市】项目名称：玉溪富康城铂尔曼酒店，合同金额：332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8 月 4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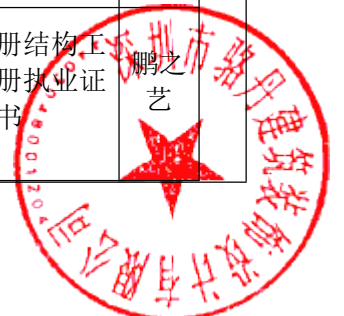
	<p>2、【项目建设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项目名称：昆明富康城喜来登酒店，合同金额：900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19年12月16日</p> <p>3、【项目建设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项目名称：广州白云机场华通汇万豪酒店，合同金额：450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年10月28日</p> <p>4、【项目建设地址：山西省运城市】项目名称：运城深航酒店改造精装修设计，合同金额：789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0年9月5日</p> <p>5、【项目建设地址：江苏省无锡市】项目名称：无锡惠山雅高美爵酒店，合同金额：210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8月31日</p> <p>6、【项目建设地址：广东省湛江市】项目名称：湛江温德温酒店项目，合同金额：330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年1月5日</p> <p>7、【项目建设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项目名称：昆明呈贡皇冠假日酒店项目，合同金额：248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5年10月29日</p> <p>8、【项目建设地址：江西省吉安市】项目名称：永丰温德姆花园酒店，合同金额：210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2年5月29日</p> <p>9、【项目建设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项目名称：嘉裕宁波英迪格酒店室内设计施工图深化设计项目、嘉裕宁波逸衡酒店室内设计后勤区施工图深化设计项目，合同金额：111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0年11月20日</p> <p>10、【项目建设地址：浙江省义乌市】项目名称：义乌森山君澜酒店，合同金额：238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年1月12日</p> <p>11、【项目建设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项目名称：广州空港温德姆花园酒店室内装修设计项目，合同金额：128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5年12月5日</p> <p>12、【项目建设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项目名称：广州白云机场华通汇万豪品牌 Moxy 酒店 B-1，合同金额：80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年10月28日</p> <p>13、【项目建设地址：广东省江门市】项目名称：江门酷芽赤坎古镇亲子酒店设计合同，合同金额：9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6年3月6日</p> <p>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相关要求提供，合同金额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此处提供的信息须与证明资料一致。</p>
<p>项目负责人资历及业绩</p>	<p>项目负责人姓名：骆丹</p> <p>学历：硕士</p> <p>职称：工艺美术师中级工程师</p> <p>工作年限：23年</p> <p>执业资质证书：无</p> <p>项目负责人业绩：</p> <p>1、【项目建设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项目名称：昆明富康城喜来登酒店设计项目，合同金额：900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19年12月16日</p> <p>2、【项目建设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项目名称：广州白云机场华通汇万豪酒店(五星</p>



	<p>级)室内装修设计合同,合同金额:450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年10月28日</p> <p>3、【项目建设地址:山西省运城市】项目名称:运城深航酒店改造精装修设计,合同金额:789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0年9月5日</p> <p>4、【项目建设地址:江苏省无锡市】项目名称:无锡惠山雅高美爵酒店,合同金额:210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8月31日</p> <p>5、【项目建设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项目名称:嘉裕宁波英迪格酒店室内设计施工图深化设计项目、嘉裕宁波逸衡酒店室内设计后勤区施工图深化设计项目,合同金额:111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0年11月20日</p> <p>6、【项目建设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项目名称:广州白云机场华通汇万豪品牌 Moxy 酒店 B-1,合同金额:80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年10月28日</p> <p>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相关要求提供,合同金额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此处提供的信息须与证明资料一致。</p>																
<p>项目经理资历及业绩</p>	<p>项目经理姓名:顾成军</p> <p>学历:本科</p> <p>职称:电气自控工程师</p> <p>工作年限:12年</p> <p>执业资质证书:无</p> <p>项目经理业绩:</p> <p>1、【项目建设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项目名称:昆明呈贡皇冠假日酒店项目,合同金额:248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5年10月29日</p> <p>2、【项目建设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项目名称:广州空港温德姆花园酒店室内装修设计项目,合同金额:128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5年12月5日</p> <p>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相关要求提供,合同金额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此处提供的信息须与证明资料一致。</p>																
<p>提供项目团队人员情况</p>	<p>项目团队总人数(含项目经理)共有:16人</p> <p>其中,硕士:2人,本科:9人,本科以下:5人</p> <p>高级工程师:7人,中级工程师:7人</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60 1798 1410 2067"> <thead> <tr> <th>序号</th> <th>职务</th> <th>姓名</th> <th>工作经验(年)</th> <th>学历/专业</th> <th>职称/专业</th> <th>技术证书</th> <th>备注</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总经理</td> <td>骆丹</td> <td>23年</td> <td>硕士、艺术设计专业</td> <td>工艺美术师中级工程师</td> <td>无</td> <td>骆丹设计</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职务	姓名	工作经验(年)	学历/专业	职称/专业	技术证书	备注	1	总经理	骆丹	23年	硕士、艺术设计专业	工艺美术师中级工程师	无	骆丹设计
序号	职务	姓名	工作经验(年)	学历/专业	职称/专业	技术证书	备注										
1	总经理	骆丹	23年	硕士、艺术设计专业	工艺美术师中级工程师	无	骆丹设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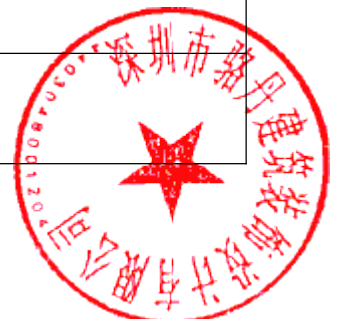


2	项目经理	顾成军	12年	本科、媒体艺术设计	电气自控工程师	无	骆丹设计
3	设计总监	谢雁飞	21年	专科、艺术设计	室内设计中级工艺美术师	无	骆丹设计
4	设计总监	李翠竹	24年	专科、美术教育	建筑装饰设计高级工程师	无	骆丹设计
5	设计师	张冬	18年	本科、建筑学	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助理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骆丹设计
6	设计师	王莉	17年	专科、计算机应用技术(平面设计方向)	助理工艺美术师	无	骆丹设计
7	技术负责人、总建筑师	许兰启	16年	本科、建筑学	建筑学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鹏之艺
8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何柳萌	22年	本科、给水排水工程	给排水专业工程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注册执业证书	鹏之艺
9	电气设计顾问	张铁军	41年	本科、工业自动化	电气高级工程师	无	鹏之艺
10	暖通专业负责人	陈雷	16年	硕士、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	空调采暖通风设计高级工程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注册执业证书)	鹏之艺
11	建筑专业设计师	范文辉	21年	专科、计算机辅助建筑设计	建筑学中级专业技术	无	鹏之艺
12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设计师	蔡东沿	30年	本科、土木工程	给排水工程技术人员	无	鹏之艺
13	电气专业设计师	蒋权	12年	本科、给水排水工程	建筑电气设计中级工程师	无	鹏之艺
14	暖通专业负责人、设计师	宋樱	22年	专科、供热通风与空调工程	暖通高级工程师	无	鹏之艺
15	电气专业负责人、设计师	李建华	11年	本科、电气工程与自动化	电气设计高级工程师	无	鹏之艺
16	结构专业负责人	刘生树	23年	本科、土木工程专业	工程技术人员高级工程师、建筑结构设计中工程师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	鹏之艺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资信要求汇总一览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谢宝炎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注册类专业人员规模	24 人		
企业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是否为上市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上市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上市公司		
近三年（2022-2024）应收账款、资产负债率、营业收入、净利润	2022 年：应收账款： <u>3814</u> 万元，营业收入： <u>8308</u> 万元，净利润： <u>354</u> 万元，资产负债率： <u>71.07</u> % 2023 年：应收账款： <u>2834</u> 万元，营业收入： <u>5834</u> 万元，净利润： <u>214</u> 万元，资产负债率： <u>58.87</u> % 2024 年：应收账款： <u>2684</u> 万元，营业收入： <u>4775</u> 万元，净利润： <u>140</u> 万元，资产负债率： <u>59.16</u> % 平均值：应收账款： <u>3111</u> 万元，营业收入： <u>6306</u> 万元，净利润： <u>236</u> 万元，资产负债率： <u>63.03</u> % 注：数值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与证明资料数值保持一致。		
近三年（2022-2024）纳税额	2022 年： <u>230</u> 万元 2023 年： <u>122</u> 万元 2024 年： <u>146</u> 万元 平均值： <u>166</u> 万元 注：数值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与证明资料数值保持一致。		
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	企业业绩： 1、前表已提供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相关要求提供，合同金额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此处提供的信息须与证明资料一致。		
项目负责人资历及业绩	前表已提供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相关要求提供，合同金额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此处提供的信息须与证明资料一致。		
项目经理资历及业绩	前表已提供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相关要求提供，合同金额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此处提供的信息须与证明资料一致。		
提供项目团队人员情况	前表已提供		



二、同类项目业绩


同类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装修面积 (m ²)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年/月/日)
1	玉溪富康城铂尔曼酒店	云南省玉溪市	51,150.88	332.4807	2021年8月4日
2	昆明富康城喜来登酒店	云南省昆明市	45,000	900.00	2019年12月16日
3	广州白云机场华通汇万豪酒店	广东省广州市	42,000	450.00	2021年10月28日
4	运城深航酒店改造精装修设计	山西省运城市	41,210	789.1271	2020年9月5日
5	无锡惠山雅高美爵酒店	江苏省无锡市	41,000	210.00	2023年8月31日
6	湛江温德温酒店项目	广东省湛江市	30,752.5	330.00	2021年1月5日
7	昆明呈贡皇冠假日酒店项目	云南省昆明市	30,000	248.00	2025年10月29日
8	永丰温德姆花园酒店	江西省吉安市	28,800	210.00	2022年5月29日
9	嘉裕宁波英迪格酒店室内设计施工图深化设计项目、嘉裕宁波逸衡酒店室内设计后勤区施工图深化设计项目	浙江省宁波市	25,925.42	110.60	2020年11月20日
10	义乌森山君澜酒店	浙江省义乌市	24,187	238.00	2021年1月12日
11	广州空港温德姆花园酒店室内装修设计项目	广东省广州市	16,407	128.3672	2025年12月5日
12	广州白云机场华通汇万豪品牌 Moxy 酒店 B-1	广东省广州市	12,000	80.00	2021年10月28日
13	江门酷芽赤坎古镇亲子酒店设计项目	广东省江门市	6,000	8.8675	2026年3月6日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富康玉溪富康城铂尔曼酒店室内设计项目（合同扫描件）

	玉溪富康城铂尔曼酒店室 内设计合同	编号: YX-SJ-HT-210021 制订部门:
	设计类合同	页码: 第 1 页 共 51 页




富康·玉溪富康城铂尔曼酒店室内

设计合同

甲方: 富康城控股(玉溪)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2021年8月

	玉溪富康城铂尔曼酒店室内 设计合同	编号: YX-SJ-HT-210021 制订部门:
	设计类合同	页码: 第 2 页 共 51 页



富康玉溪富康城铂尔曼酒店室内 设计合同

委托单位: 富康城控股(玉溪)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设计单位: 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富康城控股(玉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项目”)设计工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项目设计合同。


一、合同金额

1.1. 本合同项下总设计费采用综合单价固定、总价包干的方式计算;

1.2. 综合单价(固定)为每平方米设计面积限价人民币【65】元,本工程按照【/】平方米设计面积计算,含税(6%)合同总价(即总设计费)为人民币【3324807】元,其中不含税总价为3136610.38元,税金为188196.62元。

其中酒店加宿舍前场面积为43034.4平,后场功能面积为8116.48平,总面积为51150.88平。

序号	建筑业态	服务单价 (人民币元/m ²)	面积(暂估) (m ²)	小计(人民币元)
1	酒店公区	52.5	19058	1000545
	酒店客房	52.5	20692.4	1086351
	酒店后勤	52.5	11400.48	598525.2
2	软装设计	2.5	51150.88	127877.2
3	艺术品设计	2.5	51150.88	127877.2
4	灯光设计	0.5	51150.88	25575.44
5	标识设计	1	51150.88	51150.88
6	声学设计	0.5	51150.88	25575.44
7	AV设计	0.5	51150.88	25575.44
8	弱电设计	2	51150.88	102301.76
9	二次机电设计	3	51150.88	153452.64

 富康集团 FALCON GROUP	玉溪富康城铂尔曼酒店室内设计合同	编号: YX-SJ-HT-210021 制订部门:
	设计类合同	页码: 第 19 页 共 51 页



2. 设计依据

- 2.1 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条文、国家及各行业设计规范、规程、行业条例及项目所在地地方规定和标准。
- 2.2 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对本项目的批复文件、给定的技术条件和意见要求。
- 2.3 发包方提供的经确认的设计文件等。
- 2.4 在项目设计过程中发包方提出的条件、意见和要求。
- 2.5 本次酒店项目须符合相关富康酒管部门、雅高酒店管理公司所提供的项目市场定位报告。
- 2.6 建筑设计院提供的全套确认的建筑、机电、结构、给排水、暖通、幕墙扩初图及施工图。


3. 设计总则

3.1 设计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硬装设计: 提供天花、墙面、地面、固定家具等图纸;
- 2) 软装设计: 提供配饰、布艺、绿化、活动家具、灯饰、雕塑等意向图纸及技术规格书;
- 3) 机电: 暖通、给排水、强电、弱电、消防等一次机电审核工作及二次机电设计工作;
- 4) 声学: 声学技术设计
- 5) AV: 视频、音频设计工作
- 6) 灯光: 灯光设计照明工作
- 7) 弱电智能系统: 弱电智能化系统设计工作
- 8) 艺术品设计: 艺术装置, 艺术画设计及点位工作
- 9) 标识设计: 标识导视设计及点位工作

4. 设计配合要求:


- 4.1 设计单位应在项目全过程中, 对发包人另行委托的与此项目有关的其他设计单位依据发包人要求进行相应设计配合, 内容包括 (不限于): 涉及整体效果的扩初施工图设计、幕墙设计、夜景照明设计、室内装饰设计 (含钢结构采光顶设计)、环境景观设计、管线综合设计等。
- 4.2 设计单位须配合发包方全过程协调工作, 包括设计阶段、招标阶段、施工阶段、摆场阶段、调试阶段、验收阶段。
- 4.3 本次酒店项目设计单位需配备室内设计项目经理 (室内设计、地下后勤室内设计、厨房及垃圾房设计、软装设计、照明设计、艺术品设计)、机电经理 (二次机电、AV 设计、声学设计、弱电设计)、结构经理。

 富康集团 FALCON GROUP	玉溪富康城铂尔曼酒店室 内设计合同	编号: YX-SJ-HT-210021 制订部门:
	设计类合同	页码: 第 17 页 共 51 页



(以下无正文)

甲 方: <u>富康城控股(玉溪)有限公司</u> 住 所: <u>云南省玉溪市高新区腾龙路玉溪 双创中心启迪众创园 2 幢</u>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联系 电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开户 银行: <u>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溪 红塔区支行</u> 账 号: <u>2517026009200049594</u> 签订时间: <u>2021 年 8 月 4 日</u>	乙 方: <u>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u> 住 所: <u>深圳市福田保税区市花路港安大厦 2A</u> 法定代表人: _____ <u>骆丹</u>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联系电话: <u>0755-82777822</u> 传 真: <u>0755-83228272</u> 开户 银行: <u>中信银行深圳八卦岭支行</u> 账 号: <u>7441410182603449611</u> 签订时间: <u>2021 年 8 月 4 日</u>
---	---

 富康集团 FALCON GROUP	玉溪富康城铂尔曼酒店室 内设计合同	编号: YX-SJ-HT-210021 制订部门:
	设计类合同	页码: 第 20 页 共 51 页



4.4 本次项目需设计单位后期指派设计师驻场, 驻场时间从内装施工期间顶至酒店精装施工完毕试运营开始后 1 个月。(其中硬装专业 1 人, 机电专业 1 人, 智能化专业 1 人)

- 1) 做好工程日志, 记录工程进展及收发设计修改文件情况, 并请甲方技术负责人签署意见。熟悉设计文件, 及时解答工程中遇到的问题, 配合好施工。
- 2) 所有工程问题都应及时(一般4小时以内, 最长不超过12小时)反映到乙方相关专业的设计负责人处, 各专业负责人应及时(一般不超过24小时)处理并给出书面处理意见。
- 3) 所有工程问题的处理均应出具书面处理意见书, 其内容包括时间, 位置, 事由及处理意见。书面意见书上应有乙方项目负责人、专业负责人及设计师签名, 并编号留底备案。如甲方或施工单位提出的问题应要求提供工程联系单, 工程联系单上应有相关单位的主管人员签名。属于配合施工的更改以及施工失误引起的更改, 应及时反映给各专业负责人, 配合各个单位, 协商处理方法, 并均应由施工单位提出处理方案, 监理单位签署意见后, 由乙方给出处理意见。
- 4) 乙方各专业设计师及负责人应积极沟通, 重大问题的处理应在乙方项目负责人的指导。

5. 设计内容及计划:

5.1 设计范围: 详见附件(设计范围附图)中圈起填充斜线部分(具体内容以合同约定为准)。

酒店公区前场总设计面积为: 10110 平 后勤面积为: 6788 平

酒店客房层总设计面积为: 17289 平

既酒店前场设计面积为: 27399 平 后勤设计面积为: 6788 平

	裙房公区	裙房后勤	塔楼客房	塔楼公区	地下后勤	地下后厨	外场
硬装设计	√	√	√	√	√	√	
软装设计	√		√	√			
艺术品设计	√		√	√			
灯光设计	√		√	√			
标识设计	√	√	√	√	√		√
声学设计	√	√	√	√	√	√	√
AV 设计	√	√	√	√			

富康合同(设计/室内)2019-12



昆明富康城喜来登酒店

设计合同



甲方：富康城控股（云南）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日期：2019年12月16日

甲方：富康城控股（云南）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签订就 云南省昆明市富康城喜来登酒店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室内设计合同如下：

1. 本合同签订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 1.2 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2. 合同标的

本合同的设计工作范围、图纸内容及成果形式见附件一《设计工作范围，界限及责任》。

3. 设计依据

- 3.1 酒店设计任务书（如有请提供）
- 3.2 资料文件签收单（附件五）
- 3.3 效果图确认函（附件六）
- 3.4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
- 3.5 乙方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国家现行的建筑工程设计规范及技术要求
- 3.6 酒店管理公司、商业管理公司关于酒店的设计标准

4.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 4.1 合同书
- 4.2 酒店设计任务书（如有则提供给乙方）
- 4.3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文件表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内容要求	提交时间
1	用地红线图（原规划方案和技术指标）	1	准确	合同签订之日起起 5 天内
2	全套土建最终施工图（含建施、空调、水、电一次设计）CAD 电子文档	1	准确	提交日期以不影响乙方设计工作开展为限
3	管理公司设计指引（如设施计划表、餐饮概念指引、购物中心设计要求等）	1	品牌标准	提交日期以不影响乙方设计工作开展为限
5	项目报批许可文件，如有加建部分的图纸及相关许可文件	1	准确	提交日期以不影响乙方设计工作开展
6	甲方营业执照及公司证明文件	1	准确	合同签订之日起 5 天内



- 4.4 资料文件签收单（附件五）
- 4.5 国家现行的建筑装饰工程设计规范及技术要求
- 4.6 管理公司要求应该满足的品牌设计标准

5. 工作周期与阶段划分

昆明富康城喜来登酒店设计服务周期为两年，从 2019 年 12 月 16 日到 2021 年 12 月 15 日止。如酒店提前开业并完成各项设计相关工作，则服务周期根据交付和验收情况可提前终止，如因甲方原因造成服务周期延长且使得乙方的工作量超过本合同约定的，则甲乙双方重新协商增补费用。室内设计服务分为 六 个阶段，见附件二《设计提交阶段及内容》。工作周期见附件三《酒店室内设计工作阶段期限》。时间表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甲乙双方均须按附件二约定之时间完成各自之责任。各阶段设计进度在附件三中约定的期限内，乙方在得到甲方书面签字确认的前提下，可根据实际情况作适当调整。各设计阶段的完成，以满足甲方定案条件及甲方对乙方设计成果满意即书面确认为标志。定案条件指甲方对各设计阶段的成果要求，详见附件二《设计提交阶段及内容》。

6. 设计服务费用及付款进度

室内装修设计费 200 元/平方米（不包：含厨房、消防、空调系统、专业导识系统、专业音响设计及舞台灯光、二次机电设计），本酒店约 45000 平方米，因建筑尚未建造完成，故实际面积可能与本合同所描述面积不

一致，具体以建筑完工时实际设计投影有效面积计算，面积误差在 5%以内价格不变，超出范围的话根据实际在之后的第 5 笔进度款 6.2.5 中进行调整。

预估费用：昆明富康城喜来登酒店室内设计面积 45000 平方米，45000 平方米 X 200 元/平方米=9000000.00 元，合计为 90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玖佰万元整）；该价格包括但不限于设计费、乙方人员差旅费、《设计阶段及提交内容》所提及的所有文件及成果制作费用、施工期间的技术指导费、税费以及与本项目设计有关的其他所有费用，乙方按合同规定提供之设计文件及对设计文件的修改均不再另行计费，乙方不得于本合同生效后因任何原因和理由要求增加合同总价，甲方要求进行重大设计变更并经甲方书面确认的除外。

6.1 付款进度：

昆明富康城喜来登酒店室内装饰设计服务费（900.00 万元）

- 6.1.1 预付款：合同总价的 20%，即 RMB 18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佰捌拾万元整），于本合同签署后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付款申请文件，审核无误后的 5 个工作日内支付；
- 6.1.2 乙方完成概念平面方案并经甲方书面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15%，即 RMB 135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佰叁拾伍万元整）；
- 6.1.3 乙方完成方案设计（效果图）并经甲方书面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20%，即 RMB 18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佰捌拾万元整）
- 6.1.4 乙方完成深化初步设计并经甲方书面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15%，即 RMB 135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佰叁拾伍万元整）。
- 6.1.5 乙方完成施工图设计并经甲方书面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25%，即 RMB 225.00 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佰贰拾伍万元整）。
- 6.1.6 本项目竣工并通过甲方组织的验收后，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付款申请文件，审核无误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5%，即 RMB 45.00 万元（大写人民币：

原因造成的乙方赴现场说明,来回交通费及食宿由甲方负责,如证实是由于乙方设计问题和图纸问题造成的原因,则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紧急情况下,乙方的驻场负责人应有能力和义务在现场及时解决图纸和其相关问题;

- 8.9 本合同后附乙方“乙方针对我方此项目组工作人员清单”(附件四)。该名单中乙方主要人员在设计过程中未得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前不得撤销及更换。如发生特殊情况如离职、死亡、意外、疾病,甲乙双方须共同协商重新确定项目人员。如甲方对乙方员不满意,乙方有责任按甲方要求进行人员调换。

8.10 乙方指定骆丹为主设计师(邮箱: danluo98@163.com, 联系方式: 13923709900)参加会议,汇报或工作组讨论。骆丹为本案的项目负责人;邮箱: danluo98@163.com 联系方式: 13923709900。乙方所有设计文件必须经骆丹签署并加盖乙方公章,方为有效。

- 8.11 乙方不得更换主设计师或项目负责人,如需更换其他项目成员。应提前两周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执行。如发生特殊情况如离职、死亡、意外、疾病,甲乙双方须共同协商重新确定主设计师或项目负责人。如双方协商不一致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甲乙双方按照经甲方书面确认的工作量结算相关费用。
- 8.12 乙方保证全部独立完成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不得以任何借口形式外包或分包。乙方也必须负担全部统筹管理沟通衔接协调等一应工作。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规定的乙方的任何工作交给第三方完成,也不得将本合同赋予乙方的权利让给任何第三方,或由第三方继承。但因法律规定或不可抗力导致乙方的部分工作必须委托第三方完成,或者权利和义务必须转让,须经甲乙双方协商后方可执行。
- 8.13 乙方承诺妥善保管所有属于甲方的宣传物料。若本合同终止或解除,则乙方需在本合同终止日或解除日无条件立即交回所有由其保管的宣传物料给甲方。

9 各设计阶段文件的确认

- 9.1 乙方在提交每一阶段工作文件后,必须获得甲方书面确认后再进行下一阶段的工作,否则视为乙方未完成该阶段工作,特殊情况需经甲方确认同意。
- 9.2 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设计文件后,应尽快给予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超过下述期限后不予回复,视为确认: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概念设计后5个工作日内,方案设计后7个工作日内,初步设计后10个工作日内,施工图设计20个工作日内。甲方审查设计档的时间及乙方根据甲方要求修改档的时间不计算在设计工期内。
- 9.3 甲方在收到乙方设计文件后,不得以没有合理逻辑的理由不进行确认并没有方向的让乙方进行设计方案修改。

10 知识产权

- 10.1 本合同项下甲方委托乙方设计制作的一切文件、图纸和说明书,以及一切设计及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草稿、讨论稿、修改稿、定稿等全部阶段)之所有权和著作权(版权)、专利权等之知识产权(在甲方已支付给乙方所有合同款项的基础上)归甲方所有。甲方有权自主决定使用方式,无须为此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且无须取得乙方同意。乙方享有著作权中的署名权,乙方可以发明人/作者的名义在学术研究领域发表、申报评奖。
- 10.2 本项目竣工后,乙方可在国内外高质量杂志及传媒报导和介绍本项目设计的特色(含文字及相片),但需准确注明本项目完整名称。



富康合同(设计/内)2019-12

【签署页】

甲方：富康城控股（云南）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注册地址：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贵州省兴义市富康国际商务公馆 5 楼

联系电话：0859-

传真： 0859-

设计人（乙方）（盖章）：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市花路港安大厦 2A 丹诺国际集团

付款资料：

公司名称：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信银行深圳八卦岭支行

帐号：744 1410 1826 0344 9611



签约时间： 2019 年 12 月 16 日

合同编号: DDA-2021-10



广州白云机场·华通汇万豪酒店(五星级酒店)

室内装修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 广州白云机场·华通汇万豪酒店(五星级酒店)

委托单位: 广州新机场穗和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1年/0月28日

委托单位（以下简称甲方）：广州新机场穗和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甲方将广州白云机场·华通汇万豪酒店（五星级标准）项目室内装修设计、二次机电整套设计、室内灯光设计、室内软装艺术品设计交给乙方设计。工程地点为广州白云区人和镇，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广州地方现行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标准。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和设计的原则

2.1 酒店设计任务书（如有请提供）；

2.2 附件一、效果图清单

2.3 附件二、二次机电设计服务书

2.4 附件三、室内灯光照明设计服务书

2.5 附件四、室内艺术品方案设计服务书

2.6 附件五、室内标识概念设计

2.7 附件六、基础弱电设计，智能化由专业厂家设计，由设计方协调配合

2.8 附件七、资料文件签收单

2.9 附件八：效果图确认函

2.10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

2.11 乙方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国家现行的建筑工程设计规范及技术要求、五星级国际技术设计标准、国家建筑内部装修设计专业规范及国家标准、地方标准、行业标准，如果有关标准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的，应当适用其中较高之标准。

2.12 酒店管理公司关于酒店的设计标准：乙方的设计应符合甲方的《管理公司设计指引》、甲方及甲方聘请的酒店管理公司的要求，且保证对实际施工是可操作的、可作为招投标报价的依据。

2.13 设计原则：乙方的设计应充分体现精致、创新、实用、经济和美观，不得复制、盗用、抄袭现有的或他人设计作品，及不得存在其他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 3.1 合同书；
- 3.2 酒店设计任务书（如有请提供）；
- 3.3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文件表：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内容要求	提交时间
1	全套建筑平面图（CAD 电子文档）及建筑效果图	1	准确	合同签订之日起 5 天内
2	全套土建最终施工图（含建施、空调、水、电一次设计）CAD 电子文档	1	准确	提交日期以不影响乙方设计工作开展为限
3	管理公司设计指引（如设施计划表、餐饮概念指引等）	1	品牌标准	合同签订之日起 5 天内
4	项目报批许可文件，如有加建部分的图纸及相关许可文件	1	准确	提交日期以不影响乙方设计工作开展
5	甲方营业执照及公司证明文件	1	准确	合同签订之日起 5 天内

- 3.4 资料文件签收单（附件五）；
- 3.5 效果图签收单（附件六）；
- 3.6 国家现行的建筑工程设计规范及技术要求。

第四条 项目名称、地址及规模

4.1 项目名称：广州白云机场·华通汇万豪酒店（五星级酒店）

4.2 项目开发商：广州新机场穗和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规模：负一层--10 层建筑面积约 42000 平方米，（包含负一楼后勤及办公室区域范围，此面积以开展项目后确定平面范围面积为准），如果实际设计建筑面积有增加情况，设计费不予增加；（包括二次机电、灯光施工图、软装艺术品设计图）

4.3 项目地点：酒店项目位于广州白云区人和镇。

4.4 乙方将按甲方要求，指定本项目设计负责人为：骆丹，联系电话：13923709900。乙方保证项目设计负责人定期到项目现场跟踪、视察有关设计与工地现场状况等之间是否协调、一致

等问题（有效施工期间至少一个月一次）。若乙方更换项目设计负责人或项目设计团队其余人员的，必须提前三日书面通知甲方及附上合适的替代人员简历、证明文件及其他有关文件，且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

4.5 设计服务确认程序：甲方向乙方送达第 3.3 款约定的文件资料第 1 项资料始，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开始进行一系列设计服务。本合同第六条约定的每个阶段的工作内容及成果均须经甲方书面认可，在甲方书面认可后，乙方才可开展下一阶段的工作内容。若乙方未经甲方书面认可，乙方擅自开展下一阶段工作，由此造成需要返工、修改或甲方损失等的，有关责任及费用全部均由乙方承担。除本合同其他条款约定外。

第五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

5.1 酒店室内装修方案的设计和完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颁布的《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 年版）中关于方案设计应达到的设计深度要求，及根据甲方的合理意见，对乙方在方案阶段提供的方案进行修改和完善。

5.2 酒店装修工程设计范围包括：

公共区域：大堂、礼宾部、行李房、休息区、露天酒吧及休闲区、大堂零售店、电梯轿厢内外部、公用过渡空间、公共电梯厅、公共走道、公共卫生间（根据项目设计区域更改空间名称）；

餐饮区域：全日餐厅、中餐厅及包间、大堂吧、公共走道、公共卫生间（根据项目设计区域更改空间名称）；

客房区域：标准单人/双人房、无障碍大床房、行政房、套房、小套房、行政酒廊、客房走道、客房电梯厅、不同房型异型房（根据项目设计区域更改空间名称）；

康体娱乐：健身中心、室内游泳池及休息厅、男更衣室、女更衣室、SPA、公共走道、公共卫生间（根据项目设计区域更改空间名称）；

会议区域：宴会厅、多功能厅、会议室、商务中心（根据项目设计区域更改空间名称）；

后勤办公区包括但不限于：地下室、后勤办公室、员工餐厅、布草间、宴会厅后勤通道、音控室、公区后勤通道、监控室、消防通道、机房、厨房员工餐厅、停车场、洗衣房、合用前室等部（根据项目设计区域更改空间名称，该区域需要出平面、天花图及开关布置图、地面图、强弱电插座图，给排水图、间墙图等各个平面，有造型的立面需要出施工图及大样图，如房门、玻璃隔断、窗台石、柜子、地漏、洗手台、天花等大样图，说明表，需要有物料表、装修实物样板，所出图纸以满足招标要求为准，如果需要通用做法的，按国家通用标准做法，以文字说明标准为主。）；

改扩建部分：从乙方专业设计角度并经甲方确认的改扩建区域；

5.3 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5 日内向甲方提供详细的设计工作进度表，工作进度表应包含



- a. 乙方必要的或甲方授权的选定区域的彩色效果图。乙方以专业经验,考虑在不同的情况下选择合适手法表达方案,以便甲方能理解设计概念;
- b. 封皮,目录、方案文本;
- c. 各主要空间效果图;大堂、大堂吧、宴会厅等空间动态效果图;(详情见附件一:效果图清单)
- d. 上阶段已确认的平面图;
- e. 以上设计成果均需制定成册;
- f. 以上设计成果均需提交:效果图发电子文件到甲方邮箱,A3彩色图册3套;

提交时间均为乙方收到甲方该阶段设计确认函后,(甲方确认函需在20天内确认,即不回复意见,超过时间视为确认)72小时内寄出,(邮寄以送达签收时间为准);

6.2.4 此阶段设计成果汇报及提交地点为:广州白云区人和镇。

三、样板房:样板房施工图制作(一间标准单人床、一间标准双床、一间行政单床、一段走道、一段标准电梯厅);

6.3.1.乙方应当在平面方案确定后进行制作施工图;

6.3.2.样板房全套施工图纸(平面图、立面图、天花图、节点大样图;)


6.3.3 样板房全套物料规格(包括活动家具、装饰灯具、洁具、五金、窗帘、地毯、布料等),所有物料材料需有唯一材料编号,并与平面图、施工图一一对应;

6.3.4.上述设计成果:乙方提供样板房施工图 A3 白图一份及物料白皮书彩图 A4 一份发给甲方审图(同步提交二次机电、灯光施工图、艺术品设计图(含材质及尺寸)、室内标识概念设计、基础弱电设计),电子版 1 份(格式为 CAD、JPG、PDF 文档)发到甲方邮箱,并向甲方汇报设计成果;经甲方确认后,(甲方需在文件发出后 20 天内确认,既不确认也不书面回复意见,超过时间视为确认。),乙方打印正式样板房施工蓝图和物料表、灯光施工图(客控系统 & 调光系统,智能化由专业厂家设计。)及灯具物料书;二次机电施工图(水电暖通等机电平面及系统图);艺术品设计图和物料表,提交纸质(A2 规格)6 套及 A4 规格的彩图物料书 6 套及电子版(格式为 CAD、JPG、PDF 文档)发到甲方邮箱,装修实物样板 1 份,其中 80% 的物料额外再提供第二套样板。

6.3.5.乙方收到甲方该阶段样板房施工图确认函后 72 小时内提交纸质版施工蓝图(邮寄以送达签收时间为准)。(规格:A3 版 6 套,6.3.4 中所述实物样板),电子版 CAD、PDF 一套)

6.3.6.乙方向甲方提交以上第一阶段:平面图方案、样板房施工蓝图及物料表实物样板、整体效果图设计成果及 CAD 电子文件,并经甲方书面认可后,乙方可进行该阶段的请款工作。

第二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第一阶段设计成果工作经甲方签收之日起，甲方支付第一阶段款项后70天内完成。）

- 
- 6.4.1 乙方在各区域建设前将进行协调，乙方将向甲方提交施工图纸以对所有图纸进行充分协调。其中需协调的设计单位包括但不限于酒店设计区域涉及的建筑，结构，幕墙，强、弱电及专业智能智能化，消防，给排水，空调，暖通，市政，音响，会议系统，舞台，客控系统、标识及其它需要协调的专业设计单位；
- 6.4.2 完成有关各项专业设计协调后；乙方按综合其它专业需求下完成最终版本平面图、立面图和大样、综合平面图、物料表、实物样板等交于甲方以便招标、存档之用。在设计过程中，甲方如需协调各专业图纸及设备问题，乙方提前提交部分平面图、天花图等平面及局部立面图纸CAD电子版（包括二次机电，灯光图）（可修改版本）供甲方协调各专业及设备用，具体以解决实际问题为准。
- 6.4.3 在以上过程中乙方与其它专业设计单位协调一致，与甲方确定的设备厂家沟通图纸预留做法细节，将设计施工图的室内设计信息，整合在各专业施工图纸和规范的文档中，以达到各方专业设计图纸的统一和效果的一致。要提交给甲方以便与其它规定保持一致的文档包括：
- a. 平面图；
 - b. 家具/电气/给排水设备位置图；
 - c. 天花图（二次机电、基础弱电、显示高度、材料、表面处理和装饰照明定位、剖面图大样图）；
 - d. 室内立面图、剖面图大样图；
 - e. 室内细节；
 - f. 全套物料规格（包括活动家具、装饰灯具、洁具、五金、窗帘、地毯、布料、开关面板款式及材质等），常规的实物样板完整1份，其中80%的物料额外再提供第二套样板。
 - g. 主材物料手册及材料实物样板制作：主材物料手册要具有以下内容：物品名称、品牌（一至两个）、厂家联系电话、厂家型号、规格型号、使用位置和图纸上的对应编号，材料图片。
- 6.4.4 此阶段成果如下：
- a. 室内平面、天花图（包括综合平面图，天花布置图、天花灯具尺寸定位图、墙体定位图，地面铺装图，强弱电布置图及系统图、给排水平面图、平、立面索引图、公区大平面拆分为2-3个小分平标尺寸）；
 - b. 空间立面图（包括立面图的材质标注、尺寸标注，剖断面索引、立面详图索引，开关面板定位及标注，定位图及编号，所有检修门、检修口做法、编号，消防栓、火灾

甲方工程实施过程。样板区、样板间完成后由乙方配合甲方组织鉴定，经鉴定合格后，视为乙方设计成果合格。如需修改设计由乙方负责修改。



第七条设计费用

本项目建筑面积约 42000 平方米，设计费用为¥4,500,000 元（大写：人民币肆佰伍拾万元整）。（此金额为价税合计金额，含增值税 6%，若在合同履行期间，遇国家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金额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的票面税率为准。）

各分项设计服务价格如下：

序号	设计内容	设计建筑面积 (暂估)	设计单 价	金额 (人民币)
1	酒店室内装饰设计 (含设备末端点定位设计)	建筑面积 42000 m ²	---	400 万元
2	室内灯光设计	42000 m ²	---	14 万元
3	二次机电设计	42000 m ²	---	22.5 万元
4	室内软装设计 (包含室内标识概念设计)	42000 m ²		13.5 万元
	合计	42000 m ²	---	450 万元

（注：上述设计合同总价为闭口包干性质，总设计费已包含人工费、材料费、设计费、施工图、出图费、效果图、施工配合费、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至项目所在地的差旅费、图文印刷和复印、通讯和邮件快递、电邮及长途电话费、利润、税金等乙方为完成本合同项下服务范围内的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除了本合同另有约定之外，甲方无需再为本合同的履行而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所有图纸及文件均须提供简体中文文本 CAD、PDF 并以 E-MAIL（电子版）及快递的方式（纸面版）传递甲方指定邮箱或接收人。在本合同履行期间，无论物价如何上涨，总设计费均不作任何调整。经甲乙双方书面确认总设计建筑面积及各专业施工图有调整范围为合同总价不做变动，设计费不予增加（包括二次机电、灯光施工图、软装艺术品设计图和室内标识概念设计图）；如果甲乙双方就总设计面积的认定产生争议的，任何一方可先行垫付费用聘请广东省级造价机构进行核定，甲乙双方以该核定结果为计算总设计面积调整范围，而聘请广东省级造价机构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主张金额与核定结果差绝对值较高者承担。

第八条设计费用支付方式



取工本费及制作费。

17.7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 肆 份，甲方 贰 份，乙方 贰 份。

17.8 双方认可的来往Email、传真、文件签收函、会议纪要、确认函、设计意向咨询函等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9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附件：

附件一：效果图清单

附件二：二次机电设计服务书

附件三：室内灯光照明设计服务书

附件四：室内艺术品方案设计服务书

附件五：室内标识概念设计

附件六：资料文件签收单

附件七：效果图确认函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广州新机场穗和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署）  2021年10月28日
 公司地址：广州市白云区人和镇鹤龙六路187号华通广场三楼

乙方（盖章）：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署）  2021年10月28日
 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保税区市花路港安大厦2A丹诺国际酒店集团

电 话：

合同编号：DDA-2020-9-5

运城民航机场有限公司
2020年 第 0032 号合同



运城深航酒店改造精装修设计 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 运城深航酒店改造精装修设计
委托单位： 运城民航机场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0年 09月 05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运城民航机场有限公司

设计人（全称）：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运城深航酒店改造精装修设计工程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运城深航酒店改造精装修设计。

2. 工程内容及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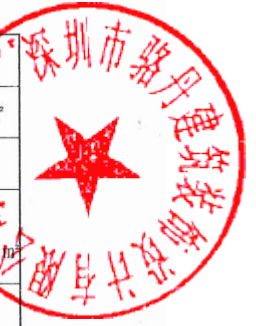
2.1 设计内容：室外景观改造设计，外立面改造设计，室内精装设计，具体设计内容如下：

- (1) 室外景观改造设计包括：室外道路及景观场地竖向设计，园林绿化设计。
- (2) 外立面改造设计，室内精装设计包括：外立面改造设计，室内精装修设计、室内智能化设计、室内机电设计、室内给排水暖通设计，室内灯光设计、外立面泛光照明设计、厨房设计、标识及导示系统，室内软装设计等专项设计。

2.2 工程规模：

A 号楼（嘉宾楼）	楼层	一层	二层	三层	四层	合计
	面积	1150 m ²	1070 m ²	1060 m ²	1060 m ²	4340 m ²
B 号楼（惠宾楼）	楼层	一层	二层	三层	四层	合计
	面积	1150 m ²	1070 m ²	1060 m ²	1060 m ²	4340 m ²
贵宾楼（2#楼）	楼层	一层	二层	/	/	合计
	面积	1190 m ²	1170 m ²	/	/	2360 m ²
空港度假村 3#楼（游泳池） 需二期改造（水疗部分无需 改动）	楼层	一层	/	/	/	合计
	面积	1020 m ²	/	/	/	1020 m ²
宴会厅（会议中心）	楼层	一层	/	/	/	合计
	面积	2500 m ²	/	/	/	2500 m ²
迎宾楼（1#楼含西餐厅）	楼层	一层	二层	三层	/	合计
	面积	2800 m ²	2080 m ²	2110 m ²	/	6990 m ²
明源酒楼	楼层	一层	二层	/	/	合计
	面积	1870 m ²	1680 m ²	/	/	3550 m ²
东会议室	楼层	一层	/	/	/	合计
	面积	1230 m ²	/	/	/	1230 m ²

中餐厅续建楼	楼层	一层	二层	/	/	合计
	面积	870 m ²	870 m ²	/	/	1740 m ²
民航别墅楼(2栋楼)	楼层	一层	二层	/	/	合计
	面积	380 m ²	380 m ²	/	/	760 m ² *2=1520 m ²
市民航接待楼预留二期改造	楼层	地下一层	一层	二层	三层	合计
	面积	1050 m ²	1150 m ²	1060 m ²	1060 m ²	4320 m ²
市民航 C 号楼(悦宾楼)预留二期改造	楼层	地下一层	一层	二层	三层	合计
	面积	1050 m ²	1150 m ²	1060 m ²	1060 m ²	4320 m ²
办公楼(酒店运营用房)	楼层	一层	二层	/	/	合计
	面积	760 m ²	760 m ²	/	/	1520 m ²
中餐厅	楼层	一层		/	/	合计
	面积	860 m ²		/	/	860 m ²
西花厅二层(一层无需改动)(二层会议厅预留二期改造)	楼层	/	/	/	/	合计
	面积	600 m ²	/	/	/	600 m ²
总计			41210 m ²			



3. 工程所在地详细地址：运城市盐湖区空港新区关公东街9号。

4. 工程投资估算：1.5 亿元。

5. 工程进度安排：见附件。

6. 工程主要技术标准：

- (1) 国家、部颁、省、市相关行业现行相关设计规范、标准；
- (2) 国家及行业关于初步设计及施工图的编制内容及深度要求。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

2. 工程设计阶段：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四个阶段。

3. 工程设计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完成运城深航酒店改造精装修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施工阶段现场配合服务(含必要的驻场设计人员的全部成本、设计图纸变更、配合提供各专业招标时招标文件的技术标准和要求，及工程验收配合服务等工作)、总体设计、主体设计协调和竣工图审核等工作。

三、工程设计周期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2.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柒佰捌拾玖万壹仟贰佰柒拾壹元（¥ 789.1271 万元）。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_____。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骆丹。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发包人要求；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运城机场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副本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壹份、副本叁份，设计人执正本壹份、副本叁份。

 <p>发包人：运城民航机场有限公司 (盖章)</p> <p>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p>	   <p>设计人：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盖章)</p> <p>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骆丹 (签字) 2020.9.5.</p>
--	---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时 间：____年__月__日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678593284T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678593284T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市花路港安大厦 2A

邮政编码：518033

法定代表人：骆丹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13923709900

传 真：0755-83228272

电子信箱：danluo98@163.com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八卦岭支行

账 号：7441410182603449611

时 间：____年__月__日



无锡惠山雅高美爵酒店

设计 合同

工程名称：无锡惠山雅高美爵酒店升级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无锡市惠山区洛城大道 111 号

合同编号：HSMJ-SJ-001

委 托 人：无锡玖鑫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 年 8 月 31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无锡玖鑫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无锡惠山雅高美爵酒店改造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无锡惠山雅高美爵酒店
2. 项目内容：酒店公区及客房改造设计，外围道路绿化，外立面翻新改造等
3. 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无锡市惠山区洛城大道 111 号。
4. 项目进度安排：设计周期：55 日历天
5. 质量标准：a、满足并符合国家、地方及行业相关现行设计规范要求，同时符合雅高公司所有的美爵品牌的要求；b、确保成果文件通过相关审查；c、设计符合相应阶段设计深度要求，做好图纸报批、报审、综合协调等各项工作，配合组织专家论证，并确保各类审图及时顺利通过。d、质量违约金：合同价的 5%。

二、项目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设计范围见设计任务书。

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

三、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总价（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万元整（¥2,100,000.00 元）。

四、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签字页-----



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	--	-----------------------------	--	--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本合同的设计费总价为人民币贰佰壹拾万元(¥ 2,100,000.00 元) ,



第六条 支付方式

- 6.1 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预付款, 为合同价款的 30%;
- 6.2 平面功能方案及效果图按时提交并通过审核, 即支付进度款, 为合同价款的 20%;
- 6.3 扩初图纸按时提交并通过委托人审核, 即支付进度款, 为合同价款的 20%;
- 6.4 施工图纸按时提交并通过委托人审核, 即支付进度款, 为合同价款的 20%;
- 6.5 项目改造施工完成并通过品牌方验收, 即支付进度款, 为合同价款 10%;
- 6.6 上述每期款项支付前, 承包设计人均应向委托人提供相应金额的合法有效的发票; 否则, 委托人有权拒绝支付相应的款项, 并不构成违约。
- 6.7 以上费用包括了设计人员的报酬、差旅费, 及为本项目的收入在国内应该缴纳的税金, 根据委托人要求修改调整设计等所有费用。除了以上费用以外, 除非另外达成其他协议, 委托人不再为本项目向承包人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第七条 双方责任

7.1 委托人责任

7.1.1 委托人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时间内向承包人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 并对其真实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委托人不得要求承包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委托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0 天以内, 承包人按本合同规定交付设计文件时间作同期顺延; 承包人交付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0 天以上的, 承包人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但顺延最长以 15 天为限。

7.1.2 委托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 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 以致造成承包人设计返工时(委托人如有较小修改设计、变更设计, 承包人将不另行收费), 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否则委托人不再向承包人支付返工费。

在未签订合同前承包人已同意, 承包人为委托人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已包含在本合同价款内。无论何种情况, 承包人不再另行单独主张。

7.1.3 在合同履行期间, 委托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 委托人应根据承包人已进行的并经委托人书面确认的实际工作量按本合同约定的收费标准同比例支付设计费。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雅高“美爵”品牌酒店项目装修改造提升工程

验收日期：2025年7月30日

建设单位	无锡惠融资产管理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长卓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41834m ²	工程造价	47767440.65元	结构层次	25层
				开工日期	2024年12月12日
				竣工日期	2025年6月30日

1、该工程按图纸设计、合同约定、甲方指令及设计变更内容已全部完成，各系统使用功能已形成，运行正常，且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2、工程技术资料齐全，质保资料齐全，按规定的批量见证取样送检并全部合格。

3、工程的观感质量良好。

4、工程的安全性能和使用功能满足设计要求，参加验收人员一致同意验收，验收合格。

验收意见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 (签字)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 (签字)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 (签字)	有关单位	参加人员 (签字)
							
	(公章)		(公章)		(公章)		

湛江温德温酒店项目（合同扫描件）

合同编号：DDA-2021-01-05



湛江温德姆 酒店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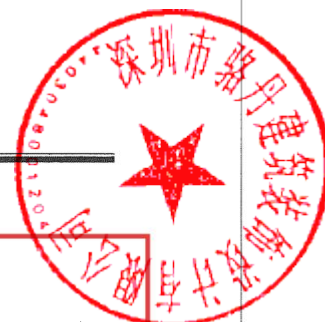
室内装修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湛江温德姆酒店项目

委托单位：湛江国琛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 年 01 月 05 日



委托单位（以下简称发包人）：湛江国琛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以下简称设计人）：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发包人将湛江温德姆酒店项目室内装修设计交给设计人设计。工程地点为湛江，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酒店设计任务书（如有请提供）

2.2 资料文件签收单（附件一）

2.3 效果图确认函（附件二）

2.4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2.5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国家现行的建筑工程设计规范及技术要求

2.6 酒店管理公司关于酒店的设计标准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 3.1 合同书
- 3.2 酒店设计任务书（如有请提供）
- 3.3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文件表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内容要求	提交时间
1	全套建筑平面图（CAD 电子文档）及建筑效果图	1	准确	合同签订之日起 5 天内
2	全套土建最终施工图（含建施、空调、水、电一次设计）CAD 电子文档	1	准确	提交日期以不影响乙方设计工作开展为限
3	设计公司设计指引（如设施计划表、餐饮概念指引等）	1	品牌标准	合同签订之日起 5 天内
4	空调、水、电二次设计图纸	1	准确	提交日期以不影响乙方设计工作开展为限
5	项目报批许可文件，如有加建部分的图纸及相关许可文件	1	准确	提交日期以不影响乙方设计工作开展
6	发包方营业执照及公司证明文件	1	准确	合同签订之日起 5 天内

- 3.4 资料文件签收单（附件一）
- 3.5 效果图签收单（附件二）
- 3.6 国家现行的建筑工程设计规范及技术要求

第四条 项目名称、地址及规模

4.1 项目名称：湛江温德姆酒店

4.2 项目开发商：湛江温德姆酒店

项目规模：酒店建筑面积 30752.5 m²平方米，如果实际设计建筑面积增加或者减少 5%，



设计费不变。

4.3 项目地点：酒店项目位于湛江发包人指定地点。

第五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

5.1 酒店室内装修设计方案的设计和完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颁布的《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年版）中关于方案设计应达到的设计深度要求，及根据发包人的合理意见，对设计人在方案阶段提供的设计方案进行修改和完善。

5.2 酒店装修工程设计范围包括：

公共区域：酒店、酒店雨棚、礼宾部、休息区、公用过渡空间、公共电梯厅、公共走道、公共卫生间（根据项目设计区域更改空间名称）

餐饮区域：多功能宴会厅、全日制餐厅（自助餐）、中餐厅及包间、大堂吧、公共走道、公共卫生间（根据项目设计区域更改空间名称）

客房区域：大床房、双人房、双拼房、无障碍大床房、行政房、套房、小套房、行政走廊、客房走道、客房电梯厅（根据项目设计区域更改空间名称）

康体娱乐：健身中心、室内游泳池及休息厅、男更衣室、女更衣室、SPA、公共走道、公共卫生间（根据项目设计区域更改空间名称）

5.3 服务内容界定：

5.3.1 消防系统设计的工作界限：由发包人提供消防系统设计图，设计人负责消防系统末端设备的（包括喷淋、烟感、消防广播等）定位设计工作；

5.3.2 空调系统设计的工作界限：空调系统末端定位设计；

5.3.3 强电系统设计的工作界限：用电设备的终端定位设计（包括开关、插座面板等）；



k. 协助发包人检查和协调整个施工承包商和供货商提供局部/全部加工图是否符合原设计的要求，如不符合，要求提供单位作出修改并再以重审，直至合格为止。

6.5.3.1 设计人在工程实施期间进行现场检查监督频率应达到项目的要求，并遵照发包人的要求，根据现场工作的进展情况，在发包人认为有必要时候作出实时现场检查，全程跟进配合发包人工程实施过程。样板区、样板间完成后由设计人配合发包人组织鉴定，经鉴定合格后，视为设计人设计成果合格。如需修改设计由设计人负责。

第七条 设计费用

设计面积 30752.5 平方米，设计费为 110 元/m²，30752.5 平方米×110 元/m²=3,382,775 元。经双方协商后，面积以 3 万平米计算，优惠后价格为 330 万元，大写叁佰叁拾万元整。（30000 平方米×110 元/m²=3,300,000 元）。

第八条 支付方式

8.1 本合同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支付设计费总额 30% 给设计人，计 99 万元作为首付款。

8.2 设计人向发包人提交第一阶段平面图设计成果并经发包人签收后 5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支付设计费总额的 25% 给设计人，计 82.5 万元。

8.3 设计人向发包人提交第二阶段效果图设计成果并经发包人签收后 5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支付设计费总额的 25% 给设计人，计 82.5 万元。

8.4 设计人向发包人提交酒店第三阶段整体施工图 pdf 版本供发包人审核。发包人通过审核的 5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签收并支付设计费总额的 15%（计 49.5 万元）给设计人后，设计人再提供酒店施工图蓝图（A2 图幅）、CAD（DWG 格式）、电子文件、材料样板及物料白皮书（A4 图册）给发包人。

8.5 酒店装修完成，酒店试营业后 15 天内，发包人支付设计费总额的 5% 给设计人，计 16.5



发包人（盖章）：湛江国琛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李夏莲

地址：湛江开发区乐山大道 31 号湛江康益广场皇冠假日酒店 2408 房

2021 年 1 月 9 日

设计人（盖章）：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骆丹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市花路港安大厦 2A 丹诺国际酒店集团

2021 年 1 月 12 日

合同编号：DDA-2025-09-04



昆明呈贡皇冠假日酒店
室内装修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昆明呈贡皇冠假日酒店项目

甲方：云南佳林玖季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年10月29日



委托单位（以下简称发包人）：云南佳林玖季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以下简称设计人）：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发包人昆明呈贡皇冠假日酒店项目室内装修设计交给设计人。工程地点为昆明，
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酒店设计任务书（如有请提供）

2.2 资料文件签收单（附件一）

2.3 效果图确认函（附件二）

2.4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2.5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国家现行的建筑工程设计规范及技术要求

2.6 酒店管理公司关于酒店的设计标准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酒店项目设计服务合同第2页共19页



第五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

5.1 酒店室内装修设计方案的¹设计和完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颁布的《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年版）中关于方案设计应达到的设计深度要求，及根据发包人的合理意见，对设计人在方案阶段提供的设计方案进行修改和完善。

5.2 酒店装修工程设计范围包括：

酒店整体室内装饰平面图、效果图、精装施工图（装修施工图、二次机电点位图（暖通、给排水、强弱电、消防、以上专业的尺寸定位图）、灯光设计、软装设计、建筑装饰专项甲级出图盖章、户外园林景观设计。

5.3 服务内容界定：

5.3.1 酒店整体室内设计的工作界限：入口雨棚（不含基础结构）、大堂、大堂吧、厨房、洗衣房、全日餐厅、中餐包房、宴会前厅、宴会厅、多功能厅、会议室、泳池（不含设备）、健身房（不含设备）、面客区公共流通区域及公共卫生间、客户区及后勤区域、以及以上未提及但属于酒店所涉及范围内的所有功能区。

5.3.2 消防系统设计的工作界限：由发包人提供消防系统设计图，设计人负责消防系统末端设备的（包括喷淋、烟感、消防广播等）定位设计工作；

5.3.3 空调系统设计的工作界限：空调系统末端定位设计；

5.3.4 强电系统设计的工作界限：用电设备的终端定位设计（包括开关、插座面板等）；

5.3.5 弱电系统设计的工作界限：由专业公司提供高端弱电系统设计，设计人负责弱电系统末端设备的（包括智能化控制面板、电话、电视插口、网络插口等）定位设计工作；

5.3.6 给排水系统设计的工作界限：末端设备（包括浴缸上下水、淋浴上下水、坐便器、地漏、洗手盆龙头等）定位设计工作；



- f. 协助发包人对加工材料考察;
- g. 协助发包人对设计图纸进行管理;
- h. 协助施工方深化设计师进行图纸梳理;
- i. 协助发包人检查和评估施工承包商和供货商提供有关精装修具体程序是否合理, 如出现不合理情况在发包人指示下需协调加以调正;
- j. 协助发包人按设计说明及环保要求严格控制基材和饰面材料的质量;
- k. 协助发包人检查和协调整个施工承包商和供货商提供局部/全部加工图是否符合原设计的要求, 如不符合, 要求提供单位作出修改并再以重审, 直至合格为止。

第七条 设计费用

本项目设计面积为 30000 平方米, 设计费总价为 2,480,000.00 元 (大写: 人民币贰佰肆拾捌万元整)。

本设计费为含税价, 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6%。

第八条 支付方式

- 8.1 本合同生效后 3 个工作日内, 发包人支付设计费总额 15% 给设计人, 计 372000.00 元作为首付款 (大写: 叁拾柒万贰仟元整)。
- 8.2 设计人向发包人提交第一阶段平面图设计成果, 经发包人审核确认后 3 个工作日内, 发包人支付设计费总额的 15% 给设计人, 计 372000.00 元 (大写: 叁拾柒万贰仟元整)。
- 8.3 设计人向发包人提交第二阶段效果图设计成果, 经发包人审核确认后 3 个工作日内, 发包人支付设计费总额的 20% 给设计人, 计 496000.00 元 (大写: 肆拾玖万陆仟元)



15.4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5.5 本合同第六条规定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份数超过合同约定的份数，设计人另行收取工本费及制作费。

15.6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肆份，发包人贰份，设计人贰份。

15.7 双方认可的来往Email、传真、文件签收函、会议纪要、确认函、设计意向咨询函等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8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发包人（盖章）：云南佳林玖季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署）



2025年11月3日



设计人（盖章）：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署）



2025年10月25日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红木三街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3栋1001室

合同编号：DDA-2022-01-26



温德姆花园酒店项目

室内装修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永丰温德姆花园酒店

委托单位：江西天顺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5月29日





委托单位（以下简称发包人）：江西天顺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以下简称设计人）：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发包人将 永丰温德姆花园 店项目室内装修设计交给设计人设计。工程地点为 江西省吉安市永丰县，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酒店设计任务书（如有请提供）

2.2 资料文件签收单（附件一）

2.3 效果图确认函（附件二）

2.4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2.5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国家现行的建筑工程设计规范及技术要求

2.6 酒店管理公司关于酒店的设计标准



4.3 项目地点：酒店项目位于 永丰县。

第五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

5.1 酒店室内装修设计方案的~~设计~~和完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颁布的《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年版）中关于方案设计应达到的设计深度要求，及根据发包人的合理意见对设计人的设计方案进行修改和完善。

5.2 酒店装修工程设计范围包括：

5.2.1 设计内容：设计范围内硬装设计，软装艺术设计，灯光设计，机电末端的尺寸定位设计、标识标牌，具体以图纸为准。

5.2.2 设计范围包括以下：

公共区域：酒店和会所大堂、礼宾部、休息区、公用过渡空间、公共电梯厅、公共走道、公共卫生间（根据项目设计区域更改空间名称，前述装修内容全部包含在设计范围内）

餐饮区域：西餐厅、中餐厅及包间、大堂吧、公共走道、公共卫生间（根据项目设计区域更改空间名称，前述装修内容全部包含在设计范围内） 宴会厅、会议室。

客房区域：大床间、无障碍大床房、行政房、套房、小套房、行政酒廊、客房走道、客房电梯厅（根据项目设计区域更改空间名称，前述装修内容全部包含在设计范围内）

康体娱乐：健身中心、室内游泳池及休息厅、男更衣室、女更衣室、SPA、公共走道、公共卫生间（根据项目设计区域更改空间名称，前述装修内容全部包含在设计范围内）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进行设计的酒店其他范围。

5.3 服务内容界定：

5.3.1 消防系统设计的工作界限：由发包人提供消防系统设计图，设计人负责消防系统末

第三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第二阶段效果图设计阶段工作完成并经发包人认可后的90天

酒店项目设计服务合同第7页共25页



内完成)

- 6.4.1 设计人负责完成并制作酒店室内装修施工图；
 - 6.4.2 设计人在各区域建设前将进行协调，设计人将向发包人提交施工图纸以对所有图纸进行充分协调。其中需协调的设计单位包括酒店设计区域涉及的建筑，结构，幕墙，强、弱电，消防，给排水，空调，暖通，市政等设计单位；
 - 6.4.3 完成有关各项专业设计协调后；室内精装修设计单位按综合其它专业需求下完成最终版本平面图、立面图和大样图等交于发包人以便招标、存档之用。
 - 6.4.4 在以上过程中设计人与其它专业设计单位协调一致，将设计施工图的室内设计信息，整合在各专业施工图纸和规范的文档中，以达到各方专业设计图纸的统一和效果的一致。要提交给发包人以便与其它规定保持一致的文档包括：
 - a. 平面图；
 - b. 家具/电气设备位置图；
 - c. 天花图（显示高度、材料、表面处理和装饰照明定位）；
 - d. 室内立面图；
 - e. 室内细节；
 - f. 主材物料手册及材料实物样板制作：主材物料手册要具有以下内容：物品名称、品牌（一至两个）、厂家联系电话、厂家型号、规格型号、使用位置和图纸上的对应编号，材料图片。
- 6.4.4 此阶段成果如下：



- i. 协助施工方深化设计师进行图纸梳理;
- j. 协助发包人检查和评估施工承包商和供货商提供有关精装修具体程序是否合理,如出现不合理情况在发包人指示下需协调加以调正;
- k. 协助发包人按设计说明及环保要求严格控制基材和饰面材料的选型、质量;
- l. 协助发包人检查和协调整个施工承包商和供货商提供局部/全部加工图是否符合原设计的要求,如不符合,要求提供单位作出修改并再以重审,直至合格为止;
- m. 协助发包人处理工程洽商和设计变更,负责有关设计修改,及时办理相关手续;
- n. 参与与设计人相关的必要的验收以及项目竣工验收工作,并及时办理相关手续;
- o. 应发包人要求协助审核各分包商的设计文件是否满足接口条件并签署意见,以保证其与总体设计协调一致,并满足工程要求。

6.5.3.1 设计人在工程实施期间进行现场检查监督频率应达到项目的要求,并遵照发包人的要求,根据现场工作的进展情况,在发包人认为有必要时候作出实时现场检查,全程跟进配合发包人工程实施过程。样板区、样板间完成后由设计人配合发包人组织鉴定,经鉴定合格后,视为设计人设计成果合格。如需修改设计由设计人负责,发包人无需为此另行支付相关费用给设计人。

第七条 设计费用

7.1 设计费采取“固定单价(每平方米综合单价)×建筑面积”方式计价,其中固定单价为73元/每平方米,本项目设计面积约为28800平方米(含月子中心),设计费用总额暂定为21000,000元(大写:贰佰壹拾万元),设计费用最终以设计人设计的且最终相关政府部门审查合格的设计建筑面积为准。前述固定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水电费、税金、风险金、图纸费、设计费、保险费等所有与设计有关费用。设计人不得以任何事由(如人工费等调价、漏算、少算、亏本等)事由要求变更固定单价。具体设计面积以最终经过政府

酒店项目设计服务合同第11页共25页



19.7双方认可的来往Email、传真、文件签收函、会议纪要、确认函、设计意向咨询函等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9.8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发包人（盖章）：

授权代表：（签署）



年 月 日



设计人（盖章）：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署）



2022年 5月 29日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市花路港安大厦2A 丹诺国际酒店集团

合同编号：嘉总设合字（2020）38号



室内装饰深化设计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嘉裕宁波英迪格酒店室内设计施工图深化设计项目
嘉裕宁波逸衡酒店室内设计后勤区施工图深化设计项目

项目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

委托人：宁波市嘉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人：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广州市天河区

签约日期：2020年11月20日

委托人：宁波市嘉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下称“甲方”）

设计人：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下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的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嘉裕宁波英迪格酒店室内设计施工图深化设计项目、嘉裕宁波逸衡酒店室内设计后勤区施工图深化设计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室内装饰深化设计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双方清楚并充分理解本合同协议内容，亦愿意共同遵守。

第一条、深化设计服务的范围：

设计范围：本项目深化设计范围：

- 1、嘉裕宁波英迪格酒店室内设计施工图深化设计项目前场 20521 平方米，后场 4721 平方米。
- 2、嘉裕宁波逸衡酒店室内设计后勤区施工图深化设计项目，后场 683.42 平方米
- 3、设计范围及面积见附件一。

第二条、深化设计服务的内容：

室内装饰装修（硬装）深化设计，包括以下内容：

- 1、对境外设计师的设计成果进行整理、了解、分析，提供包括以下内容的评估报告：
 - a/与现有建筑（含结构与幕墙）、机电设计及现场条件对接的评估；
 - b/是否满足国内设计规范/标准的评估；
 - c/对在以上评估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完善的建议。
- 2、与各专业（指建筑、结构、幕墙、机电、消防）/专项（物业管理、智能化、厨洗、声学、灯光、标志、陈设品、泳池及SPA等顾问）对接与协调，并以室内设计扩初图纸方式向以上各专业专项顾问提供室内装饰的空间尺度条件、所有机电设备在平面图/立面图/天花反射图的末端点位综合布置图，为各专业专项的二次深化设计提供统一协调的设计条件。

第三条、 甲方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境外设计师设计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方案文本、材料与配饰清单、艺术陈设品方案、设计图纸等）	1	合同签订当天	提供电子文件，图纸为dwg格式。
2	土建及设备各专业施工文件	1	合同签订当天	提供电子文件，图纸为dwg格式。
3	各专项顾问技术资料、图纸	1	资料整理阶段	其中灯光顾问于资料整理阶段前期提供，其中包括灯具布置图（dwg格式）及灯具规范表。
4	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定额（分空间）	1	扩初设计前	作为甲方下达工程设计定额指标
5	工程预算指导文件	1	施工图送审之后	作为深化施工文件定额设计的评估对照标准。



第四条、 深化设计流程、设计周期及提交成果：

序号	设计阶段	提交成果	工作内容
一	设计资料整理、评估 工期10天	A. 设计资料整理及评估成果： a/需深化的成果文件与现有建筑（含结构与幕墙）、机电设计及现场条件对接的评估； b/需深化的成果文件是否满足国内设计规范的评估； 评估文件提交文本4套、pdf电子文件	※ 根据甲方所提供的境外设计师的审计成果、建筑院各专业的设计图纸进行整理、了解及分析； ※ 收集、审阅各顾问公司资料，参与各顾问公司协调会（包括室内设计顾问、声学顾问、机电顾问、灯光顾问、厨房顾问、管理公司顾问等），深入了解项目各专业专项顾问介入及相互对接的情况。 ※ 对需深化的设计成果资料进行评估。
二	客房样板区施工图深化设计 工期20天 (日历日)	样板区精装修空间施工图内容如下： a/ 施工图设计技术说明、材料表； b/平面深化图：平面布置深化图、天花造型深化图、地花布置深化图、砌体放线深化图、天花造型反射图、天花灯位尺寸图、天花末端综合点位图； c/ 立面深化图：显示空间立面高度、装饰造型、材料、尺寸等； d/ 大样深化图：包括天花、地面、墙身造型的制作剖面深化图、节点图及面层与基层连接大样图； e/ 标准施工图纸：综合通用的标准施工图、标准分线放线图、标准大样、放样图等； f/门施工图纸：包括门平面索引图、门立面深化图、门大样深化图、门表（含编号、规格、材料、防火等级、五金配置等）	※施工图文件按照符合境外设计师设计成果、符合甲方控价指标、符合国家及项目所在地相关规范规定、符合建筑与机电设计条件的要求进行深化。 ※施工图设计深度在符合国家设计规范要求的同时，还需达到国际同行标准深度要求，可据以编制工程预算和招标投标文件；可据以安排材料、设施订货和非标准设施的制作；据以进行施工和安装；据以进行其他相关专业专项的配合设计和深化设计；据以进行工程验收。



<p>三</p>	<p>各空间施工图 深化扩初设计 工期30天 (日历日)</p>	<p>A. 各层平面总图 a/楼层平面布置总图 b/楼层天花总图 c/楼层地花总图</p> <p>B. 分功能空间平、立面放大图: a/家具布置平面图 b/墙体放线平面图 c/天花布置及灯位放线尺寸图 d/地花及地材布置图 e/立面图 f/机电末端点位平面图 g/机电末端点位天花图 h/机电末端点位立面图 i/涉及与机电对接的剖面图及大样图 以上A/B部分为扩初设计文件, 提交图纸4套, 及电子文件</p>	<p>※深化扩初的工作主要是提供经深化设计的平面布置图、天花图、机电末端点位图、天花综合点位平面图、墙体放线平面图, 标有机电末端的立面图等, 交业主方组织各专业专项顾问召开协调会议; ※在形成会议纪要后, 转各专业专项顾问以此为依据进行各自施工图/文件的调整、完善; 各专业专项的施工图纸应协调对接, 统筹一致, 不漏不碰。</p>
<p>四</p>	<p>施工图 深化设计 工期30天 (日历日)</p>	<p>1、公区、客房主要空间施工图 公区、客房区精装修空间施工图内容如下: a/ 施工图设计技术说明、材料表; b/平面深化图: 平面布置深化图、天花造型深化图、地花布置深化图、砌体放线深化图、天花造型反射图、天花灯位尺寸图、天花末端综合点位图; c/ 立面深化图: 显示空间立面高度、装饰造型、材料、尺寸等; d/ 大样深化图: 包括天花、地面、墙面造型的制作剖面深化图、节点图及面层与基层连接大样图; e/ 标准施工图纸: 按公区、客房区分别综合通用的标准施工图、标准分线放线图、标准大样、放样图等; f/门施工图纸: 包括门平面索引图、门立面深化图、门大样深化图、门表(含编号、规格、材料、防火等级、五金配置等)</p> <p>2、次要空间施工图 非精装修区域施工图内容如下: a/ 施工图设计技术说明; b/材料表; c/装修措施表 d/平面图 e/天花图及点位图 d/地花图 e/标准立面图、剖面图 f/标准大样图 g/标准门图及门表</p> <p>3、送审白图及光碟刻录4套。</p>	<p>※施工图文件按照符合境外设计师设计成果、符合甲方控价指标、符合国家及项目所在地相关规范要求、符合建筑与机电设计条件的要求进行深化。 ※施工图设计深度在符合国家设计规范要求的同时, 还需达到国际同行标准及建造国际品牌高星级公寓和甲级写字楼的深度要求, 可据以编制工程预算和招标投标文件; 可据以安排材料、设施订货和非标准设施的制作; 据以进行施工和安装; 据以进行其他相关专业专项的配合设计和深化设计; 据以进行工程验收。</p>



五	施工图报审及终稿出图 工期40天 (日历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送审图单位施工图按规定份数及方式盖章提交甲方; 消防报建图纸及文件按规定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图纸、室内装修工程消防专篇、材料表及规定表格)、格式、份数提交甲方; 最终施工蓝图各区域施工图册10套及cad电子文件(光盘)4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配合甲方向项目所在地指定部门单位提交加盖公章或出图章的送审施工文件、室内装修消防报建文件及有关表格; ※按有关部门、单位提出的审核意见,作出答复或对施工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和完善。 ※对照甲方提供的工程预算或工程量清单的造价,对超出定额的部分作出明细的分析说明;或按甲方意见,在境外设计师调整方案后,进行设计修改或物料调整。 ※综合以上各项修改,完善施工文件,形成施工图纸最终稿。
六	施工现场设计顾问服务	《设计变更/补充通知单》、《工作联系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施工前,对甲方及施工单位进行详细的技术交底; ※ 参加甲方组织的设计图纸会审,对设计文件中的疑问作出解答,按会议纪要完善施工图纸资料; ※ 配合甲方审查施工方编制具体的施工计划,包括材料样板签审时间等; ※ 配合甲方作材料效果审核及确认,所有材料样板须由甲方签名确认后方能使用; ※ 施工现场进行实地指导及核查;参加相关专项施工工作例会; ※ 配合甲方对各专业现场施工的协调工作,提供协调建议; ※对施工中因现场实际需进行设计变更或补充的,及时提交设计变更通知; ※对发现的错误施工及时向甲方提交工作联系单,指出存在问题及整改建议,以促使承建商确保按设计图纸实施,并符合方案预定效果; ※ 委派专业设计师不定期参与甲方组织的厂家考察、指导。 ※ 项目现场施工完毕,配合甲方进行设计验收工作;

注:

- 1) 设计周期详见附件三,设计周期不含业主方审批图纸及按审图意见或甲方意见修改的时间;
- 2) 除另有约定外,遇国家法定节假日顺延;
- 3) 本项目设计进度计划在双方进行沟通,并基本具备进行深化设计条件的基础上,根据甲方需要、科学可行、保证质量的原则,由乙方编制后双方讨论达成一致后执行。

第五条、深化设计服务费及支付方式:

按照本合同第一条约定的设计范围及工作内容,设计费和协办服务费合计为人民币1106000.00元正(含税)。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发票税率为6%,不含税设计费为RMB1043396.00元(大写壹佰零肆万叁仟叁佰玖拾陆元整),税费为RMB62604.00元(大写陆万贰仟陆佰零肆元整),若支付款项当期的税率发生变动的,税金随之变动,不含税设计费用不变。

具体明细详见下表:

甲方名称 (盖章):

宁波市嘉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名称 (盖章):

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签约代表: (签字)

签约代表: (签字)

地 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市花路 19 号港安大厦
二层 A1 单位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18045

电 话:

电 话: 0755-82777822

传 真:

传 真: 0755-83228272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深圳八卦岭支行

账 号: 744 1410 1826 0344 9611

签署日期: 2020 年 11 月 20 日

签署日期: 2020 年 11 月 20 日

合同编号：DDA-2020-12-08



义乌森山君澜酒店
室内设计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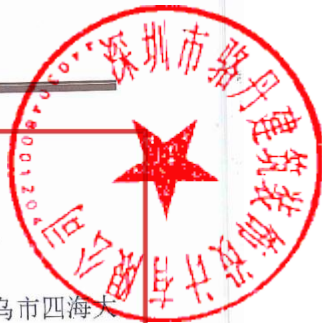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义乌森山君澜酒店

委托单位：义乌市森山医养服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年1月10日





委托单位（以下简称发包人）：义乌市森山医养服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以下简称设计人）：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发包人将义乌市森山君澜酒店项目室内设计交给设计人设计。工程地点为义乌市四海大道深塘水库，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酒店设计任务书（如有请提供）

2.2 资料文件签收单（附件一）

2.3 效果图确认函（附件二）

2.4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2.5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国家现行的建筑工程设计规范及技术要求

2.6 酒店管理公司关于酒店的设计标准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



- 3.1 合同书
- 3.2 酒店设计任务书（如有请提供）
- 3.3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文件表

装饰设计（本合同内容为方案、施工图设计）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内容要求	提交时间
1	全套土建最终施工图（含建施、空调、水、电一次设计）CAD 电子文档	1	准确	提交日期以不影响乙方设计工作开展为限
2	管理公司设计指引（如设施计划表、餐饮概念指引等）	1	品牌标准	合同签订之日起 5 天内

- 3.4 资料文件签收单（附件一）
- 3.5 效果图签收单（附件二）
- 3.6 国家现行的建筑工程设计规范及技术要求

第四条 项目名称、地址及规模

- 4.1 项目名称：义乌森山君澜酒店
- 4.2 项目开发商：义乌市森山医养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规模：酒店总建筑面积约 24187 平方米。其中地上面积 20343 平方米，地下室 3844 平方米。

- 4.3 项目地点：义乌市四海大道深塘水库

第五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

- 5.1 酒店室内装饰设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颁布的《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



规定》（2016 年版）中关于方案设计应达到的设计深度要求，及根据发包人的合理意见，设计人在方案阶段提供的设计方案进行修改和完善。

5.2 酒店装修工程设计范围包括：方案及施工图设计

公共区域：酒店大堂、礼宾部、休息区、公用过渡空间、公共电梯厅、公共走道、公共卫生间（根据项目设计区域更改空间名称）

餐饮区域：西餐厅、中餐厅及包间、大堂吧、公共走道、公共卫生间（根据项目设计区域更改空间名称）

客房区域：大床间、无障碍大床房、行政房、套房、小套房、行政酒廊、客房走道、客电梯厅（根据项目设计区域更改空间名称）

康体娱乐：健身中心、室内游泳池及休息厅、男更衣室、女更衣室、SPA、公共走道、公共卫生间（根据项目设计区域更改空间名称）

5.3 服务内容界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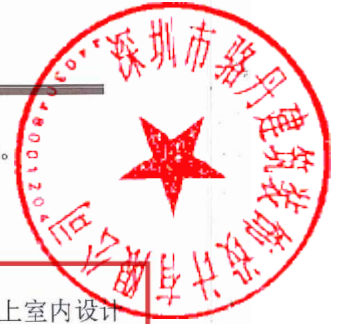
5.3.1 消防系统设计的工作界限：由发包人提供消防系统设计图，设计人负责消防系统末端设备的（包括喷淋、烟感、消防广播等）定位设计工作；

5.3.2 空调系统设计的工作界限：空调系统末端定位设计；

5.3.3 强电系统设计的工作界限：用电设备的终端定位设计（包括开关、插座面板等）；

5.3.4 弱电系统设计的工作界限：由专业公司提供高端弱电系统设计，设计人负责弱电系统末端设备的（包括智能化控制面板、电话、电视插口、网络插口等）定位设计工作；

5.3.5 给排水系统设计的工作界限：末端设备（包括浴缸上下水、淋浴上下水、坐便器、地漏、洗手盆龙头等）定位设计工作；



定, 经鉴定合格后, 视为设计人设计成果合格。如需修改设计由设计人负责。

第七条 设计费用

地上建筑面积 20343 平方米(酒店面积 8701 平方米, 酒店南楼 11642 平方米)。地上室内设计费为 120 元/m², 20343 平方米×120 元/m²=2,441,600 元; 地下面积设计费用(地下面积 3844 平方米, 设计费按 60 元/m² 计算, 3844 平方米×60 元/m²=230,640 元) 经协商后赠送。以上费用为: 2,441,600 元。经双方协商, 优惠 61,600 元, 优惠后价格为 238 万元。238 万元以上价格为合同内服务项目包干价, 建筑面积在±10%之内, 合同价格都不予增减。

第八条 支付方式

室内设计支付方式:

- 8.1.1 本合同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 发包人支付设计费总额 20% 给设计人, 计 47.6 万元作为首付款。
- 8.1.2 设计人向发包人提交第一阶段平面图设计成果, 经发包人审核通过后 7 个工作日内, 发包人支付设计费总额的 10% 给设计人, 计 23.8 万元。
- 8.1.3 设计人向发包人提交第二阶段效果图设计成果, 经发包人审核通过后 7 个工作日内, 发包人支付设计费总额的 30% 给设计人, 计 71.4 万元。
- 8.1.4 设计人向发包人提交酒店第三阶段整体施工图pdf 版本, 经发包人审核通过后 7 个工作日内, 发包人签收并支付设计费总额的 35% (计 83.3 万元) 给设计人后, 设计人再提供酒店施工图蓝图 (A2 图幅)、CAD (DWG 格式)、电子文件、材料样板及物料白皮书 (A4 图册) 给发包人。
- 8.1.5 酒店装修完成, 酒店试营业后 15 天内, 发包人支付设计费总额的 5% 给设计人, 计 11.9 万元。

第九条 双方责任

酒店项目设计服务合同第 12 页共 20 页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7.1 本工程项目中，发包人需要设计人配合建筑材料采购、设备的加工订货时，所需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17.2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邀请承担相关设计任务的设计人员参加。出差费（除设计制作费外）等其它费用由发包人支付。

17.3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7.4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7.5 本合同第六条规定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份数超过合同约定的份数，设计人另行收取工本费及制作费。

17.6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陆份，发包人肆份，设计人贰份。

17.7 双方认可的来往Email、传真、文件签收函、会议纪要、确认函、设计意向咨询函等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8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发包人（盖章）：义乌市森山医养服务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署）  2021年1月12日

设计人（盖章）：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署）  2021年1月12日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市花路港安大厦 2A 丹诺国际酒店集团

酒店项目设计服务合同第 18页共 20页

广州空港温德姆花园酒店室内装修设计项目（合同扫描件）

合同编号：DDA-2025-12-05



广州空港温德姆花园酒店 室内装饰设计公司



项目名称：广州空港温德姆花园酒店项目

甲方：广州新壹地酒店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年12月5日



委托单位（以下简称发包人）：广州新壹地酒店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以下简称设计人）：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发包人广州空港温德姆花园酒店项目室内装修设计交给设计人。工程地点为广东广州，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酒店设计任务书（如有请提供）

2.2 资料文件签收单（附件一）

2.3 效果图确认函（附件二）

2.4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2.5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国家现行的建筑工程设计规范及技术要求

2.6 酒店管理公司关于酒店的设计标准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 合同书

3.2 酒店设计任务书（如有请提供）

3.3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文件表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内容要求	提交时间
1	全套建筑平面图（CAD 电子文档）及建筑效果图	1	准确	合同签订之日起 5 天内
2	全套土建最终施工图（含建筑、空调、水、电一次设计）CAD 电子文档	1	准确	提交日期以不影响乙方设计工作开展为限
3	管理公司设计指引（如设施计划表、餐饮概念指引等）	1	品牌标准	合同签订之日起 5 天内
4	空调、水、电二次设计图纸	1	准确	提交日期以不影响乙方设计工作开展为限
5	项目报批许可文件, 如有加建部分的图纸及相关许可文件	1	准确	提交日期以不影响乙方设计工作开展
6	发包方营业执照及公司证明文件	1	准确	合同签订之日起 5 天内

3.4 资料文件签收单（附件一）

3.5 效果图签收单（附件二）

3.6 国家现行的建筑工程设计规范及技术要求

第四条 项目名称、地址及规模

4.1 项目名称：广州空港温德姆花园酒店项目

4.2 项目开发商：广州新壹地酒店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规模：酒店设计面积约 16407 平方米。

4.3 项目地点：酒店项目位于 广东省广州市。



第五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

5.1 酒店室内装修设计方案的**设计**和**完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颁布的《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年版）中关于方案设计应达到的设计深度要求，及根据发包人的合理意见，对设计人在方案阶段提供的设计方案进行修改和完善。

5.2 酒店装修工程设计内容及范围包括：

设计内容：酒店门头雨棚的方案设计、室内装饰设计、室内灯光设计、室内二次机电设计、二次消防点位设计、室内艺术品设计。

设计范围：

A 栋公区一层：面积 1081 m²；

B 栋公区四层：面积 2117 m²；

B 栋天面屋：面积 2117 m²；

A 栋客房 3-12 层：面积 10815 m²；

5.3 服务内容界定：

5.3.1 消防系统设计的工作界限：由发包人提供消防系统设计图，设计人负责消防系统末端设备的（包括喷淋、烟感、消防广播等）定位设计工作；

5.3.2 空调系统设计的工作界限：空调系统末端定位设计；

5.3.3 强电系统设计的工作界限：用电设备的终端定位及设计（包括开关、插座面板等）；

5.3.4 弱电系统设计的工作界限：由专业公司提供高端弱电系统设计，设计人负责弱电系统末端设备的（包括智能化控制面板、电话、电视插口、网络插口等）定位设计工作；



表现图册一套(规格: A3版), 电子版一套。

6.2.5 此阶段设计成果汇报及提交地点为: 以甲方指定地点为准。

第四阶段: 公区施工图设计阶段(第三阶段公区效果图设计阶段工作经发包人签收之日起, 发包人支付公区效果图设计阶段设计款项后**50**天内完成, 该时间仅为设计时间, 不含中途汇报沟通修改时间。)

- 6.4.1 设计人在各区域建设前将进行协调, 设计人将向发包人提交施工图纸以对所有图纸进行充分协调。其中需协调的设计单位包括酒店设计区域涉及的建筑, 结构, 幕墙, 强、弱电, 消防, 给排水, 空调, 暖通, 市政等设计单位;
- 6.4.2 完成有关各项专业设计协调后; 室内精装修设计单位按综合其它专业需求下完成最终版本平面图、立面图和大样图等交于发包人以便招标、存档之用。
- 6.4.3 在以上过程中设计人与其它专业设计单位协调一致, 将设计施工图的室内设计信息, 整合在各专业施工图纸和规范的文档中, 以达到各方专业设计图纸的统一和效果的一致。要提交给发包人以便与其它规定保持一致的文档包括:
- a. 平面图;
 - b. 家具/电气设备位置图;
 - c. 天花图(显示高度、材料、表面处理和装饰照明定位);
 - d. 室内立面图;
 - e. 室内细节;
 - f. 主材物料手册及材料实物样板制作: 主材物料手册要具有以下内容: 物品名称、品牌(一至两个)、厂家联系电话、厂家型号、规格型号、使用位置和图纸上的对应编号, 材料图片。



j. 协助发包人按设计说明及环保要求严格控制基材和饰面材料的质量;

第七条 设计费用

本项目设计面积约为 16130.5 平方米，不含税设计费为 1,180,000.00 元，税率为 6%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金为 70800 元，合计含税总设计费为 1,250,8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贰拾伍万零捌佰元整）。

设计费明细表				
编号	部分	面积 (m ²)	单价 (元/m ²)	价格 (元)
1	酒店门头雨棚的方案设计	1 项	赠送	0
2	酒店 A 栋公区一层室内装饰设计	1081.5	80.00	86,520.00
3	酒店 B 栋公区四层室内装饰设计	2117	92.00	194,764.00
4	酒店 B 栋天面屋装饰设计	2117	100.00	211,700.00
5	酒店 A 栋客房 3-12 层室内装饰设计	10815	40.00	432,600.00
6	酒店室内二次机电设计、二次消防点位设计	16130.5	8.00	129,044.00
7	室内灯光设计	16130.5	8.00	129,044.00
8	室内艺术品方案设计	1 项	100,000.00	100,000.00
9	厨洗、声学、VI、景观、亮化设计	1 项	赠送	0
合计				1,283,672.00
优惠后设计费总额：118 万元整（不含税）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广州新壹地酒店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署） 2025 年 12 月 5 日



设计人（盖章）：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署） 2025 年 12 月 5 日



合同编号：DDA-2021-10



广州白云机场·华通汇万豪品牌 Moxy 酒店 B-1

室内装修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广州白云机场·华通汇万豪品牌 Moxy 酒店 B-1

委托单位：广州新机场穗和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 年 10 月 28 日

委托单位（以下简称甲方）：广州新机场穗和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甲方将广州白云机场·华通汇万豪品牌 Moxy 酒店 B-1项目室内装修设计、二次机电整套设计、室内灯光设计、室内软装艺术品设计交给乙方设计。工程地点为广州白云区人和镇，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广州地方现行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标准。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和设计的原则

2.1 酒店设计任务书（如有请提供）；

2.2 附件一、效果图清单

2.3 附件二、二次机电设计服务书

2.4 附件三、室内灯光照明设计服务书

2.5 附件四、室内艺术品方案设计服务书

2.6 附件五、室内标识概念设计

2.7 附件六、基础弱电设计，智能化由专业厂家设计，由设计方协调配合

2.8 附件七、资料文件签收单

2.9 附件八：效果图确认函

2.10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

2.11 乙方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国家现行的建筑工程设计规范及技术要求、五星级酒店国际技术设计标准、国家建筑内部装修设计专业规范及国家标准、地方标准、行业标准，如果有关标准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的，应当适用其中较高之标准。

2.12 酒店管理公司关于酒店的设计标准：乙方的设计应符合甲方的《管理公司设计指引》、甲方及甲方聘请的酒店管理公司的要求，且保证对实际施工是可操作的、可作为招投标报价的依据。

2.13 设计原则：乙方的设计应充分体现精致、创新、实用、经济和美观，不得复制、盗用、抄袭现有的或他人设计作品，及不得存在其他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 3.1 合同书；
- 3.2 酒店设计任务书（如有请提供）；
- 3.3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文件表：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内容要求	提交时间
1	全套建筑平面图（CAD 电子文档）及建筑效果图	1	准确	合同签订之日起 5 天内
2	全套土建最终施工图（含建施、空调、水、电一次设计）CAD 电子文档	1	准确	提交日期以不影响乙方设计工作开展为限
3	管理公司设计指引（如设施计划表、餐饮概念指引等）	1	品牌标准	合同签订之日起 5 天内
4	项目报批许可文件，如有加建部分的图纸及相关许可文件	1	准确	提交日期以不影响乙方设计工作开展
5	甲方营业执照及公司证明文件	1	准确	合同签订之日起 5 天内

- 3.4 资料文件签收单（附件五）；
- 3.5 效果图签收单（附件六）；
- 3.6 国家现行的建筑工程设计规范及技术要求。

第四条 项目名称、地址及规模

4.1 项目名称：广州白云机场·华通汇万豪品牌 Moxy 酒店 B-1

4.2 项目开发商：广州新机场穗和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规模：负一层—10 层建筑面积约 12000 平方米，（包含负一楼后勤及办公室区域范围，此面积以开展项目后确定平面范围面积为准），如果实际设计建筑面积有增加情况，设计费不予增加；（包括二次机电、灯光施工图、软装艺术品设计图）

4.3 项目地点：酒店项目位于广州白云区人和镇。

4.4 乙方将按甲方要求，指定本项目设计负责人为：骆丹，联系电话：13923709900。乙方保证项目设计负责人定期到项目现场跟踪、视察有关设计与工地现场状况等之间是否协调、一致

等问题（有效施工期间至少一个月一次）。若乙方更换项目设计负责人或项目设计团队其余人员的，必须提前三日书面通知甲方及附上合适的替代人员简历、证明文件及其他有关文件，且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

4.5 设计服务确认程序：甲方向乙方送达第 3.3 款约定的文件资料第 1 项资料始，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开始进行一系列设计服务。本合同第六条约定的每个阶段的工作内容及成果均须经甲方书面认可，在甲方书面认可后，乙方才可开展下一阶段的工作内容。若乙方未经甲方书面认可，乙方擅自开展下一阶段工作，由此造成需要返工、修改或甲方损失等的，有关责任及费用全部均由乙方承担。除本合同其他条款约定外。



第五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

5.1 酒店室内装修方案的设计和完善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颁布的《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 年版）中关于方案设计应达到的设计深度要求，及根据甲方的合理意见，对乙方在方案阶段提供的方案进行修改和完善。

5.2 酒店装修工程设计范围包括：

公共区域：大堂、礼宾部、行李房、休息区、露台天酒吧及休闲区、大堂零售店、电梯轿厢内外部、公用过渡空间、公共电梯厅、公共走道、公共卫生间（根据项目设计区域更改空间名称）；

餐饮区域：全日餐厅、中餐厅及包间、大堂吧、公共走道、公共卫生间（根据项目设计区域更改空间名称）；

客房区域：标准单人/双人房、无障碍大床房、行政房、套房、小套房、行政酒廊、客房走道、客房电梯厅、不同房型异型房（根据项目设计区域更改空间名称）；

康体娱乐：健身中心、室内游泳池及休息厅、男更衣室、女更衣室、SPA、公共走道、公共卫生间（根据项目设计区域更改空间名称）；

会议区域：宴会厅、多功能厅、会议室、商务中心（根据项目设计区域更改空间名称）；

后勤办公区包括但不限于：地下室、后勤办公室、员工餐厅、布草间、宴会厅后勤通道、音控室、公区后勤通道、监控室、消防通道、机房、厨房员工餐厅、停车场、洗衣房、合用前室等部（根据项目设计区域更改空间名称，该区域需要出平面、天花图及开关布置图、地面图、强弱电插座图，给排水图、间墙图等各个平面，有造型的立面需要出施工图及大样图，如房门、玻璃隔断、窗台石、柜子、地漏、洗手台、天花等大样图，说明表，需要有物料表、装修实物样板，所出图纸以满足招标要求为准，如果需要通用做法的，按国家通用标准做法，以文字说明标准为主。）；

改扩建部分：从乙方专业设计角度并经甲方确认的改扩建区域；

5.3 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5 日内向甲方提供详细的设计工作进度表，工作进度表应包含



- a. 乙方必要的或甲方授权的选定区域的彩色效果图。乙方以专业经验,考虑在不同的情况下选择合适手法表达方案,以便甲方能理解设计概念;
- b. 封皮,目录、方案文本;
- c. 各主要空间效果图:大堂、大堂吧、宴会厅等空间动态效果图;(详情见附件一:效果图清单)
- d. 上阶段已确认的平面图;
- e. 以上设计成果均需制定成册;
- f. 以上设计成果均需提交:效果图发电子文件到甲方邮箱,A3彩色图册3套;

提交时间均为乙方收到甲方该阶段设计确认函后,(甲方确认函需在20天内确认,即不回复意见,超过时间视为确认)72小时内寄出,(邮寄以送达签收时间为准);

6.2.4 此阶段设计成果汇报及提交地点为:广州白云区人和镇。

三、样板房:样板房施工图制作(一间标准单人床、一间标准双床、一间行政单床、一段走道、一段标准电梯厅);

6.3.1.乙方应当在平面方案确定后进行制作施工图;

6.3.2.样板房全套施工图纸(平面图、立面图、天花图、节点大样图;)

6.3.3 样板房全套物料规格(包括活动家具、装饰灯具、洁具、五金、窗帘、地毯、布料等),所有物料材料需有唯一材料编号,并与平面图、施工图一一对应;

6.3.4.上述设计成果:乙方提供样板房施工图 A3 白图一份及物料白皮书彩图 A4 一份发给甲方审图(同步提交二次机电、灯光施工图、艺术品设计图(含材质及尺寸)、室内标识概念设计、基础弱电设计),电子版1份(格式为CAD、JPG、PDF文档)发到甲方邮箱,并向甲方汇报设计成果;经甲方确认后,(甲方需在文件发出后20天内确认,既不确认也不书面回复意见,超过时间视为确认。),乙方打印正式样板房施工蓝图和物料表、灯光施工图(客控系统及调光系统,智能化由专业厂家设计。)及灯具物料书;二次机电施工图(水电暖通等机电平面及系统图);艺术品设计图和物料表,提交纸质(A2规格)6套及A4规格的彩图物料书6套及电子版(格式为CAD、JPG、PDF文档)发到甲方邮箱,装修实物样板1份,其中80%的物料额外再提供第二套样板。

6.3.5.乙方收到甲方该阶段样板房施工图确认函后72小时内提交纸质版施工蓝图(邮寄以送达签收时间为准)。(规格:A3版6套,6.3.4中所述实物样板),电子版CAD、PDF一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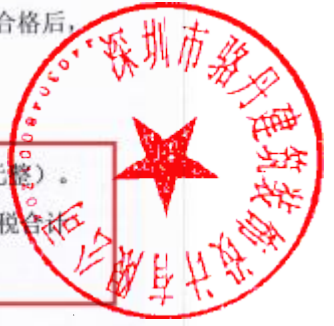
6.3.6.乙方向甲方提交以上第一阶段:平面图方案、样板房施工蓝图及物料表实物样板、整体效果图设计成果及CAD电子文件,并经甲方书面认可后,乙方可进行该阶段的请款工作。

第二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第一阶段设计成果工作经甲方签收之日起，甲方支付第一阶段款项后70天内完成。）



- 6.4.1 乙方在各区域建设前将进行协调，乙方将向甲方提交施工图纸以对所有图纸进行充分协调。其中需协调的设计单位包括但不限于酒店设计区域涉及的建筑，结构，幕墙，强、弱电及专业智能智能化，消防，给排水，空调，暖通，市政，音响，会议系统，舞台，客控系统、标识及其它需要协调的专业设计单位；
- 6.4.2 完成有关各项专业设计协调后；乙方按综合其它专业需求下完成最终版本平面图、立面图和大样、综合平面图、物料表、实物样板等交于甲方以便招标、存档之用。在设计过程中，甲方如需协调各专业图纸及设备问题，乙方提前提交部分平面图、天花图等平面及局部立面图纸CAD电子版（包括二次机电，灯光图）（可修改版本）供甲方协调各专业及设备用，具体以解决实际问题为准。
- 6.4.3 在以上过程中乙方与其它专业设计单位协调一致，与甲方确定的设备厂家沟通图纸预留做法细节，将设计施工图的室内设计信息，整合在各专业施工图纸和规范的文档中，以达到各方专业设计图纸的统一和效果的一致。要提交给甲方以便与其它规定保持一致的文档包括：
 - a. 平面图；
 - b. 家具/电气/给排水设备位置图；
 - c. 天花图（二次机电、基础弱电、显示高度、材料、表面处理和装饰照明定位、剖面图大样图）；
 - d. 室内立面图、剖面图大样图；
 - e. 室内细节；
 - f. 全套物料规格（包括活动家具、装饰灯具、洁具、五金、窗帘、地毯、布料、开关面板款式及材质等），常规的实物样板完整1份，其中80%的物料额外再提供第二套样板。
 - g. 主材物料手册及材料实物样板制作：主材物料手册要具有以下内容：物品名称、品牌（一至两个）、厂家联系电话、厂家型号、规格型号、使用位置和图纸上的对应编号，材料图片。
- 6.4.4 此阶段成果如下：
 - a. 室内平面、天花图（包括综合平面图，天花布置图、天花灯具尺寸定位图、墙体定位图，地面铺装图，强弱电布置图及系统图、给排水平面图、平、立面索引图、公区大平面拆分为2-3个小分标尺寸）；
 - b. 空间立面图（包括立面图的材质标注、尺寸标注，剖断面索引、立面详图索引，开关面板定位及标注，定位图及编号，所有检修门、检修口做法、编号，消防栓、火灾

甲方工程实施过程。样板区、样板间完成后由乙方配合甲方组织鉴定，经鉴定合格后，视为乙方设计成果合格。如需修改设计由乙方负责修改。



第七条设计费用

本项目建筑面积约 12000 平方米，设计费用为 ¥800,000 元（大写：人民币捌拾万元整）。（此金额为价税合计金额，含增值税 6%，若在合同履行期间，遇国家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金额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的票面税率为准。）

各分项设计服务价格如下：

序号	设计内容	设计建筑面积 (暂估)	设计单 价	金额(人民币)
1	酒店室内装饰设计 (含设备末端点位定位设计)	建筑面积 <u>12000</u> m ²	—	60 万元
2	室内灯光设计	<u>12000</u> m ²	—	5 万元
3	二次机电设计	<u>12000</u> m ²	—	5 万元
4	室内软装设计 (包含标识概念设计)	<u>12000</u> m ²		10 万元
	合计	<u>12000</u> m ²	—	80 万元

(注：上述设计合同总价为闭口包干性质，总设计费已包含人工费、材料费、设计费、施工图、出图费、效果图、施工配合费、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至项目所在地的差旅费、图文印刷和复印、通讯和邮件快递、电邮及长途电话费、利润、税金等乙方为完成本合同项下服务范围内的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除了本合同另有约定之外，甲方无需再为本合同的履行而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所有图纸及文件均须提供简体中文文本 CAD、PDF 并以 E-MAIL (电子版) 及快递的方式 (纸面版) 传递甲方指定邮箱或接收人。在本合同履行期间，无论物价如何上涨，总设计费均不作任何调整。经甲乙双方书面确认总设计建筑面积及各专业施工图有调整范围为合同总价不做变动，设计费不予增加 (包括二次机电、灯光施工图、软装艺术品设计图和室内标识概念设计图)；如果甲乙双方就总设计面积的认定产生争议的，任何一方可先行垫付费用聘请广东省级造价机构进行核定，甲乙双方以该核定结果为计算总设计面积调整范围，而聘请广东省级造价机构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主张金额与核定结果差绝对值较高者承担。

第八条设计费用支付方式

17.5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7.6 本合同第六条规定乙方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份数超过合同约定的份数，乙方另行收取工本费及制作费。

17.7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

17.8 双方认可的来往Email、传真、文件签收函、会议纪要、确认函、设计意向咨询函等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9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附件：

附件一：效果图清单

附件二：二次机电设计服务书

附件三：室内灯光照明设计服务书

附件四：室内艺术品方案设计服务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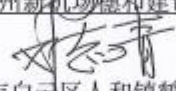
附件五：室内标识概念设计

附件六：资料文件签收单

附件七：效果图确认函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广州新机场穗和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署） 2021年10月28日

公司地址：广州市白云区人和镇鹤龙六路187号华通广场二楼

乙方（盖章）：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署） 2021年10月28日

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市花路港安大厦2A丹诺国际酒店集团

电 话：





江门酷芽赤坎古镇亲子酒店设计合同

(室内装饰施工图及机电施工图深化设计)

委托人: 广州酷旅旅行社有限公司

设计人: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委 托 人：广州酷旅旅行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负 责 人：李紫珊
联 系 人：许依彤
联系电话：13427939316

设 计 人：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住 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六联社区坪山大道 2007 号创新广场
B1604-B1606
联 系 人：戴亿勋
联系电话：1351090760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
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以及其它规定，经合同双方友好协
商，一致同意签订本设计合同，并共同遵守。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江门酷芽赤坎古镇亲子酒店

第二条 设计依据及标准

-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2.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筑装饰工程、工程勘察设计管理规章、条例。
- 2.3 建设工程说明文件。
- 2.4 国家现行技术规范；
- 2.5 政府相关部门对原建筑设计的审批文件；
- 2.6 甲方的具体技术要求和酒店业主的技术设计标准与要求
- 2.7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 2.7.1 合同本文；
- 2.7.2 甲方设计任务书；
- 2.7.3 双方认可的往来书信、联系函、传真、电邮及会议纪要等；

第三条 设计内容

设计项目的名称、设计区域范围、设计要求及设计内容：

- 3.1 项目名称：江门酷芽赤坎古镇亲子酒店
- 3.2 工程地点：江门酷芽赤坎古镇
- 3.3 设计建筑面积：6000 m²
- 3.4 设计区域范围：首层大堂、客房（7个房型）、客房过道（共5层）及酒店整体的机电。
- 3.5 整个酒店室内地上建筑区域6000 m²，具体设计功能区域范围详见最终装饰平面图，设计面积及功能区域以最终建筑装饰平面图为准。
- 3.6 设计图纸
- 3.6.1 装饰内容应出具如下图纸：大堂施工图、客房7个房型装饰施工图、客房（共5层）过道施工图；



3.6.2 机电内容应出具如下图纸：电气干线图、电气照明图、电气插座图、应急照明图、消防排烟图、喷淋图、消火栓图、烟感图、报警图、消防广播图。

3.7 设计内容、服务及完成时间

3.7.1 乙方向甲方提供装饰设计室内施工图纸，服务内容如下：

乙方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供大堂、客房 7 个房型、客房（共 5 层）走道整套装饰设计室内施工图纸（乙方应加盖合法有效的出图章）。

3.7.2 乙方向甲方提供本合同 3.4 条所述涉及区域范围内的强电二次深化设计服务、消防二次深化设计服务，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3.7.2.1 施工图设计阶段

3.7.2.1.1 完成平面及施工详图；

3.7.2.1.2 完成各系统图机电叠加图及布管方式，与建筑师核对；

3.7.2.1.3 配合业主方管理和提供有关消防报建需要文件、图纸和说明；

3.7.2.1.4 配合业主对施工单位进行施工前的图纸交底说明；

3.7.2.1.5 配合业主对设备选型等进行确认；

3.7.2.1.6 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日内完成上述施工图设计阶段的所有服务内容。

3.8 设计要求（服务要求）

3.8.1 按酒店业主提供的《设计指导书》中的要求进行设计；

3.8.2 按国家建筑内部装饰设计专业规范，施工图纸要求具备施工实际可操作，可作为招投标报价的依据，满足国内对星级酒店评审要求；

3.9 本次设计内容不包括：空调系统，给排水系统，弱电系统，及所有的厨房设备、配电房设备、泵房设备、中水机房设备、桑拿设备、洗衣房设备、锅炉房设备、泳池设备、电梯机房设备、热水加热设备及附件、弱电机房工程、空调主机房工程。

3.10 机电深化设计界面的界定：

3.11 装饰工程强电井以后装修范围的照明配电设计(不含消防电),厨房、水景、桑拿、灯光音响特殊专业的电气设计由相应专业公司出图，本设计仅根据其需求提供相应的电源接口；电井以前高低压配电房干线部分调整设计由原建筑施工图



第六条 设计进度和成果提交

- 6.1 在装饰设计施工图确定后，绘制机电施工图，提供工程需要的完整施工图纸电子版文件；
- 6.2 乙方的成果必须经酒店业主、甲方审核，参照酒店业主、甲方的意见进行修改，以不违反合同规定为原则，在协商基础上达到双方满意；
- 6.3 协助甲方进行本专业图纸会审，并根据会审记录在甲方要求的时限内完成相关专业的回复；
- 6.4 协助甲方施工单位完成竣工图绘制并提供电子版文件；
- 6.5 设计的进度满足施工的要求。
- 6.6 设计修改
- 6.6.1 因乙方的原因造成的设计文件的遗漏或错误，乙方负责及时修改或补充。
- 6.6.2 因甲方原因引起的设计修改，修改面积低于总面积的 **30%**时，不再另行收取改图费；修改面积超过总面积的 **30%**时，修改面积需按对应项目 **80%**单价，收取改图费。

第七条 设计费及支付方式

- 7.1 设计费（合同总费用）：88,675.00 元整（大写：捌万捌仟陆佰柒拾伍元整）（含【6】%增值税税费）。前述费用包含乙方为完成本合同设计事宜全部的支出，包括但不限于材料（如有）、人工、手续费、差旅费等全部费用；乙方已充分考虑市场风险及可能存在形势变更风险，非经甲方书面确认，乙方不得要求甲方额外支出任何费用。
- 7.2 计价方式
- 7.2.1 机电设计费用：机电设计面积为 6000 平米，设计单价为 6.5 元/每平米，总价暂定 39,000.00 元整（大写：叁万玖仟元整）（含税）。
- 7.2.2 室内装饰施工图费用：包干 49,675.00 元整（大写：肆万玖仟陆佰柒拾伍元整）（含税）。
- 7.3 支付方式、时间：
- 7.3.1 机电设计费用：



第二十条 争议解决方式

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执，双方当事人和解或调解不成，同意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第二十一条 生效及文本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公章/合同专用章)后即生效;本合同一式4份,甲方执2份,乙方执2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广州酷旅旅行社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2026年3月09日

日期: 2026年3月06日



三、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姓名	骆丹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8年11月
现任职务 (附证明)	总经理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23年		
职称 (附证明)	工艺美术师中级 工程师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附证明)	\		
最高学历	硕士	毕业院校及专业 (附证明)	意大利米兰理工大学、 艺术设计专业		
教育经历	2020年3月毕业于意大利米兰理工大学(学校) 艺术设计专业				
工作经历	骆丹作为公司创始人，2008年7月创立骆丹公司，长期深耕酒店、地产、商业体精装修等工装项目。拥有23年商业室内设计经验，专注星级酒店、商业综合体、品牌展厅等公装室内方案设计。				
近8年负责业绩 (附证明)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精装面积	服务阶段	在项目担任职务
	昆明富康城喜来登酒店设计项目	2019年12月16日	45000 m ²	已开业	项目负责人
	广州白云机场华通汇万豪酒店	2021年10月28日	42000 m ²	建设中	项目负责人
	运城深航酒店改造精装修设计	2020年9月5日	41210 m ²	已开业	项目负责人
	无锡惠山雅高美爵酒店	2023年8月31日	41000 m ²	已开业	项目负责人
	嘉裕宁波英迪格酒店室内设计施工图深化设计项目、嘉裕宁波逸衡酒店室内设计后勤区施工图深化设计项目	2020年11月20日	25925.42 m ²	已开业	项目负责人
	广州白云机场华通汇万豪品牌Moxy酒店B-1	2021年10月28日	12000 m ²	建设中	项目负责人
其他	\				

并提供公司社保证明及其他证明材料。

注：1. 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业绩证明文件应标注出关键信息。

项目负责人相关证明文件





**POLITECNICO
MILANO 1863**

Repubblica Italiana
In the name of the Law

WE PROFESSORS FERRUCCIO RESTA RECTOR OF

POLITECNICO DI MILANO

Having considered the academic transcript
having considered the result of the final examination passed at the Politecnico on March 26th, 2020
award

Dan Luo

born in Hunan (China, People's Republic) on November 14th, 1978

the 1st level University Master in

Executive Master of Design Management for Innovative Environments

This diploma is valid for all legal purposes.

Milan, March 26th, 2020

General Director
Graziano Dragoni

no. 60 ECTS

The Rector
Ferruccio Resta

Reg. no. 17930

Master's Director
Giuliano Simonelli

Master universitario di I livello in Executive Master of Design Management for Innovative Environments istituito e attivato ai sensi dell'art. 3 del DM 270/04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骆丹

身份证号：432924197811143210



职称名称：工艺美术师

专业：室内设计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艺美术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326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员工在职证明

兹证明骆丹 (身份证号 432924197811143210) 系我
公司工作人员。自 2008 年 7 月入职我公司，目前在我司从
事 总经理 工作，为我司正式在职员工。

特此证明!

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8日





业绩证明文件
昆明富康城喜来登酒店设计合同（合同扫描件）

富康合同(设计/室内)2019-12

昆明富康城喜来登酒店
设计合同



甲方：富康城控股（云南）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日期：2019年12月16日



甲方：富康城控股（云南）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签订就 云南省昆明市富康城喜来登酒店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室内设计合同如下：

1. 本合同签订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 1.2 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2. 合同标的

本合同的设计工作范围、图纸内容及成果形式见附件一《设计工作范围，界限及责任》。

3. 设计依据

- 3.1 酒店设计任务书（如有请提供）
- 3.2 资料文件签收单（附件五）
- 3.3 效果图确认函（附件六）
- 3.4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
- 3.5 乙方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国家现行的建筑工程设计规范及技术要求
- 3.6 酒店管理公司、商业管理公司关于酒店的设计标准

4.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 4.1 合同书
- 4.2 酒店设计任务书（如有则提供给乙方）
- 4.3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文件表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内容要求	提交时间
1	用地红线图（原规划方案和技术指标）	1	准确	合同签订之日起5天内
2	全套土建最终施工图（含建施、空调、水、电一次设计）CAD 电子文档	1	准确	提交日期以不影响乙方设计工作开展为限
3	管理公司设计指引（如设施计划表、餐饮概念指引、购物中心设计要求等）	1	品牌标准	提交日期以不影响乙方设计工作开展为限
5	项目报批许可文件，如有加建部分的图纸及相关许可文件	1	准确	提交日期以不影响乙方设计工作开展
6	甲方营业执照及公司证明文件	1	准确	合同签订之日起5天内

- 4.4 资料文件签收单（附件五）
- 4.5 国家现行的建筑装饰工程设计规范及技术要求
- 4.6 管理公司要求应该满足的品牌设计标准

5. 工作周期与阶段划分

昆明富康城喜来登酒店设计服务周期为两年，从 2019 年 12 月 16 日到 2021 年 12 月 15 日止。如酒店提前开业并完成各项设计相关工作，则服务周期根据交付和验收情况可提前终止，如因甲方原因造成服务周期延长且使得乙方的工作量超过本合同约定的，则甲乙双方重新协商增补费用。室内设计服务分为 六 个阶段，见附件二《设计提交阶段及内容》。工作周期见附件三《酒店室内设计工作阶段期限》。时间表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甲乙双方均须按附件二约定之时间完成各自之责任。各阶段设计进度在附件三中约定的期限内，乙方在得到甲方书面签字确认的前提下，可根据实际情况作适当调整。各设计阶段的完成，以满足甲方定案条件及甲方对乙方设计成果满意即书面确认为标志。定案条件指甲方对各设计阶段的成果要求，详见附件二《设计提交阶段及内容》。

6. 设计服务费用及付款进度

室内装修设计费 200 元每平米（不包：含厨房、消防、空调系统、专业导识系统、专业音响设计及舞台灯光、二次机电设计），本酒店约 45000 平米，因建筑尚未建造完成，故实际面积可能与本合同所描述面积不

一致，具体以建筑完工时实际设计投影有效面积计算，面积误差在 5%以内价格不变，超出范围的话根据实际在之后的第 5 笔进度款 6.2.5 中进行调整。

预估费用：昆明富康城喜来登酒店室内设计面积 45000 平米，45000 平米 X200 元每平米=9000000.00 元，合计为 90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玖佰万元整）；该价格包括但不限于设计费、乙方人员差旅费、《设计阶段及提交内容》所提及的所有文件及成果制作费用、施工期间的技术指导费、税费以及与本项目设计有关的其他所有费用，乙方按合同规定提供之设计文件及对设计文件的修改均不再另行计费，乙方不得于本合同生效后因任何原因和理由要求增加合同总价，甲方要求进行重大设计变更并经甲方书面确认的除外。

6.1 付款进度：

昆明富康城喜来登酒店室内装饰设计服务费（900.00 万元）

- 6.1.1 预付款：合同总价的 20%，即 RMB 18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佰捌拾万元整），于本合同签署后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付款申请文件，审核无误后的 5 个工作日内支付；
- 6.1.2 乙方完成概念平面方案并经甲方书面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15%，即 RMB 135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佰叁拾伍万元整）；
- 6.1.3 乙方完成方案设计（效果图）并经甲方书面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20%，即 RMB 18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佰捌拾万元整）
- 6.1.4 乙方完成深化初步设计并经甲方书面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15%，即 RMB 135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佰叁拾伍万元整）。
- 6.1.5 乙方完成施工图设计并经甲方书面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25%，即 RMB 225.00 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佰贰拾伍万元整）。
- 6.1.6 本项目竣工并通过甲方组织的验收后，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付款申请文件，审核无误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5%，即 RMB 45.00 万元（大写人民币：



富康合同(设计/室内)2019-12

原因造成的,乙方赴现场说明,来回交通费及食宿由甲方负责,如证实是由于乙方设计问题和图纸问题造成的原因,则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紧急情况下,乙方的驻场负责人应有能力和义务在现场及时解决图纸和其相关问题;

8.9 本合同后附乙方“乙方针对我方此项目组工作人员清单”(附件四)。该名单中乙方主要人员在设计过程中未得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前不得撤销及更换。如发生特殊情况如离职、死亡、意外、疾病,甲乙双方须共同协商重新确定项目人员。如甲方对乙方员不满意,乙方有责任按甲方要求进行人员调换。

8.10 乙方指定**骆丹**为主设计师(邮箱: danluo98@163.com, 联系方式: 13923709900)参加会议,汇报或工作组讨论。**骆丹**为本案的项目负责人;邮箱: danluo98@163.com 联系方式: 13923709900。乙方所有设计文件必须经**骆丹**签署并加盖乙方公章,方为有效。

8.11 乙方不得更换主设计师或项目负责人。如需更换其他项目成员,应提前两周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执行。如发生特殊情况如离职、死亡、意外、疾病,甲乙双方须共同协商重新确定主设计师或项目负责人。如双方协商不一致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甲乙双方按照经甲方书面确认的工作量结算相关费用。

8.12 乙方保证全部独立完成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不得以任何借口形式外包或分包。乙方也必须负担全部统筹管理沟通衔接协调等一应工作。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规定的乙方的任何工作交给第三方完成,也不得将本合同赋予乙方的权利让给任何第三方,或由第三方继承。但因法律规定或不可抗力导致乙方的部分工作必须委托第三方完成,或者权利和义务必须转让,须经甲乙双方协商后方可执行。

8.13 乙方承诺妥善保管所有属于甲方的宣传物料。若本合同终止或解除,则乙方需在合同终止日或解除日无条件立即交回所有由其保管的宣传物料给甲方。

9 各设计阶段文件的确认

- 9.1 乙方在提交每一阶段工作文件后,必须获得甲方书面确认后再进行下一阶段的工作,否则视为乙方未完成该阶段工作,特殊情况需经甲方确认同意。
- 9.2 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设计文件后,应尽快给予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超过下述期限后不给予回复,视为确认: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概念设计后5个工作日内,方案设计后7个工作日内,初步设计后10个工作日内,施工图设计20个工作日内。甲方审查设计档的时间及乙方根据甲方要求修改档的时间不计算在设计工期内。
- 9.3 甲方在收到乙方设计文件后,不得以没有合理逻辑的理由不进行确认并没有方向的让乙方进行设计方案修改。

10 知识产权

- 10.1 本合同项下甲方委托乙方设计制作的一切文件、图纸和说明书,以及一切设计及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草稿、讨论稿、修改稿、定稿等全部阶段)之所有权和著作权(版权)、专利权等之知识产权(在甲方已支付给乙方所有合同款项的基础上)归甲方所有。甲方有权自主决定使用方式,无须为此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且无须取得乙方同意。乙方享有著作权中的署名权,乙方可以发明人/作者的名义在学术研究领域发表、申报评奖。
- 10.2 本项目竣工后,乙方可在国内外高质量杂志及传媒报导和介绍本项目设计的特色(含文字及相片),但需准确注明本项目完整名称。

富康合同(设计/内)2019-12

【签署页】

甲方：富康城控股（云南）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注册地址：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贵州省兴义市富康国际商务公馆5楼

联系电话：0859-

传真：0859-

设计人（乙方）（盖章）：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2019年12月16日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市花路港安大厦2A丹诺国际集团

付款资料：

公司名称：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信银行深圳八卦岭支行

帐号：744 1410 1826 0344 9611

签约时间：2019年12月16日



合同编号: DDA-2021-10

广州白云机场·华通汇万豪酒店(五星级酒店)

室内装修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 广州白云机场·华通汇万豪酒店(五星级酒店)

委托单位: 广州新机场穗和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1年/0月28日



委托单位（以下简称甲方）：广州新机场穗和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甲方将广州白云机场·华通汇万豪酒店（五星级酒店标准）项目室内装修设计、二次机电整套设计、室内灯光设计、室内软装艺术品设计交给乙方设计。工程地点为广州白云区人和镇，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广州地方现行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标准。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和设计的原则

2.1 酒店设计任务书（如有请提供）；

2.2 附件一、效果图清单

2.3 附件二、二次机电设计服务书

2.4 附件三、室内灯光照明设计服务书

2.5 附件四、室内艺术品方案设计服务书

2.6 附件五、室内标识概念设计

2.7 附件六、基础弱电设计，智能化由专业厂家设计，由设计方协调配合

2.8 附件七、资料文件签收单

2.9 附件八：效果图确认函

2.10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

2.11 乙方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国家现行的建筑工程设计规范及技术要求、五星级酒店国际技术设计标准、国家建筑内部装修设计专业规范及国家标准、地方标准、行业标准，如果有关标准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的，应当适用其中较高之标准。

2.12 酒店管理公司关于酒店的设计标准：乙方的设计应符合甲方的《管理公司设计指引》、甲方及甲方聘请的酒店管理公司的要求，且保证对实际施工是可操作的、可作为招投标报价的依据。

2.13 设计原则：乙方的设计应充分体现精致、创新、实用、经济和美观，不得复制、盗用、抄袭现有的或他人设计作品，及不得存在其他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 3.1 合同书；
- 3.2 酒店设计任务书（如有请提供）；
- 3.3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文件表：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内容要求	提交时间
1	全套建筑平面图（CAD 电子文档）及建筑效果图	1	准确	合同签订之日起 5 天内
2	全套土建最终施工图（含建施、空调、水、电一次设计）CAD 电子文档	1	准确	提交日期以不影响乙方设计工作开展为限
3	管理公司设计指引（如设施计划表、餐饮概念指引等）	1	品牌标准	合同签订之日起 5 天内
4	项目报批许可文件，如有加建部分的图纸及相关许可文件	1	准确	提交日期以不影响乙方设计工作开展
5	甲方营业执照及公司证明文件	1	准确	合同签订之日起 5 天内

- 3.4 资料文件签收单（附件五）；
- 3.5 效果图签收单（附件六）；
- 3.6 国家现行的建筑工程设计规范及技术要求。

第四条 项目名称、地址及规模

4.1 项目名称：广州白云机场·华通汇万豪酒店（五星级酒店）

4.2 项目开发商：广州新机场穗和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规模：负一层—10 层建筑面积约 42000 平方米，（包含负一楼后勤及办公室区域范围，此面积以开展项目后确定平面范围面积为准），如果实际设计建筑面积有增加情况，设计费不予增加；（包括二次机电、灯光施工图、软装艺术品设计图）

4.3 项目地点：酒店项目位于广州白云区人和镇。

4.4 乙方将按甲方要求，指定本项目设计负责人为：骆丹，联系电话：13923709900。乙方保证项目设计负责人定期到项目现场跟踪、视察有关设计与工地现场状况等之间是否协调一致。



- a. 乙方必要的或甲方授权的选定区域的彩色效果图。乙方以专业经验,考虑在不同的情况下选择合适手法表达方案,以便甲方能理解设计概念;
- b. 封皮,目录、方案文本;
- c. 各主要空间效果图;大堂、大堂吧、宴会厅等空间动态效果图;(详情见附件一:效果图清单)
- d. 上阶段已确认的平面图;
- e. 以上设计成果均需制定成册;
- f. 以上设计成果均需提交:效果图发电子文件到甲方邮箱,A3彩色图册3套;

提交时间均为乙方收到甲方该阶段设计确认函后,(甲方确认函需在20天内确认,即不回复意见,超过时间视为确认)72小时内寄出,(邮寄以送达签收时间为准);

6.2.4 此阶段设计成果汇报及提交地点为:广州白云区人和镇。

三、样板房:样板房施工图制作(一间标准单人床、一间标准双床、一间行政单床、一段走道、一段标准电梯厅);

6.3.1.乙方应当在平面方案确定后进行制作施工图;

6.3.2.样板房全套施工图纸(平面图、立面图、天花图、节点大样图);

6.3.3 样板房全套物料规格(包括活动家具、装饰灯具、洁具、五金、窗帘、地毯、布料等),所有物料材料需有唯一材料编号,并与平面图、施工图一一对应;

6.3.4.上述设计成果:乙方提供样板房施工图 A3 白图一份及物料白皮书彩图 A4 一份发给甲方审图(同步提交二次机电、灯光施工图、艺术品设计图(含材质及尺寸)、室内标识概念设计、基础弱电设计),电子版 1 份(格式为 CAD、JPG、PDF 文档)发到甲方邮箱,并向甲方汇报设计成果;经甲方确认后,(甲方需在文件发出后 20 天内确认,既不确认也不书面回复意见,超过时间视为确认。),乙方打印正式样板房施工蓝图和物料表、灯光施工图(客控系统 & 调光系统,智能化由专业厂家设计。)及灯具物料书;二次机电施工图(水电暖通等机电平面及系统图);艺术品设计图和物料表,提交纸质(A2 规格)6 套及 A4 规格的彩图物料书 6 套及电子版(格式为 CAD、JPG、PDF 文档)发到甲方邮箱,装修实物样板 1 份,其中 80% 的物料额外再提供第二套样板。

6.3.5.乙方收到甲方该阶段样板房施工图确认后 72 小时内提交纸质版施工蓝图(邮寄以送达签收时间为准)。(规格: A3 版 6 套, 6.3.4 中所述实物样板),电子版 CAD、PDF 一套)

6.3.6.乙方向甲方提交以上第一阶段:平面图方案、样板房施工蓝图及物料表实物样板、整体效果图设计成果及 CAD 电子文件,并经甲方书面认可后,乙方可进行该阶段的请款工作。



第二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第一阶段设计成果工作经甲方签收之日起，甲方支付第一阶段款项后70天内完成。）

- 6.4.1 乙方在各区域建设前将进行协调，乙方将向甲方提交施工图纸以对所有图纸进行充分协调。其中需协调的设计单位包括但不限于酒店设计区域涉及的建筑，结构，幕墙，强、弱电及专业智能化，消防，给排水，空调，暖通，市政，音响，会议系统，舞台，客控系统、标识及其它需要协调的专业设计单位；
- 6.4.2 完成有关各项专业设计协调后；乙方按综合其它专业需求下完成最终版本平面图、立面图和大样、综合平面图、物料表、实物样板等交于甲方以便招标、存档之用。在设计过程中，甲方如需协调各专业图纸及设备问题，乙方提前提交部分平面图、天花图等平面及局部立面图纸CAD电子版（包括二次机电，灯光图）（可修改版本）供甲方协调各专业及设备用，具体以解决实际问题为准。
- 6.4.3 在以上过程中乙方与其它专业设计单位协调一致，与甲方确定的设备厂家沟通图纸预留做法细节，将设计施工图的室内设计信息，整合在各专业施工图纸和规范的文档中，以达到各方专业设计图纸的统一和效果的一致。要提交给甲方以便与其它规定保持一致的文档包括：
 - a. 平面图；
 - b. 家具/电气/给排水设备位置图；
 - c. 天花图（二次机电、基础弱电、显示高度、材料、表面处理和装饰照明定位、剖面图大样图）；
 - d. 室内立面图、剖面图大样图；
 - e. 室内细节；
 - f. 全套物料规格（包括活动家具、装饰灯具、洁具、五金、窗帘、地毯、布料、开关面板款式及材质等），常规的实物样板完整1份，其中80%的物料额外再提供第二套样板。
 - g. 主材物料手册及材料实物样板制作：主材物料手册要具有以下内容：物品名称、品牌（一至两个）、厂家联系电话、厂家型号、规格型号、使用位置和图纸上的对应编号，材料图片。
- 6.4.4 此阶段成果如下：
 - a. 室内平面、天花图（包括综合平面图，天花布置图、天花灯具尺寸定位图、墙体定位图，地面铺装图，强弱电布置图及系统图、给排水平面图、平、立面索引图、公区大平面拆分为2-3个小分平标尺寸）；
 - b. 空间立面图（包括立面图的材质标注、尺寸标注，剖断面索引、立面详图索引，开关面板定位及标注，定位图及编号，所有检修门、检修口做法、编号，消防栓、火灾



甲方工程实施过程。样板区、样板间完成后由乙方配合甲方组织鉴定，经鉴定合格后，视为乙方设计成果合格。如需修改设计由乙方负责修改。

第七条设计费用

本项目建筑面积约 42000 平方米，设计费用为¥4,500,000 元（大写：人民币肆佰伍拾万元整）。（此金额为价税合计金额，含增值税 6%，若在合同履行期间，遇国家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金额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的票面税率为准。）

各分项设计服务价格如下：

序号	设计内容	设计建筑面积 (暂估)	设计单 价	金额 (人民币)
1	酒店室内装饰设计 (含设备末端点定位设计)	建筑面积 42000 m ²	---	400 万元
2	室内灯光设计	42000 m ²	---	14 万元
3	二次机电设计	42000 m ²	---	22.5 万元
4	室内软装设计 (包含室内标识概念设计)	42000 m ²		13.5 万元
	合计	42000 m ²	---	450 万元

（注：上述设计合同总价为闭口包干性质，总设计费已包含人工费、材料费、设计费、施工图、出图费、效果图、施工配合费、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至项目所在地的差旅费、图文印刷和复印、通讯和邮件快递、电邮及长途电话费、利润、税金等乙方为完成本合同项下服务范围内的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除了本合同另有约定之外，甲方无需再为本合同的履行而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所有图纸及文件均须提供简体中文文本 CAD、PDF 并以 E-MAIL（电子版）及快递的方式（纸面版）传递甲方指定邮箱或接收人。在本合同履行期间，无论物价如何上涨，总设计费均不作任何调整。经甲乙双方书面确认总设计建筑面积及各专业施工图有调整范围为合同总价不做变动，设计费不予增加（包括二次机电、灯光施工图、软装艺术品设计图和室内标识概念设计图）；如果甲乙双方就总设计面积的认定产生争议的，任何一方可先行垫付费用聘请广东省级造价机构进行核定，甲乙双方以该核定结果为计算总设计面积调整范围，而聘请广东省级造价机构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主张金额与核定结果差绝对值较高者承担。

第八条设计费用支付方式



取工本费及制作费。

17.7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

17.8 双方认可的来往Email、传真、文件签收函、会议纪要、确认函、设计意向咨询函等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9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附件：

附件一：效果图清单

附件二：二次机电设计服务书

附件三：室内灯光照明设计服务书

附件四：室内艺术品方案设计服务书

附件五：室内标识概念设计

附件六：资料文件签收单

附件七：效果图确认函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广州新机场穗和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署） 2021年10月28日

公司地址：广州市白云区人和镇鹤龙六路187号华通广场三楼



乙方（盖章）：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署） 2021年10月28日

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市花路港安大厦2A丹诺国际酒店集团

电 话：





运城民航机场有限公司
2020 年第 132 号合同

合同编号：DDA-2020-9-5

DDA-LD-A2010



运城深航酒店改造精装修设计 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 运城深航酒店改造精装修设计
委托单位： 运城民航机场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0 年 09 月 05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运城民航机场有限公司
 设计人（全称）：深圳市骏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运城深航酒店改造精装修设计工程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运城深航酒店改造精装修设计。

2. 工程内容及规模：

2.1 设计内容：室外景观改造设计，外立面改造设计，室内精装设计，具体设计内容如下：

(1) 室外景观改造设计包括：室外道路及景观场地竖向设计，园林绿化设计。

(2) 外立面改造设计，室内精装设计包括：外立面改造设计，室内精装修设计、室内智能化设计、室内机电设计、室内给排水暖通设计，室内灯光设计、外立面泛光照明设计、厨房设计、标识及导示系统，室内软装设计等专项设计。

2.2 工程规模：

A 号楼（嘉宾楼）	楼层	一层	二层	三层	四层	合计
	面积	1150 m ²	1070 m ²	1060 m ²	1060 m ²	4340 m ²
B 号楼（惠宾楼）	楼层	一层	二层	三层	四层	合计
	面积	1150 m ²	1070 m ²	1060 m ²	1060 m ²	4340 m ²
贵宾楼（2#楼）	楼层	一层	二层	/	/	合计
	面积	1190 m ²	1170 m ²	/	/	2360 m ²
空港度假村 3#楼（游泳池） 需二期改造（水疗部分无需改动）	楼层	一层	/	/	/	合计
	面积	1020 m ²	/	/	/	1020 m ²
宴会厅（会议中心）	楼层	一层	/	/	/	合计
	面积	2500 m ²	/	/	/	2500 m ²
迎宾楼（1#楼含西餐厅）	楼层	一层	二层	三层	/	合计
	面积	2800 m ²	2080 m ²	2110 m ²	/	6990 m ²
明源酒楼	楼层	一层	二层	/	/	合计
	面积	1870 m ²	1680 m ²	/	/	3550 m ²
东会议室	楼层	一层	/	/	/	合计
	面积	1230 m ²	/	/	/	1230 m ²



中餐厅新建楼	楼层	一层	二层	/	/	合计
	面积	870 m ²	870 m ²	/	/	1740 m ²
民航别墅楼(2栋楼)	楼层	一层	二层	/	/	合计
	面积	380 m ²	380 m ²	/	/	760 m ² *2=1520 m ²
市民航接待楼预留二期改造	楼层	地下一层	一层	二层	三层	合计
	面积	1050 m ²	1150 m ²	1060 m ²	1060 m ²	4320 m ²
市民航 C 号楼(悦宾楼)预留二期改造	楼层	地下一层	一层	二层	三层	合计
	面积	1050 m ²	1150 m ²	1060 m ²	1060 m ²	4320 m ²
办公楼(酒店运营用房)	楼层	一层	二层	/	/	合计
	面积	760 m ²	760 m ²	/	/	1520 m ²
中餐厅	楼层	一层		/	/	合计
	面积	860 m ²		/	/	860 m ²
西花厅二层(一层无需改动)(二层会议厅预留二期改造)	楼层	/	/	/	/	合计
	面积	600 m ²	/	/	/	600 m ²
总计			41210 m ²			

3. 工程所在地详细地址：运城市盐湖区空港新区关公东街 9 号。

4. 工程投资估算：1.5 亿元。

5. 工程进度安排：见附件。

6. 工程主要技术标准：

(1) 国家、部颁、省、市相关行业现行相关设计规范、标准；

(2) 国家及行业关于初步设计及施工图的编制内容及深度要求。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

2. 工程设计阶段：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四个阶段。

3. 工程设计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完成运城深航酒店改造精装修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施工阶段现场配合服务(含必要的驻场设计人员的全部成本、设计图纸变更、配合提供各专业招标时招标文件的技术标准和要求，及工程验收配合服务等工作)、总体设计、主体设计协调和竣工图审核等工作。

三、工程设计周期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2.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柒佰捌拾玖万壹仟贰佰柒拾壹元（¥ 789.1271 万元）。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_____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骆丹。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发包人要求；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运城机场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副本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壹份、副本叁份，设计人执正本壹份、副本叁份。

 <p>发包人：运城民航机场有限公司 (盖章)</p> <p>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p>	 <p>设计人：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盖章)</p> <p>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骆丹 (签字)</p> <p>2020.9.15. </p>
--	---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678593284T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678593284T
地 址：_____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市花路港安大厦 2A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518033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骆丹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13923709900
传 真：_____	传 真：0755-83228272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danluo98@163.com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八卦岭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7441410182603449611
时 间：____年__月__日	时 间：____年__月__日

无锡惠山雅高美爵酒店（合同扫描件）



无锡惠山雅高美爵酒店

设计 合同

工程名称：无锡惠山雅高美爵酒店升级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无锡市惠山区洛城大道 111 号

合同编号：HSMJ-SJ-001

委托人：无锡玖鑫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 年 8 月 31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无锡玖鑫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无锡惠山雅高美爵酒店改造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无锡惠山雅高美爵酒店
2. 项目内容：酒店公区及客房改造设计，外围道路绿化，外立面翻新改造等
3. 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无锡市惠山区洛城大道 111 号。
4. 项目进度安排：设计周期：55 日历天
5. 质量标准：a、满足并符合国家、地方及行业相关现行设计规范要求，同时符合雅高公司所有的美爵品牌的要求；b、确保成果文件通过相关审查；c、设计符合相应阶段设计深度要求，做好图纸报批、报审、综合协调等各项工作，配合组织专家论证，并确保各类审图及时顺利通过。d、质量违约金：合同价的 5%。

二、项目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设计范围见设计任务书。

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

三、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总价（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万元整（¥2,100,000.00 元）。

四、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签字页-----

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	--	-----------------------------	--	--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7.1.4 委托人要求承包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需征得承包人同意，不得严重背离合理设计周期，且委托人应按合同约定优惠收费条件支付合理赶工费。

7.1.5 委托人应为承包人派驻现场的工作人员提供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面的便利条件及必要的劳动保护装备。

7.2 承包人责任

7.2.1 承包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委托人的设计任务书及技术要求进行设计，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成果资料，并对其负责。

7.2.2 由于承包人提供的设计成果资料质量不合格，承包人应负责无偿给予补充完善使其达到质量合格；若承包人无力补充完善，需另委托其他单位时，承包人应承担全部承包费用；或因设计质量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工程事故时，承包人除应负法律责任和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外，并根据损失程度向委托人支付合同价 5% 的违约金。

7.2.3 由于承包人原因造成设计成果资料质量不合格，不能满足技术要求时，其返工设计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7.2.4 承包人交付设计文件后，需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承包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文件，负责向委托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

7.2.5 承包人指定 刘颖 为本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应组织各专业承包设计人员做好现场咨询服务及组织进行各阶段设计成果的汇报。

7.2.6 承包人不能接受委托人以外的任何关于设计变更方面的请求，否则委托人不予认可该部分的设计费用，并有权要求承包设计人赔偿因此给委托人造成的全部损失和费用。

7.2.7 承包人在设计服务期内因非不可抗力原因更换项目负责人或主设计师，必须经委托人书面同意。

7.2.8 若承包人不能按照委托人的要求(质量、时间)提交设计文件或承包人不能胜任本设计任务(包括但不限于不能审批通过方案设计、设计方案深度不够)，委托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有权要求其赔偿由此给委托人造成的全部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律师费、鉴定费)。

7.2.9 承包人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承包人设计瑕疵给委托人或第三方造成任何损失、损害的，承包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并赔偿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律师费、鉴定费)。

7.2.10 合同生效后，承包人单方面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承包人应双倍返还委托人已支付的所有款项。

2568

嘉裕宁波英迪格酒店室内设计施工图深化设计项目（合同扫描件）



合同编号：嘉总设合字（2020）38号

室内装饰深化设计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嘉裕宁波英迪格酒店室内设计施工图深化设计项目

嘉裕宁波逸衡酒店室内设计后勤区施工图深化设计项目

项目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

委托人：宁波市嘉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人：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广州市天河区

签约日期：2020年11月20日



委托 人：宁波市嘉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下称“甲方”）

设计 人：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下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的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嘉裕宁波英迪格酒店室内设计施工图深化设计项目、嘉裕宁波逸衡酒店室内设计后勤区施工图深化设计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室内装饰深化设计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双方清楚并充分理解本合同协议内容，亦愿意共同遵守。

第一条、 深化设计服务的范围：

设计范围：本项目深化设计范围：

- 1、嘉裕宁波英迪格酒店室内设计施工图深化设计项目前场 20521 平方米，后场 4721 平方米。
- 2、嘉裕宁波逸衡酒店室内设计后勤区施工图深化设计项目，后场 683.42 平方米
- 3、设计范围及面积见附件一。

第二条、 深化设计服务的内容：

室内装饰装修（硬装）深化设计，包括以下内容：

- 1、对境外设计师的设计成果进行整理、了解、分析，提供包括以下内容的评估报告：
 - a/与现有建筑（含结构与幕墙）、机电设计及现场条件对接的评估；
 - b/是否满足国内设计规范/标准的评估；
 - c/对在以上评估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完善的建议。
- 2、与各专业（指建筑、结构、幕墙、机电、消防）/专项（物业管理、智能化、厨洗、声学、灯光、标志、陈设品、泳池及 SPA 等顾问）对接与协调，并以室内设计扩初图纸方式向以上各专业专项顾问提供室内装饰的空间尺度条件、所有机电设备在平面图/立面图/天花反射图的末端点位综合布置图，为各专业专项的二次深化设计提供统一协调的设计条件。



第三条、 甲方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境外设计师设计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方案文本、材料与配饰清单、艺术陈设品方案、设计图纸等）	1	合同签订当天	提供电子文件，图纸为dwg格式。
2	土建及设备各专业施工文件	1	合同签订当天	提供电子文件，图纸为dwg格式。
3	各专项顾问技术资料、图纸	1	资料整理阶段	其中灯光顾问于资料整理阶段前期提供，其中包括灯具布置图（dwg格式）及灯具规范表。
4	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定额（分空间）	1	扩初设计前	作为甲方下达工程设计定额指标
5	工程预算指导文件	1	施工图送审之后	作为深化施工文件定额设计的评估对照标准。

第四条、 深化设计流程、设计周期及提交成果：

序号	设计阶段	提交成果	工作内容
一	设计资料整理、评估 工期10天	A. 设计资料整理及评估成果： a/需深化的成果文件与现有建筑（含结构与幕墙）、机电设计及现场条件对接的评估； b/需深化的成果文件是否满足国内设计规范的评估； 评估文件提交文本4套、pdf电子文件	※ 根据甲方所提供的境外设计师的审计成果、建筑院各专业的设计图纸进行整理、了解及分析； ※ 收集、审阅各顾问公司资料，参与各顾问公司协调会（包括室内设计顾问、声学顾问、机电顾问、灯光顾问、厨房顾问、管理公司顾问等），深入了解项目各专业专项顾问介入及相互对接的情况。 ※ 对需深化的设计成果资料进行评估。
二	客房样板区施工图 深化设计 工期20天 (日历天)	样板区精装修空间施工图内容如下： a/ 施工图设计技术说明、材料表； b/平面深化图：平面布置深化图、天花造型深化图、地花布置深化图、砌体放线深化图、天花造型反射图、天花灯位尺寸图、天花末端综合点位图； c/ 立面深化图：显示空间立面高度、装饰造型、材料、尺寸等； d/ 大样深化图：包括天花、地面、墙面造型的制作剖面深化图、节点图及面层与基层连接大样图； e/ 标准施工图纸：综合通用的标准施工图、标准分线放线图、标准大样、放样图等； f/门施工图纸：包括门平面索引图、门立面深化图、门大样深化图、门表（含编号、规格、材料、防火等级、五金配置等）	※施工图文件按照符合境外设计师设计成果、符合甲方控价指标、符合国家及项目所在地相关规范要求、符合建筑与机电设计条件的要求进行深化。 ※施工图设计深度在符合国家设计规范要求的同时，还需达到国际同行标准深度要求，可据以编制工程预算和招标投标文件；可据以安排材料、设施订货和非标准设施的制作；据以进行施工和安装；据以进行其他相关专业专项的配合设计和深化设计；据以进行工程验收。



<p>三</p>	<p>各空间施工图 深化扩初设计 工期30天 (日历日)</p>	<p>A. 各层平面总图 a/楼层平面布置总图 b/楼层天花总图 c/楼层地花总图</p> <p>B. 分功能空间平、立面放大图： a/家具布置平面图 b/墙体放线平面图 c/天花布置及灯位放线尺寸图 d/地花及地材布置图 e/立面图 f/机电末端点位平面图 g/机电末端点位天花图 h/机电末端点位立面图 i/涉及与机电对接的剖面图及大样图 以上A/B部分为扩初设计文件，提交图纸4套，及电子文件</p>	<p>※深化扩初的工作主要是提供深化设计的平面布置图、天花图、机电末端点位图、天花综合点位平面图、墙体放线平面图，标有机电末端的立面图等，交业主方组织各专业专项顾问召开协调会议； ※在形成会议纪要后，转各专业专项顾问以此为依据进行各自施工图/文件的调整、完善；各专业专项的施工图纸应协调对接，统筹一致，不漏不碰。</p>
<p>四</p>	<p>施工图 深化设计 工期30天 (日历日)</p>	<p>1、公区、客房主要空间施工图 公区、客房区精装修空间施工图内容如下： a/ 施工图设计技术说明、材料表； b/平面深化图：平面布置深化图、天花造型深化图、地花布置深化图、砌体放线深化图、天花造型反射图、天花灯位尺寸图、天花末端综合点位图； c/ 立面深化图：显示空间立面高度、装饰造型、材料、尺寸等； d/ 大样深化图：包括天花、地面、墙身造型的制作剖面深化图、节点图及面层与基层连接大样图； e/ 标准施工图纸：按公区、客房区分别综合可通用的标准施工图、标准分线放线图、标准大样、放样图等； f/门施工图纸：包括门平面索引图、门立面深化图、门大样深化图、门表（含编号、规格、材料、防火等级、五金配置等）</p> <p>2、次要空间施工图 非精装修区域施工图内容如下： a/ 施工图设计技术说明； b/材料表； c/装修措施表 d/平面图 e/天花图及点位图 d/地花图 e/标准立面图、剖面图 f/标准大样图 g/标准门图及门表</p> <p>3、送审白图及光碟刻录4套。</p>	<p>※施工图文件按照符合境外设计师设计成果、符合甲方控价指标、符合国家及项目所在地相关规范规定、符合建筑与机电设计条件的要求进行深化。 ※施工图设计深度在符合国家设计规范要求的同时，还需达到国际同行标准及建造国际品牌高星级公寓和甲级写字楼的深度要求，可据以编制工程预算和招标投标文件；可据以安排材料、设施订货和非标准设施的制作；据以进行施工和安装；据以进行其他相关专业专项的配合设计和深化设计；据以进行工程验收。</p>



五	施工图报审及终稿出图工期40天(日历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送审图单位施工图按规定份数及方式盖章提交甲方; 2、消防报建图纸及文件按规定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图纸、室内装修工程消防专篇、材料表及规定表格)、格式、份数提交甲方; 3、最终施工蓝图各区域施工图册10套及cad电子文件(光盘)4套 	<p>※配合甲方向项目所在地指定部门单位提交加盖公章或出图章的送审施工文件、室内装修消防报建文件及有关表格;</p> <p>※按有关部门、单位提出的审核意见,作出答复或对施工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和完善。</p> <p>※对照甲方提供的工程预算或工程量清单的造价,对超出定额的部分作出明细的分析说明;或按甲方意见,在境外设计师调整方案后,进行设计修改或物料调整。</p> <p>※综合以上各项修改,完善施工文件,形成施工图纸最终稿。</p>
六	施工现场设计顾问服务	《设计变更/补充通知单》、《工作联系单》	<p>※ 在施工前,对甲方及施工单位进行详细的技术交底;</p> <p>※ 参加甲方组织的设计图纸会审,对设计文件中的疑问作出解答,按会议纪要完善施工图纸资料;</p> <p>※ 配合甲方审查施工方编制具体的施工计划,包括材料样板签确时间等;</p> <p>※ 配合甲方作材料效果审核及确认,所有材料样板须由甲方签名确认后方能使用;</p> <p>※ 施工现场进行实地指导及核查;参加相关专项施工工作例会;</p> <p>※ 配合甲方对各专业现场施工的协调工作,提供协调建议;</p> <p>※对施工中因现场实际需进行设计变更或补充的,及时提交设计变更通知;</p> <p>※对发现的错误施工及时向甲方提交工作联系单,指出存在问题及整改建议,以促使承建商确保按设计图纸实施,并符合方案预定效果;</p> <p>※ 委派专业设计师不定期参与甲方组织的厂家考察、指导。</p> <p>※ 项目现场施工完毕,配合甲方进行设计验收工作;</p>

注:

- 1) 设计周期详见附件三,设计周期不含业主方审批图纸及按审图意见或甲方意见修改的时间;
- 2) 除另有约定外,遇国家法定节假日顺延;
- 3) 本项目设计进度计划在双方进行沟通,并基本具备进行深化设计条件的基础上,根据甲方需要、科学可行、保证质量的原则,由乙方编制后双方讨论达成一致后执行。

第五条、深化设计服务费及支付方式:

按照本合同第一条约定的设计范围及工作内容,设计费和协办服务费合计为人民币1106000.00元正(含税)。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发票税率为6%,不含税设计费为RMB1043396.00元(大写壹佰零肆万叁仟叁佰玖拾陆元整),税费为RMB62604.00元(大写陆万贰仟陆佰零肆元整),若支付款项当期的税率发生变动的,税金随之变动,不含税设计费用不变。

具体明细详见下表:



5) 甲方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金额向乙方支付设计费；甲方要求乙方比正常工期提前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时，如果乙方能够做到，甲方应根据乙方提前投入的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赶工费。

6) 甲方应保护乙方在设计过程中所使用的文件、资料图纸、数据、计算软件和专利技术。

2、乙方责任：

1) 乙方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甲方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

2) 在施工图设计阶段后期，乙方应根据甲方的预算及控价定额指标，对设计文件进行调整和修改。本项的调整和修改在设计费总价包干之内，甲方不需另行付费。

3) 乙方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

1. 国家与项目所在地主管部门颁布实施的相关规范、标准；

2. 酒管或物业管理方提出的设施设备标准（如与国家及地方规范有冲突的，以国家及地区的规范为准）。

4) 乙方按本合同第二条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提交的规格、格式、份数向甲方交付资料及文件，为提高工效，设计成果、设计文件可先用电邮送交甲方，再用快递的方式送交文本或图纸。

5) 乙方对深化设计的施工文件加盖建筑或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出图章，以及配合在项目相关审图、报建报验文件资料上加盖公章和出图章。

6) 乙方应在甲方的主持下，处理好室内装饰与建筑设计院各专业之间、与各专项顾问之间的技术协调关系。

7) 乙方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乙方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并负责向甲方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在正常合理的施工期间派出具有相关经验和能力的驻场人员提供设计技术配合服务，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参加竣工验收。

8) 乙方应保护甲方的知识产权，不得泄露、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9) 乙方委派 骆丹 为项目负责人，温增强 为助理项目负责人，均有权代表乙方处理本项目日常事项；委派称职的、具有5星级酒店设计经验的人员承担本项目深化设计工作和驻场服务

甲方名称 (盖章): 乙方名称 (盖章):

宁波市嘉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签约代表: (签字)

签约代表: (签字)

地 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市花路 19 号港安大厦
二层 A1 单位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18045

电 话:

电 话: 0755-82777822

传 真:

传 真: 0755-83228272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深圳八卦岭支行

账 号: 744 1410 1826 0344 9611

签署日期: 2020 年 11 月 20 日

签署日期: 2020 年 11 月 20 日



合同编号：DDA-2021-10

广州白云机场·华通汇万豪品牌 Moxy 酒店 B-1

室内装修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广州白云机场·华通汇万豪品牌 Moxy 酒店 B-1

委托单位：广州新机场穗和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 年 10 月 28 日



委托单位（以下简称甲方）：广州新机场穗和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甲方将广州白云机场·华通汇万豪品牌 Moxy 酒店 B-1项目室内装修设计、二次机电整套设计、室内灯光设计、室内软装艺术品设计交给乙方设计。工程地点为广州白云区人和镇，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广州地方现行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标准。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和设计的原则

2.1 酒店设计任务书（如有请提供）；

2.2 附件一、效果图清单

2.3 附件二、二次机电设计服务书

2.4 附件三、室内灯光照明设计服务书

2.5 附件四、室内艺术品方案设计服务书

2.6 附件五、室内标识概念设计

2.7 附件六、基础弱电设计，智能化由专业厂家设计，由设计方协调配合

2.8 附件七、资料文件签收单

2.9 附件八：效果图确认函

2.10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

2.11 乙方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国家现行的建筑工程设计规范及技术要求、五星级酒店国际技术设计标准、国家建筑内部装修设计专业规范及国家标准、地方标准、行业标准，如果有关标准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的，应当适用其中较高之标准。

2.12 酒店管理公司关于酒店的设计标准：乙方的设计应符合甲方的《管理公司设计指引》、甲方及甲方聘请的酒店管理公司的要求，且保证对实际施工是可操作的、可作为招投标报价的依据。

2.13 设计原则：乙方的设计应充分体现精致、创新、实用、经济和美观，不得复制、盗用、抄袭现有的或他人设计作品，及不得存在其他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 3.1 合同书；
- 3.2 酒店设计任务书（如有请提供）；
- 3.3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文件表：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内容要求	提交时间
1	全套建筑平面图（CAD 电子文档）及建筑效果图	1	准确	合同签订之日起 5 天内
2	全套土建最终施工图（含建施、空调、水、电一次设计）CAD 电子文档	1	准确	提交日期以不影响乙方设计工作开展为限
3	管理公司设计指引（如设施计划表、餐饮概念指引等）	1	品牌标准	合同签订之日起 5 天内
4	项目报批许可文件，如有加建部分的图纸及相关许可文件	1	准确	提交日期以不影响乙方设计工作开展
5	甲方营业执照及公司证明文件	1	准确	合同签订之日起 5 天内

- 3.4 资料文件签收单（附件五）；
- 3.5 效果图签收单（附件六）；
- 3.6 国家现行的建筑工程设计规范及技术要求。

第四条 项目名称、地址及规模

4.1 项目名称：广州白云机场·华通汇万豪品牌 Moxy 酒店 B-1

4.2 项目开发商：广州新机场穗和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规模：负一层—10 层建筑面积约 12000 平方米，（包含负一楼后勤及办公室区域范围，此面积以开展项目后确定平面范围面积为准），如果实际设计建筑面积有增加情况，设计费不予增加；（包括二次机电、灯光施工图、软装艺术品设计图）

4.3 项目地点：酒店项目位于广州白云区人和镇。

4.4 乙方将按甲方要求，指定本项目设计负责人为：骆丹，联系电话：13923709900。乙方保证项目设计负责人定期到项目现场跟踪，视察有关设计与工地现场状况等之间是否协调一致



等问题（有效施工期间至少一个月一次）。若乙方更换项目设计负责人或项目设计团队其余人员的，必须提前三日书面通知甲方及附上合适的替代人员简历、证明文件及其他有关文件，且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

4.5 设计服务确认程序：甲方向乙方送达第 3.3 款约定的文件资料第 1 项资料始，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开始进行一系列设计服务。本合同第六条约定的每个阶段的工作内容及成果均须经甲方书面认可，在甲方书面认可后，乙方才可开展下一阶段的工作内容。若乙方未经甲方书面认可，乙方擅自开展下一阶段工作，由此造成需要返工、修改或甲方损失等的，有关责任及费用全部均由乙方承担。除本合同其他条款约定外。

第五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

5.1 酒店室内装修方案的设计和完善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颁布的《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 年版）中关于方案设计应达到的设计深度要求，及根据甲方的合理意见，对乙方在方案阶段提供的方案进行修改和完善。

5.2 酒店装修工程设计范围包括：

公共区域：大堂、礼宾部、行李房、休息区、露台天酒吧及休闲区、大堂零售店、电梯轿厢内外部、公用过渡空间、公共电梯厅、公共走道、公共卫生间（根据项目设计区域更改空间名称）；

餐饮区域：全日餐厅、中餐厅及包间、大堂吧、公共走道、公共卫生间（根据项目设计区域更改空间名称）；

客房区域：标准单人/双人房、无障碍大床房、行政房、套房、小套房、行政酒廊、客房走道、客房电梯厅、不同房型异型房（根据项目设计区域更改空间名称）；

康体娱乐：健身中心、室内游泳池及休息厅、男更衣室、女更衣室、SPA、公共走道、公共卫生间（根据项目设计区域更改空间名称）；

会议区域：宴会厅、多功能厅、会议室、商务中心（根据项目设计区域更改空间名称）；

后勤办公区包括但不限于：地下室、后勤办公室、员工餐厅、布草间、宴会厅后勤通道、音控室、公区后勤通道、监控室、消防通道、机房、厨房员工餐厅、停车场、洗衣房、合用前室等部（根据项目设计区域更改空间名称，该区域需要出平面、天花图及开关布置图、地面图、强弱电插座图，给排水图、间墙图等各个平面，有造型的立面需要出施工图及大样图，如房门、玻璃隔断、窗台石、柜子、地漏、洗手台、天花等大样图，说明表，需要有物料表、装修实物样板，所出图纸以满足招标要求为准，如果需要通用做法的，按国家通用标准做法，以文字说明标准为主。）；

改扩建部分：从乙方专业设计角度并经甲方确认的改扩建区域；

5.3 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5 日内向甲方提供详细的设计工作进度表，工作进度表应包含



- a. 乙方必要的或甲方授权的选定区域的彩色效果图。乙方以专业经验,考虑在不同的情况下选择合适手法表达方案,以便甲方能理解设计概念;
- b. 封皮,目录、方案文本;
- c. 各主要空间效果图:大堂、大堂吧、宴会厅等空间动态效果图;(详情见附件一:效果图清单)
- d. 上阶段已确认的平面图;
- e. 以上设计成果均需制定成册;
- f. 以上设计成果均需提交;效果图发电子文件到甲方邮箱,A3彩色图册3套;

提交时间均为乙方收到甲方该阶段设计确认函后,(甲方确认函需在20天内确认,即不回复意见,超过时间视为确认)72小时内寄出,(邮寄以送达签收时间为准);

6.2.4 此阶段设计成果汇报及提交地点为:广州白云区人和镇。

三、样板房:样板房施工图制作(一间标准单人床、一间标准双床、一间行政单床、一段走道、一段标准电梯厅);

6.3.1.乙方应当在平面方案确定后进行制作施工图;

6.3.2.样板房全套施工图纸(平面图、立面图、天花图、节点大样图;)

6.3.3 样板房全套物料规格(包括活动家具、装饰灯具、洁具、五金、窗帘、地毯、布料等),所有物料材料需有唯一材料编号,并与平面图、施工图一一对应;

6.3.4.上述设计成果:乙方提供样板房施工图 A3 白图一份及物料白皮书彩图 A4 一份发给甲方审图(同步提交二次机电、灯光施工图、艺术品设计图(含材质及尺寸)、室内标识概念设计、基础弱电设计),电子版1份(格式为CAD、JPG、PDF文档)发到甲方邮箱,并向甲方汇报设计成果;经甲方确认后,(甲方需在文件发出后20天内确认,既不确认也不书面回复意见,超过时间视为确认。),乙方打印正式样板房施工蓝图和物料表、灯光施工图(客控系统 & 调光系统,智能化由专业厂家设计。)及灯具物料书;二次机电施工图(水电暖通等机电平面及系统图);艺术品设计图和物料表,提交纸质(A2规格)6套及A4规格的彩图物料书6套及电子版(格式为CAD、JPG、PDF文档)发到甲方邮箱,装修实物样板1份,其中80%的物料额外再提供第二套样板。

6.3.5.乙方收到甲方该阶段样板房施工图确认函后72小时内提交纸质版施工蓝图(邮寄以送达签收时间为准)。(规格:A3版6套,6.3.4中所述实物样板),电子版CAD、PDF一套)

6.3.6.乙方向甲方提交以上第一阶段:平面图方案、样板房施工蓝图及物料表实物样板、整体效果图设计成果及CAD电子文件,并经甲方书面认可后,乙方可进行该阶段的请款工作。



第二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第一阶段设计成果工作经甲方签收之日起，甲方支付第一阶段款项后70天内完成。

- 6.4.1 乙方在各区域建设前将进行协调，乙方将向甲方提交施工图纸以对所有图纸进行充分协调。其中需协调的设计单位包括但不限于酒店设计区域涉及的建筑，结构，幕墙，强、弱电及专业智能智能化，消防，给排水，空调，暖通，市政，音响，会议系统，舞台，客控系统、标识及其它需要协调的专业设计单位；
- 6.4.2 完成有关各项专业设计协调后；乙方按综合其它专业需求下完成最终版本平面图、立面图和大样、综合平面图、物料表、实物样板等交于甲方以便招标、存档之用。在设计过程中，甲方如需协调各专业图纸及设备问题，乙方提前提交部分平面图、天花图等平面及局部立面图纸CAD电子版（包括二次机电，灯光图）（可修改版本）供甲方协调各专业及设备用，具体以解决实际问题为准。
- 6.4.3 在以上过程中乙方与其它专业设计单位协调一致，与甲方确定的设备厂家沟通图纸预留做法细节，将设计施工图的室内设计信息，整合在各专业施工图纸和规范的文档中，以达到各方专业设计图纸的统一和效果的一致。要提交给甲方以便与其它规定保持一致的文档包括：
 - a. 平面图；
 - b. 家具/电气/给排水设备位置图；
 - c. 天花图（二次机电、基础弱电、显示高度、材料、表面处理和装饰照明定位、剖面图大样图）；
 - d. 室内立面图、剖面图大样图；
 - e. 室内细节；
 - f. 全套物料规格（包括活动家具、装饰灯具、洁具、五金、窗帘、地毯、布料、开关面板款式及材质等），常规的实物样板完整1份，其中80%的物料额外再提供第二套样板。
 - g. 主材物料手册及材料实物样板制作：主材物料手册要具有以下内容：物品名称、品牌（一至两个）、厂家联系电话、厂家型号、规格型号、使用位置和图纸上的对应编号，材料图片。
- 6.4.4 此阶段成果如下：
 - a. 室内平面、天花图（包括综合平面图，天花布置图、天花灯具尺寸定位图、墙体定位图，地面铺装图，强弱电布置图及系统图、给排水平面图、平、立面索引图、公区大平面拆分为2-3个小分平标尺寸）；
 - b. 空间立面图（包括立面图的材质标注、尺寸标注，剖断面索引、立面详图索引，开关面板定位及标注，定位图及编号，所有检修门、检修口做法、编号，消防栓、火灾

甲方工程实施过程样板区、样板间完成后由乙方配合甲方组织鉴定，经鉴定合格后，视为乙方设计成果合格。如需修改设计由乙方负责修改。

第七条设计费用

本项目建筑面积约12000平方米，设计费用为¥800,000元（大写：人民币捌拾万元整）。
（此金额为价税合计金额，含增值税6%，若在合同履行期间，遇国家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金额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的票面税率为准。）

各分项设计服务价格如下：

序号	设计内容	设计建筑面积 (暂估)	设计单 价	金额(人民币)
1	酒店室内装饰设计 (含设备末端点位定位设计)	建筑面积 12000 m ²	—	60 万元
2	室内灯光设计	12000 m ²	—	5 万元
3	二次机电设计	12000 m ²	—	5 万元
4	室内软装设计 (包含标识概念设计)	12000 m ²		10 万元
	合计	12000 m ²	—	80 万元

（注：上述设计合同总价为闭口包干性质，总设计费已包含人工费、材料费、设计费、施工图、出图费、效果图、施工配合费、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至项目所在地的差旅费、图文印刷和复印、通讯和邮件快递、电邮及长途电话费、利润、税金等乙方为完成本合同项下服务范围内的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除了本合同另有约定之外，甲方无需再为本合同的履行而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所有图纸及文件均须提供简体中文文本 CAD、PDF 并以 E-MAIL（电子版）及快递的方式（纸面版）传递甲方指定邮箱或接收人。在本合同履行期间，无论物价如何上涨，总设计费均不作任何调整。经甲乙双方书面确认总设计建筑面积及各专业施工图有调整范围为合同总价不做变动，设计费不予增加（包括二次机电、灯光施工图、软装艺术品设计图和室内标识概念设计图）；如果甲乙双方就总设计面积的认定产生争议的，任何一方可先行垫付费用聘请广东省级造价机构进行核定，甲乙双方以该核定结果为计算总设计面积调整范围，而聘请广东省级造价机构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主张金额与核定结果差绝对值较高者承担。

第八条设计费用支付方式



17.5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7.6 本合同第六条规定乙方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份数超过合同约定的份数，乙方另行收取工本费及制作费。

17.7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

17.8 双方认可的来往Email、传真、文件签收函、会议纪要、确认函、设计意向咨询函等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9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附件：

附件一：效果图清单

附件二：二次机电设计服务书

附件三：室内灯光照明设计服务书

附件四：室内艺术品方案设计服务书

附件五：室内标识概念设计

附件六：资料文件签收单

附件七：效果图确认函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广州新机场穗和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署）  2021年10月28日

公司地址：广州市白云区人和镇鹤龙六路187号华通广场二楼

乙方（盖章）：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署）  2021年10月28日

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市花路港安大厦2A丹诺国际酒店集团

电 话：

四、拟派项目经理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姓名	顾成军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1年7月19日
现任职务（附证明）	项目经理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12年		
职称（附证明）	电气自控工程师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附证明）	\		
最高学历	本科	毕业院校及专业（附证明）	湖南师范大学艺术设计学		
教育经历	2014年6月毕业于湖南师范大学大学(学校)艺术设计学专业				
工作经历	从事室内设计行业12年，深耕高端酒店、地产营销中心、商业展厅室内设计领域，具备全流程项目统筹管理经验。精通项目运作流程，擅长对接甲方需求、把控项目设计方向、统筹团队分工协调。负责项目整体进度管控、成本优化、方案审核，协调甲方、施工方、各专业技术人员对接工作。具备极强的项目风控能力、统筹能力及商务沟通能力，保障项目高质量落地交付。				
近8年负责业绩（附证明）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精装面积	服务阶段	在项目担任职务
	昆明呈贡皇冠假日酒店项目	2025年10月29日	30,000 m ²	设计中	项目经理
	广州空港温德姆花园酒店室内装修设计项目	2025年12月5日	16,407 m ²	设计中	项目经理
其他	无				

并提供公司社保证明及其他证明材料。

注：1. 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业绩证明文件应标注出关键信息。





编号: NO. 232081486

姓名: 顾成军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725199107190032

职称名称: 工程师

专业类别: 电气自控

备案日期: 2023年12月30日

工作单位: 湖南宇顺电力建设有限

公司

系统编码: B08231130000002390



员工在职证明

兹证明顾成军（身份证号430725199107190032）系
我公司工作人员。自2023年10月入职我公司，目前在我
司从事项目经理工作，为我司正式在职员工。

特此证明！

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8日



相关证明

昆明呈贡皇冠假日酒店项目（合同扫描件）

合同编号：DDA-2025-09-04



昆明呈贡皇冠假日酒店

室内装修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昆明呈贡皇冠假日酒店项目

甲方：云南佳林玖季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年10月29日





委托单位（以下简称发包人）：云南佳林玖季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以下简称设计人）：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发包人昆明呈贡皇冠假日酒店项目室内装修设计交给设计人。工程地点为昆明，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酒店设计任务书（如有请提供）

2.2 资料文件签收单（附件一）

2.3 效果图确认函（附件二）

2.4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2.5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国家现行的建筑工程设计规范及技术要求

2.6 酒店管理公司关于酒店的设计标准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酒店项目设计服务合同第2页共19页



第五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

5.1 酒店室内装修设计方案的设计和完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颁布的《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年版）中关于方案设计应达到的设计深度要求，及根据发包人的合理意见，对设计人在方案阶段提供的设计方案进行修改和完善。

5.2 酒店装修工程设计范围包括：

酒店整体室内装饰平面图、效果图、精装施工图（装修施工图、二次机电点位图（暖通、给排水、强弱电、消防、以上专业的尺寸定位图）、灯光设计、软装设计、建筑装饰专项甲级出图盖章、户外园林景观设计。

5.3 服务内容界定：

5.3.1 酒店整体室内设计的工作界限：入口雨棚（不含基础结构）、大堂、大堂吧、厨房、洗衣房、全日餐厅、中餐包房、宴会前厅、宴会厅、多功能厅、会议室、泳池（不含设备）、健身房（不含设备）、面客区公共流通区域及公共卫生间、客户区及后勤区域、以及以上未提及但属于酒店所涉及范围内的所有功能区。

5.3.2 消防系统设计的工作界限：由发包人提供消防系统设计图，设计人负责消防系统末端设备的（包括喷淋、烟感、消防广播等）定位设计工作；

5.3.3 空调系统设计的工作界限：空调系统末端定位设计；

5.3.4 强电系统设计的工作界限：用电设备的终端定位设计（包括开关、插座面板等）；

5.3.5 弱电系统设计的工作界限：由专业公司提供高端弱电系统设计，设计人负责弱电系统末端设备的（包括智能化控制面板、电话、电视插口、网络插口等）定位设计工作；

5.3.6 给排水系统设计的工作界限：末端设备（包括浴缸上下水、淋浴上下水、坐便器、地漏、洗手盆龙头等）定位设计工作；



- f. 协助发包人对加工材料考察;
- g. 协助发包人对设计图纸进行管理;
- h. 协助施工方深化设计师进行图纸梳理;
- i. 协助发包人检查和评估施工承包商和供货商提供有关精装修具体程序是否合理,如出现不合理情况在发包人指示下需协调加以调正;
- j. 协助发包人按设计说明及环保要求严格控制基材和饰面材料的质量;
- k. 协助发包人检查和协调整个施工承包商和供货商提供局部/全部加工图是否符合原设计的要求,如不符合,要求提供单位作出修改并再以重审,直至合格为止。

第七条 设计费用

本项目设计面积为 30000 平方米,设计费总价为 2,48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贰佰肆拾捌万元整)。

本设计费为含税价,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6%。

第八条 支付方式

- 8.1 本合同生效后 3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支付设计费总额 15%给设计人,计 372000.00 元作为首付款(大写: 叁拾柒万贰仟元整)。
- 8.2 设计人向发包人提交第一阶段平面图设计成果,经发包人审核确认后 3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支付设计费总额的 15%给设计人,计 372000.00 元(大写: 叁拾柒万贰仟元整)。
- 8.3 设计人向发包人提交第二阶段效果图设计成果,经发包人审核确认后 3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支付设计费总额的 20%给设计人,计 496000.00 元(大写: 肆拾玖万陆仟元)

酒店项目设计服务合同第 10 页共 19 页



15.4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5.5 本合同第六条规定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份数超过合同约定的份数，设计人另行收取工本费及制作费。

15.6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肆份，发包人贰份，设计人贰份。

15.7 双方认可的来往Email、传真、文件签收函、会议纪要、确认函、设计意向咨询函等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8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发包人（盖章）：云南佳林玖季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署）

2025年11月3日



设计人（盖章）：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署）

2025年10月25日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红木三街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3栋1001室

广州空港温德姆花园酒店室内装修设计项目（合同扫描件）

合同编号：DDA-2025-12-05



广州空港温德姆花园酒店 室内装饰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广州空港温德姆花园酒店项目

甲方：广州新壹地酒店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年12月5日



委托单位（以下简称发包人）：广州新壹地酒店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以下简称设计人）：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发包人广州空港温德姆花园酒店项目室内装修设计交给设计人。工程地点为广东广州，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酒店设计任务书（如有请提供）

2.2 资料文件签收单（附件一）

2.3 效果图确认函（附件二）

2.4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2.5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国家现行的建筑工程设计规范及技术要求

2.6 酒店管理公司关于酒店的设计标准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 合同书

3.2 酒店设计任务书（如有请提供）

3.3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文件表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内容要求	提交时间
1	全套建筑平面图（CAD 电子文档）及建筑效果图	1	准确	合同签订之日起 5 天内
2	全套土建最终施工图（含建筑、空调、水、电一次设计）CAD 电子文档	1	准确	提交日期以不影响乙方设计工作开展为限
3	管理公司设计指引（如设施计划表、餐饮概念指引等）	1	品牌标准	合同签订之日起 5 天内
4	空调、水、电二次设计图纸	1	准确	提交日期以不影响乙方设计工作开展为限
5	项目报批许可文件, 如有加建部分的图纸及相关许可文件	1	准确	提交日期以不影响乙方设计工作开展
6	发包方营业执照及公司证明文件	1	准确	合同签订之日起 5 天内

3.4 资料文件签收单（附件一）

3.5 效果图签收单（附件二）

3.6 国家现行的建筑工程设计规范及技术要求

第四条 项目名称、地址及规模

4.1 项目名称：广州空港温德姆花园酒店项目

4.2 项目开发商：广州新壹地酒店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规模：酒店设计面积约 16407 平方米。

4.3 项目地点：酒店项目位于 广东省广州市。



第五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

5.1 酒店室内装修设计方案的 Design 和完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颁布的《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 年版）中关于方案设计应达到的设计深度要求，及根据发包人的合理意见，对设计人在方案阶段提供的设计方案进行修改和完善。

5.2 酒店装修工程设计内容及范围包括：

设计内容：酒店门头雨棚的方案设计、室内装饰设计、室内灯光设计、室内二次机电设计、二次消防点位设计、室内艺术品设计。

设计范围：

A 栋公区一层：面积 1081 m²；

B 栋公区四层：面积 2117 m²；

B 栋天面屋：面积 2117 m²；

A 栋客房 3-12 层：面积 10815 m²；

5.3 服务内容界定：

5.3.1 消防系统设计的工作界限：由发包人提供消防系统设计图，设计人负责消防系统末端设备的（包括喷淋、烟感、消防广播等）定位设计工作；

5.3.2 空调系统设计的工作界限：空调系统末端定位设计；

5.3.3 强电系统设计的工作界限：用电设备的终端定位及设计（包括开关、插座面板等）；

5.3.4 弱电系统设计的工作界限：由专业公司提供高端弱电系统设计，设计人负责弱电系统末端设备的（包括智能化控制面板、电话、电视插口、网络插口等）定位设计工作；



表现图册一套(规格: A3 版), 电子版一套

6.2.5 此阶段设计成果汇报及提交地点为: 以甲方指定地点为准。

第四阶段: 公区施工图设计阶段(第三阶段公区效果图设计阶段工作经发包人签收之日起, 发包人支付公区效果图设计阶段设计款项后**50**天内完成, 该时间仅为设计时间, 不含中途汇报沟通修改时间。)

- 6.4.1 设计人在各区域建设前将进行协调, 设计人将向发包人提交施工图纸以对所有图纸进行充分协调。其中需协调的设计单位包括酒店设计区域涉及的建筑, 结构, 幕墙, 强、弱电, 消防, 给排水, 空调, 暖通, 市政等设计单位;
- 6.4.2 完成有关各项专业设计协调后; 室内精装修设计单位按综合其它专业需求下完成最终版本平面图、立面图和大样图等交于发包人以便招标、存档之用。
- 6.4.3 在以上过程中设计人与其它专业设计单位协调一致, 将设计施工图的室内设计信息, 整合在各专业施工图纸和规范的文档中, 以达到各方专业设计图纸的统一和效果的一致。要提交给发包人以便与其它规定保持一致的文档包括:
- a. 平面图;
 - b. 家具/电气设备位置图;
 - c. 天花图(显示高度、材料、表面处理和装饰照明定位);
 - d. 室内立面图;
 - e. 室内细节;
 - f. 主材物料手册及材料实物样板制作: 主材物料手册要具有以下内容: 物品名称、品牌(一至两个)、厂家联系电话、厂家型号、规格型号、使用位置和图纸上的对应编号, 材料图片。



j. 协助发包人按设计说明及环保要求严格控制基材和饰面材料的质量；

第七条 设计费用

本项目设计面积约为 16130.5 平方米，不含税设计费为 1,180,000.00 元，税率为 6%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金为 70800 元，合计含税总设计费为 1,250,8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贰拾伍万零捌佰元整）。

设计费明细表				
编号	部分	面积 (m ²)	单价 (元/m ²)	价格 (元)
1	酒店门头雨棚的方案设计	1 项	赠送	0
2	酒店 A 栋公区一层室内装饰设计	1081.5	80.00	86,520.00
3	酒店 B 栋公区四层室内装饰设计	2117	92.00	194,764.00
4	酒店 B 栋天面屋装饰设计	2117	100.00	211,700.00
5	酒店 A 栋客房 3-12 层室内装饰设计	10815	40.00	432,600.00
6	酒店室内二次机电设计、二次消防点位设计	16130.5	8.00	129,044.00
7	室内灯光设计	16130.5	8.00	129,044.00
8	室内艺术品方案设计	1 项	100,000.00	100,000.00
9	厨洗、声学、VI、景观、亮化设计	1 项	赠送	0
合计				1,283,672.00
优惠后设计费总额：118 万元整（不含税）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广州新壹地酒店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署） 2025 年 12 月 5 日



设计人（盖章）：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署） 2025 年 12 月 5 日





五、拟派项目设计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人员安排	姓名	职务	从业年限	教育经历（学历、专业）	主要业绩	常驻办公地点	备注
一、设计人员							
项目负责人	骆丹	总经理	23年	硕士、艺术设计	广州白云机场华通汇万豪酒店(五星级)室内装修设计、运城深航酒店改造精装修设计	深圳	骆丹设计
项目经理	顾成军	项目经理	12年	本科、媒体艺术设计	广州空港温德姆花园酒店室内装修设计项目	深圳	骆丹设计
分项设计负责人	谢雁飞	设计总监	21年	专科、艺术设计	广州空港温德姆花园酒店室内装修设计项目	深圳	骆丹设计
分项主创设计师	李翠竹	设计总监	24年	专科、美术教育	运城深航酒店改造精装修设计	深圳	骆丹设计
主要设计师	张冬	施工图设计师	18年	本科、建筑学	昆明呈贡皇冠假日酒店项目	深圳	骆丹设计
驻场设计师	王莉	施工图设计师	17年	专科、计算机应用技术（平面设计方向）	运城深航酒店改造精装修设计	深圳	骆丹设计
建筑专业负责人	许兰启	技术负责人、总建筑师	16年	本科、建筑学	江门酷芽赤坎古镇亲子酒店设计	深圳	鹏之艺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何柳萌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22年	本科、给水排水工程	前海交易广场南区地下商业室内装饰装修施工图设计	深圳	鹏之艺
电气专业负责人	张铁军	电气总工程师	41年	本科、工业自动化	江门酷芽赤坎古镇亲子酒店设计	深圳	鹏之艺
暖通专业负责人	陈雷	暖通专业负责人	16年	研究生、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	前海交易广场南区地下商业室内装饰装修施工图设计	深圳	鹏之艺



建筑专业设计人	范文辉	建筑专业设计师	21年	专科、计算机辅助建筑设计	汕尾海滨大道浩辉希尔顿花园酒店装饰装修工程	深圳	鹏之艺
给排水设计师	蔡东沿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设计师	30年	本科、土木工程	江门酷芽赤坎古镇亲子酒店设计	深圳	鹏之艺
电气专业设计师	蒋权	电气专业设计师	12年	本科、给水排水工程	江门酷芽赤坎古镇亲子酒店设计	深圳	鹏之艺
暖通专业设计师	宋樱	暖通专业负责人、设计师	22年	专科、供热通风与空调工程	江门酷芽赤坎古镇亲子酒店设计	深圳	鹏之艺
智能化专业负责人	李建华	电气专业负责人、设计师	11年	本科、电气工程与自动化	江门酷芽赤坎古镇亲子酒店设计	深圳	鹏之艺
结构专业负责人	刘生树	总工程师	23年	本科、土木工程专业	江门酷芽赤坎古镇亲子酒店设计	深圳	鹏之艺

注：1. 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

六、拟派项目其他设计人员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拟派本项目职务		分项设计负责人			
姓名	谢雁飞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79年11月
现任职务（附证明）	设计总监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21年	
职称（附证明）	室内设计中级工艺美术师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附证明）		无	
最高学历	专科	毕业院校及专业（附证明）		长沙理工大学、艺术设计专业	
工作经历及主要业绩	广州空港温德姆花园酒店室内装修设计项目				
其他	无				

并提供证明材料。

注：1. 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


 姓名 谢雁飞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79年11月14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京基滨河时代广场北区一期C3单元30B房
 公民身份号码 43070219791114626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8.11-2040.08.11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谢雁飞 性别 女，
 一九七九年十一月十四日生，于二〇〇〇年
 九月至二〇〇三年六月在本校
 艺术设计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 长沙理工大学
 二〇〇三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2028479

学校编号: 105561200306030670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谢雁飞

身份证号：430702197911146266



职称名称：工艺美术师

专业：室内设计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室内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306198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员工在职证明

兹证明 谢雁飞 (身份证号 430702197911146266) 系
我公司工作人员。自 2008 年 7 月入职我公司，目前在我司
从事 设计总监 工作，为我司正式在职员工。

特此证明!

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8日



拟派本项目职务		分项主创设计师			
姓名	李翠竹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74年11月
现任职务（附证明）	设计总监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24年	
职称（附证明）	建筑装饰设计 高级工程师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附证明）		无	
最高学历	专科	毕业院校及专业 （附证明）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职业技术学院、 美术教育	
工作经历及主要业绩	运城深航酒店改造精装修设计项目				
其他	无				

并提供证明材料。

注：1. 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





学生 **李翠竹** 性别女，一九七四年十一月 日生，于一九九七年 九月 至一九九九年 六月 在本校(院) **美术教育** 专业 **脱产** 学习，修完 **两年制** 专科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蔡耀中**

学校(院):

一九九九年 六月 十日

学校编号:



批准文号: **教计[1998]7号**

No. **00117213**



员工在职证明

兹证明 李翠竹 (身份证号 450202197411060040) 系
我公司工作人员。自 2023 年 9 月入职我公司，目前在我
司从事 设计总监 工作，为我司正式在职员工。

特此证明!

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8日





拟派本项目职务		主要设计师			
姓名	张冬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4年1月
现任职务（附证明）	施工图设计师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18年		
职称（附证明）	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助理工程师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附证明）	一级注册建筑师		
最高学历	本科	毕业院校及专业（附证明）	河北工业大学、建筑学专业		
工作经历及主要业绩	昆明呈贡皇冠假日酒店项目				
其他	无				

并提供证明材料。

注：1. 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00272146

专业技术系列
Professuibak Series

专业名称
Name of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Name Qualification

批文号
Approval No

授予时间
Date of Conferment

工作单位
Work Nnit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名 张冬 性别 男
Name Sex

出生年月 1984年1月
Date of Birth

编号 0042536
No.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七日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6月18日
-2026年12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名：张冬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4年01月08日

注册编号：20201301299

聘用单位：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5年12月18日-2027年12月17日



主任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6.6.17

发证日期：2025年12月18日



员工在职证明

兹证明 张冬 (身份证号 130722198401086717) 系我公司工作人员。自 2025 年 3 月入职我公司，目前在我司从事 施工图设计师 工作，为我司正式在职员工。

特此证明!

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8日



拟派本项目职务		主要设计师			
姓名	王莉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86年2月
现任职务（附证明）	施工图设计师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17年		
职称（附证明）	助理工艺美术师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附证明）	无		
最高学历	专科	毕业院校及专业（附证明）	黑龙江建筑职业设计学院、计算机应用技术（平面设计方向）		
工作经历及主要业绩	运城深航酒店改造精装修设计项目				
其他	无				

并提供证明材料。

注：1. 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



姓名 王莉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6 年 2 月 10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市花
 路19号港安大厦四层C1
 公民身份号码 23030219860210444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3.04.22-2033.04.22

普通高等学校

2538-10

毕业证书

学生 王莉 性别 女 一九八六年 二 月 十日生，于二〇〇五年
 九 月至 二〇〇八年 七 月在本校 计算机应用技术 (平面设计方向) 专业
 三 年制 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黑龙江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20531200806001455 二〇〇八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王莉

身份证号：230302198602104447



职称名称：助理工艺美术师

专业：室内设计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6月1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艺美术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室内设计）

证书编号：200300604148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莉

社保电脑号：622726484

身份证号码：23030219860210444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4925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6	149254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7	149254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8	149254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9	149254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10	149254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11	149254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12	149254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1	149254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20.0	10000	80.0	20.0
2026	02	149254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3	149254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6	04	149254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20.0	10000	80.0	20.0
2026	05	149254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20.0	10000	80.0	20.0
合计			12750.0	6000.0	6000.0		4963.79	1811.7			452.97		300.0		600.0		150.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cdbb9d7ac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254	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01月16日



员工在职证明

兹证明 王莉 (身份证号 230302198602104447) 系我公司工作人员。自 2008 年 10 月入职我公司, 目前在我司从事 施工图设计师 工作, 为我司正式在职员工。

特此证明!

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8日



拟派本项目职务		建筑专业负责人			
姓名	许兰启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4年3月
现任职务（附证明）	技术负责人、总建筑师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16年		
职称（附证明）	建筑学高级工程师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附证明）	一级注册建筑师		
最高学历	本科	毕业院校及专业（附证明）	烟台大学建筑学		
工作经历及主要业绩	江门酷芽赤坎古镇亲子酒店设计				
其他	无				

并提供证明材料。

注：1. 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

身份证正反面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许兰启 性别 男，一九八四年三月 日生，于二〇〇三年九月至二〇〇八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学

专业 五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烟台大学
证书编号：110661200805000114

校（院）长：徐以纯

二〇〇八年六月二十六日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一级注册建筑师证书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24日
-2026年09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名：许兰启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4年03月19日

注册编号：201944115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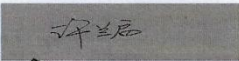


聘用单位：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5年10月15日-2027年10月14日



主任



个人签名：许兰启

签名日期：2026.03.24

发证日期：2025年10月15日

高级工程师证书



姓名 许兰云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身份证号 372928198403198718
 ID Number
 工作单位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
 Working Unit
 有限公司安庆分公司
 证书编号 (2020) 934007233
 Certificate Number

系列名称 工程技术人员
 Category Appellation
 专业名称 建筑学
 Specialty Appellation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Appellation
 评审时间 2020.12.20
 Appraisal Date
 批准文号 皖人社函 (2021) 141号
 Approval Number



注意事项

1. 本资格证书由安徽省人社厅统一印制，任何部门、单位和个人不得翻印。
2. 证书由持证人妥善保管，谨防损坏或遗失。如有丢失、损坏，应及时申请补发。
3. 本证书不准涂改，如有涂改，证书作废。

Items desire attentio

1. This Certificate is issued by the Human Resource Bureau of Anhui Province. No department, unit or individual is allowed to reprint.
2. The bearer shall properly takekeep the certificate, avoid damage or loss. In case of such matters, application for re-issuing shall be made timely.
3. No obliterate shall be made to the certificate, or it will be regarded as invalid.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注册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劳务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许兰启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72928*****18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电子证书编号：20194411504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0208-015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10月14日

- 2025-10-15 - 延续申请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 2023-11-09 - 延续申请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 2021-12-17 - 延续申请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 2019-08-02 - 初始申请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4) ^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访问量

2 8 6 5 5 0 9 9 0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许兰启 社保电脑号：618878821 身份证号码：3729281984031987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535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245351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6	245351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7	245351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8	245351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9	245351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10	24535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1	24535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2	24535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1	24535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2	24535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3	24535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4	24535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5	24535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合计			11545.89	5433.36			4711.3	1749.98			437.56		593.14	527.52			131.8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c9930775c6p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45351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6年8月2日
证明专用章

在职证明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在职证明

姓名：许兰启，性别：男，身份证号为 372928198403198718，
该员工自于 2019 年 11 月入职我司，目前担任我司 技术负责人、总建筑师
职务，为我司正式在职员工。

特此证明！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18 日

鹏翔万里·艺筑天下



拟派本项目职务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姓名	何柳萌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81年10月
现任职务（附证明）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22年	
职称（附证明）	给排水专业工程师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附证明）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注册执业证书	
最高学历	本科	毕业院校及专业（附证明）		华北水利水电学院	
工作经历及主要业绩	前海交易广场南区地下商业室内装饰装修施工图设计				
其他	无				

并提供证明材料。

注：1. 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

身份证正反面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何柳倩 性别：女，一九八一年十二月，于二零零四年九月

专业：四年制

至二零零四年七月在本校 给水排水工程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华北水利水电学院 校（院）长：尹文涛



证书编号：100781200405001735

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

招生、清册、使用

校章、洽谈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5月11日
- 2026年11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
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何柳萌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1年10月04日

注册编号: CS20184401218

聘用单位: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05月16日-2027年06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个人签名: *何柳萌*

签名日期: 2026.05.11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16日

职称证书



粤中取证字第1000102029199 号



何柳萌 于一〇一〇年
十二月，经深圳市建筑工
程技术工程师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给排水专业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〇年 月 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注册查询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 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何柳萌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08*****21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给水排水)

注册单位: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S184401218 电子证书编号: CS20184401218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02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7年06月30日

2024-05-16 - 延续申请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21-05-19 - 延续申请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20-04-15 - 变更申请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18-04-23 - 初始申请
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4\)](#)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网站访问数量

2 5 9 0 3 4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何柳萌 社保电脑号：610341813 身份证号码：44050819811004072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535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24535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24535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24535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24535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24535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24535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24535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24535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24535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24535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24535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24535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24535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9660.32	4830.16			1312.55	437.56			437.56		2520.00	262.08		65.5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9930765b9u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6年6月24日
 证明专用章

在职证明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在职证明

姓名：何柳萌，性别：女，身份证号为440508198110040721，
该员工自于2020年03月入职我司，目前担任我司给排水专业负责人职务，
为我司正式在职员工。

特此证明！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8日

鹏翔万里·艺筑天下

拟派本项目职务		电气专业负责人			
姓名	张铁军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63年8月
现任职务（附证明）	电气设计顾问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41年		
职称（附证明）	电气高级工程师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附证明）	无		
最高学历	本科	毕业院校及专业（附证明）	武汉钢铁大学、工业电器自动化		
工作经历及主要业绩	江门酷芽赤坎古镇亲子酒店设计				
其他	无				

并提供证明材料。

注：1. 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



身份证





毕业文凭

学生张铁军性别女现年 22 岁，系河北省(市、自治区) 县(市)人，于一九八一年九月入本院工业自动化系工业电气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至一九八五年七月修业期满，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课程，取满总学分，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规定，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武汉钢铁学院
院长 卢总
一九八五年七月十三日
文凭登记 金田 字第 851030 号

职称证书



姓名: 张铁军
性别: 女
证书编号: I2002210340
发证日期: 2003年05月18日

出生年月: 1963年08月
专业名称: 电气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批准时间: 2002年12月
批准单位: 湖北省职改办
批准文号: 鄂职改办[2003]30号
评审组织: 武钢工程系列高级职称评委会

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20日
- 2026年07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张铁军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63年08月15日

注册编号: DG20114200224

聘用单位: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10月21日-2026年12月31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01.2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4年10月21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注册查询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张铁军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107*****49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注册单位：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DG114200224 电子证书编号：DG20114200224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0208-DG007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6年12月31日

2024-10-21 - 变更申请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23-10-27 - 延续申请
武汉市焕博建设工程设计审查事务有限公司

2020-12-15 - 延续申请
武汉市焕博建设工程设计审查事务有限公司

2018-08-20 - 变更申请
武汉市焕博建设工程设计审查事务有限公司

2017-11-20 - 延续申请
中冶南方武汉钢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4-07-15 - 延续申请
中冶南方武汉钢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6) ^



退休证

湖北省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员

退休证

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



社会保障号 900529591

发证机关 中冶南方武汉钢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发证日期 2018.8.3

姓名	张铁军		
出生年月	1963.08	性别	女
达到养老金领取条件时间	2018.08		
申报单位	中冶南方武汉钢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现居住地			



返聘合同

退休返聘协议书

甲方(用工单位)

名称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61705867

住所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六联社区坪山

大道 2007 号创新广场 B1604-B1606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谢宝炎

联系人: 蔡向娜

联系电话: 13510910939

乙方(员工)

姓名: 张铁军

性别: 女

身份证号码: 420107196308151549

户籍地址: 武汉市青山区冶金 108 街 2 门 12 号

微信号: /

联系电话: 13072791279

电子邮箱: /

经常居住地址: /

鉴于乙方已达到或超过法定退休年龄,不具备劳动关系的主体资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总则》《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甲方规章制度等规定,现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聘用协议,共同遵守本协议所列条款。

一、定义

本协议所称退休人员是指已达到国家规定退休年龄的人员,或未达到规定退休年龄但已依法享受养老保险金、退休金等养老保险待遇的人员。乙方确认在签订本协议前属于已享有养老保险待遇的人员。

二、聘用条件

- (一) 具有不少于五年与岗位工作相关的经验,身体健康,能胜任岗位工作;
- (二) 政审合格,无犯罪记录;
- (三) 遵守甲方各项管理制度。

三、聘用期限

本协议期限为 3 年,自 2024 年 11 月 07 日起至 2027 年 11 月 06 日止。协议期满效力即行终止。如需继续合作,双方须另行签订新合同。

四、工作内容

甲方聘用乙方从事 电气设计顾问 工作。具体工作内容包括 与电气设计相关的各种工作,以甲方安排为准。

五、工作地点

(一) 乙方返聘期间的岗位是 电气设计,工作地点在 深圳市,如甲方注册地址或经营地址变更或因工作需要的,甲方有权对工作地点作出变动,乙方同意配合。

(二) 甲方有权根据工作需要及实际人员配置需要, 调动乙方的实际工作岗位。

六、工作时间

(一)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的工作内容、任务实行责任制, 乙方应本着勤勉诚信原则按甲方要求完成, 工作时间原则上不限制,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

(二) 乙方同意, 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 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者安排休息日、法定节假日工作, 乙方不得有异议且应积极配合。

七、聘用报酬

(一) 甲方每月8日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劳务报酬(下称“劳务报酬”、“报酬”或“工资”)。乙方每月劳务报酬按人民币: [REDACTED]执行, 乙方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代缴。劳务报酬发放日如遇休息日或法定节假日, 乙方同意甲方可以推后五个工作日内发放。乙方知悉并同意上述劳务报酬已包含正常工作时间工资与平时、休息日、法定节假日延长工作时间(如有)的工资。

(二) 甲方有权根据工作岗位的强度以及难度或乙方工作表现调整乙方的劳务报酬。

八、保密义务

乙方负有遵守甲方各项规章制度及保守甲方商业、技术秘密或工作秘密的义务。如因乙方泄露秘密给甲方造成损失, 由乙方承担不低于人民币 50000元的赔偿责任, 如赔偿金额低于甲方实际损失的则应当补足。

九、协议的变更、解除、终止

(一) 任何一方要求变更协议的有关内容, 都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双方经协商一致, 可以变更本协议, 并以书面形式确定变更内容。

(二) 甲方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等事项, 不影响本协议的履行。甲方发生合并或者分立等情况, 本协议继续有效, 由承继甲方权利和义务的单位继续履行。

(三) 订立本协议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 致使本协议无法履行, 或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本协议解除。

(四)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甲方可以立即解除本协议, 如乙方的行为对甲方造成损失的, 甲方可依法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 1、严重违反甲方的规章制度;
- 2、严重失职、营私舞弊, 给甲方造成损失(不限于经济损失)或不良影响的;
- 3、因个人能力、身体条件等原因经甲方认定乙方不能完成本岗位要求的工作任务或指标的;
- 4、乙方证书、印章失效或无法正常使用, 或拒绝提供或配合甲方使用证书、印章的;
- 5、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或行政、治安处罚的;
- 6、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 擅自将本协议权利和义务部分或全部转让给第三方的;
- 7、违反本协议约定, 经甲方催告后仍未改善的。

(五) 甲方因自身原因需提前解除协议的, 应提前7日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因自身原因需提前解

除本协议的，应至少提前 15 日书面通知甲方，并按要求完成工作交接。

(六) 协议期满后，本协议即行终止。

(七) 本协议的解除或终止不适用《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规定。

(八) 协议终止、解除后，甲方计发乙方劳务报酬至乙方最后一个实际工作日当天，依法无需支付乙方任何补偿。

十、其他待遇

(一) 因乙方属于退休人员返聘人员，乙方知悉并同意甲方不需为其购买社会保险（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公积金等。

(二) 乙方应遵守甲方的作息时间制度以及各项规章制度。

(三) 乙方非因在甲方工作原因受伤或患病不能正常工作需要住院治疗的，凭区、县级以上医院住院证明书请假接受治疗，乙方因病无法到甲方工作的期间，劳务报酬不予发放。乙方每月病假连续或累计 5 天（含）以上，或者每年病假连续或累计超过 30 天的，甲方可解除本协议。

(四) 乙方工作时间内在甲方工作场所内从事工作任务，或在工作时间内在甲方工作场所外从事工作任务受第三人伤害的，其待遇按国家民事法律规定向第三人主张损害赔偿。

(五) 乙方确认并知悉不适用《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待遇规定。

十一、规章制度

(一) 乙方应当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接受甲方的安全教育，遵守安全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二)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公司规章制度或相关法律规定处理并有权向乙方追究赔偿责任。

(三) 乙方每月事假连续或累计 5 天（含）以上，或者每年事假连续或累计超过 20 天的，甲方可解除本协议。

(四) 乙方每月旷工连续或累计 3 天（含）以上，或者每年旷工连续或累计超过 10 天的，甲方可解除本协议。

十二、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条款

(一) 乙方必须按规定提供各项真实、合格、有效的证件及资料。若乙方提供的证件及资料有虚假、隐瞒事实等现象，甲方可立即解除本协议，不作任何经济补偿；如因乙方行为造成甲方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要求赔偿。

(二) 甲方或乙方解除本协议，须提前书面通知对方并在 3 日内办理工作交接手续。乙方在甲方安排人员接岗并完成交接工作后方可离岗，否则，甲方有权暂缓支付报酬直至交接完成；乙方工作交接未完成而解除本协议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甲方有权在应付

(六) 其他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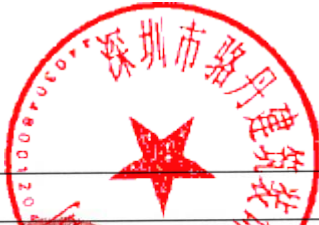
(主要负责人)

2024 年 11 月 7 日

乙方：(签名)

張銖軍

2024 年 11 月 7 日



仅供项目洽谈、备案、消防、投标使用

拟派本项目职务		暖通专业负责人			
姓名	陈雷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5年2月25日
现任职务（附证明）	暖通专业负责人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16年	
职称（附证明）	空调采暖通风设计高级工程师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附证明）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注册执业证书）	
最高学历	硕士	毕业院校及专业（附证明）		上海理工大学，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	
工作经历及主要业绩	前海交易广场南区地下商业室内装饰装修施工图设计				
其他	无				

并提供证明材料。

注：1. 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



身份证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陈雷 性别 男
1985年02月25日生，于2007年09月至2010年06月
在 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 专业
学习，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院、所）长：

许晓鸣

培养单位：上海理工大学



二〇一〇年六月二十一日

证书序列号：NO. 000002010008175

证书编号：102521201002000934



职称证书



上海市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 陈雷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5-02
证 件 类 别： 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 371425198502250035
工 作 单 位： 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 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 空调采暖通风设计
评 审 机 构： 上海市工程系列规划设计专业高级专业技术
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4

取得职称时间： 2019-12-27

证 书 编 号： 19C2050716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09日
2026年07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陈雷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5年02月25日

注册编号: CN20173600122

聘用单位: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05月16日-2027年06月30日



陈雷

个人签名: 陈雷

签名日期: 2024.1.9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16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注册查询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 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陈雷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71425*****35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注册单位: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N173600122 电子证书编号: CN20173600122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02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7年06月30日

2024-05-16 - 延续申请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21-05-25 - 变更申请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21-01-29 - 延续申请
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2019-11-01 - 变更申请
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2017-07-03 - 初始申请
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5) ^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雷

社保电脑号：80762195

身份证号码：3714251985022500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535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24535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6	24535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7	24535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8	24535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9	24535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0	24535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1	24535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2	24535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1	24535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2	24535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3	24535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4	24535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5	24535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合计			9660.32	4830.16			1312.55	437.56			437.56						91.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9930776bd8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45351
 单位名称：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在职证明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在职证明

姓名：陈雷，性别：男，身份证号为 371425198502250035，
该员工自于 2021 年 04 月入职我司，目前担任我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职务，
为我司正式在职员工。

特此证明！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18 日

鹏翔万里·艺筑天下

拟派本项目职务		建筑专业设计人			
姓名	范文辉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3年11月
现任职务（附证明）	建筑专业设计师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21年	
职称（附证明）	建筑学中级专业技术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附证明）		建筑学中级专业技术	
最高学历	专科	毕业院校及专业（附证明）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计算机辅助建筑设计专业	
工作经历及主要业绩	汕尾海滨大道浩辉希尔顿花园酒店装饰装修工程				
其他	无				

并提供证明材料。

注：1. 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



学历证书



深圳城市职业技术学院



毕业证书

学生 范文辉 性别男，一九八三年十一月二十日生，于二〇〇二年九月至二〇〇五年六月在本校计算机辅助建筑设计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俞仲文

证书编号：111131200506003057

二〇〇五年六月二十八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职称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范文辉

身份证号：44030719831120411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学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1月09日

评审组织：汕尾市建筑工程技术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15003001367

发证单位：汕尾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2月2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在职证明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在职证明

姓名：范文辉，性别：男，身份证号为440307198311204115，
该员工自于2010年07月入职我司，目前担任我司建筑专业设计师职务，
为我司正式在职员工。

特此证明！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8日

鹏翔万里·艺筑天下

拟派本项目职务		给排水设计师			
姓名	蔡东浩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3年5月
现任职务（附证明）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30年	
职称（附证明）	给排水工程技术人员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附证明）		给排水工程技术人员	
最高学历	本科	毕业院校及专业（附证明）		大连理工大学，土木工程	
工作经历及主要业绩	江门酷芽赤坎古镇亲子酒店设计				
其他	无				

并提供证明材料。

注：1. 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



身份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蔡东沿 性别男，一九七三年五月十九日生，于二〇〇九年

九月至二〇一二年一月在本校土木工程专业

专升本网络教育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校(院)长：

欧进萍

证书编号：101417201205002007

二〇一二年一月十日

职称证书



姓名 蔡东沿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身份证号 441522197305190010
ID Number

工作单位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公司安庆分公司

证书编号 (2019) 934005804
Certificate Number

系列名称 工程技术人员
Category Appellation

专业名称 给排水
Specialty Appellation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Appellation

评审时间 2019.12.15
Appraisal Date

批准文号 皖人社函(2020)65号
Approval Number

消防 人防 人防工程 人防工程 人防工程
委员会(章)
Commission(Sign)
2019年12月15日
Y M D

仅供项目洽谈

注意事项

- 1、本资格证书由安徽省人社厅统一印制，任何部门、单位和个人不得翻印。
- 2、证书由持证人妥善保管，谨防损坏或遗失。如有丢失、毁坏，应及时申请补发。
- 3、本证书不准涂改，如有涂改，证书作废。

Items desire attentio

- 1.This Certificate is issued by the Humane Resource Bureau of Anhui Province. No department, unit or individual is allowed to reprint.
- 2.The bearer shall properly safekeep the certificate, avoid damage or loss. In case of such matters, application for re-issuing shall be made timely.
- 3.No obliterate shall be made to the certificate, or it will be regarded as invalid.

发证机关(章)
Issued By (Sign)
2020年01月19日
Y M D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蔡东沿

社保电脑号：60164221

身份证号码：4415221973051900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535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24535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24535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24535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24535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24535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24535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24535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2	24535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1	24535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2	24535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3	24535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4	24535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5	24535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0264.09	4830.16			4711.3	1749.98			437.56		412.23	366.34		91.6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c993075bfat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45351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6年6月2日

在职证明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在职证明

姓名：蔡东沿，性别：男，身份证号为 441522197305190010，
该员工自于 2019 年 02 月入职我司，目前担任我司给排水专业负责人、设计
师职务，为我司正式在职员工。

特此证明！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18 日

鹏翔万里·艺筑天下

拟派本项目职务		电气专业设计师			
姓名	蒋权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9年6月
现任职务（附证明）	电气专业设计师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12年	
职称（附证明）	建筑电气设计 中级工程师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附证明）		建筑电气设计中级工程师	
最高学历	本科	毕业院校及专业 （附证明）		湖南城市学院，给水排水工程	
工作经历及主要业绩	江门酷芽赤坎古镇亲子酒店设计				
其他	无				

并提供证明材料。

注：1. 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

身份证



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蒋权 性别 男 一九八九年六月二日生，于

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六月在本校 给水排水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城市学院

校（院）长：

李建华

证书编号：115271201405000356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职称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蒋权

身份证号：23232419890602397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电气设计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7月29日

评审组织：汕尾市建筑工程技术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15003006702

发证单位：汕尾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2日



在职证明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在职证明

姓名：蒋权，性别：男，身份证号为23232419890602397X，
该员工自于2014年07月入职我司，目前担任我司电气专业设计师职务，
为我司正式在职员工。

特此证明！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8日

鹏翔万里·艺筑天下

拟派本项目职务		暖通专业设计师			
姓名	宋樱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80年8月
现任职务（附证明）	暖通专业负责人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22年	
职称（附证明）	暖通高级工程师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附证明）		暖通高级工程师	
最高学历	专科	毕业院校及专业（附证明）		安徽建筑工业学院，供热通风与空调工程	
工作经历及主要业绩	江门酷芽赤坎古镇亲子酒店设计				
其他	无				

并提供证明材料。

注：1. 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



身份证



仅供使用

消防
备案



仅供消防
备案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1314881

学生 宋樱 性别 女，
一九八〇年 八月 日生，于一九九九年
九月至二〇〇二年 七月在本校

供热通风与空调工程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赵敏波

校 名: 安徽建筑工业学院

二〇〇二年 七月 一日

学校编号: 10878120020600010

职称证书

安徽省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ANHUI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当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名：宋樱

性别：女

证件号码：340803198008042043

工作单位：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安庆分公司

评委会名称：安徽省建设工程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9342021000602008841

系列名称：工程技术人员

专业名称：暖通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取得资格时间：2021年12月12日

批准文号：皖人社函〔2022〕99号



在线证书信息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宋樱

社保电脑号：812863504

身份证号码：34080319800804204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4535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24535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6	24535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7	24535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8	24535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09	24535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0	245351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1	24535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5	12	245351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1	24535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2	24535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3	24535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4	24535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2026	05	245351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00	31.5	3500	28.0	7.0
合计				10264.09	4830.16			4711.3	1749.98			437.56					91.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9930778af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45351 单位名称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在职证明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在职证明

姓名：宋樱，性别：女，身份证号为340803198008042043，
该员工自于2023年05月入职我司，目前担任我司暖通专业负责人、设计
师职务，为我司正式在职员工。

特此证明！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8日

鹏翔万里·艺筑天下

拟派本项目职务		智能化专业负责人			
姓名	李建华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0年2月
现任职务（附证明）	电气专业负责人、设计师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11年	
职称（附证明）	电气设计高级工程师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附证明）		无	
最高学历	本科	毕业院校及专业（附证明）		河北工业大学电器工程与自动化	
工作经历及主要业绩	江门酷芽赤坎古镇亲子酒店设计				
其他	无				

并提供证明材料。

注：1. 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



身份证



消防



学历证书



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李建华** ，性别男 ，一九八〇年二月二日生，于一〇一二年三月至二〇一五年一月在本校 **电气工程与自动化** 专业函授学习，修完三年制专升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院)名:



证书编号: 100805201505001479

二〇一五年一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00275073

内蒙古自治区
内蒙古自治区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姓名：李建华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0年02月

专业名称：电气设计

资格级别：副高级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取得资格时间：2018年12月

评委会名称：内蒙古自治区建筑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150103198002021117

证书编号：20182001080

查询网址：www.nmgrck.cn/zscx/query

验证码：dgV1YD



发证时间：2018年12月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李建华 社保电脑号: R27509495 身份证号码: 15010319800202111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45351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245351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6	245351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7	245351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8	245351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9	245351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10	245351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11	245351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12	245351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1	245351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2	245351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3	245351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4	245351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5	245351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合计			13260.0	6240.0	2424.0		4711.3	1749.98			437.56		702.0	624.0		156.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c99307885av)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45351 单位名称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在职证明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在职证明

姓名：李建华，性别：男，身份证号为150103198002021117，
该员工自于2011年01月入职我司，目前担任我司电气专业负责人、设计
师职务，为我司正式在职员工。

特此证明！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8日

鹏翔万里·艺筑天下

拟派本项目职务		结构专业负责人			
姓名	刘生树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1年1月
现任职务（附证明）	总工程师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23年	
职称（附证明）	工程技术人员 高级工程师、 建筑结构设计 中级工程师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 （附证明）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最高学历	本科	毕业院校及专业 （附证明）		河南科技大学土木工程专业	
工作经历及主要业绩	江门酷芽赤坎古镇亲子酒店设计				
其他	无				

并提供证明材料。

注：1. 填写及后须附资料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



身份证

姓名 刘生树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1 年 1 月 27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坪山
街道办金牛西路9号豪方
菁园B-1203

公民身份号码 43052419810127487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7.26-2038.07.26

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2237014

学生 刘生树 性别 男，
一九八一年一月二十七日生，于一九九九年
九月至二零零三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董台明

校 名: 河南科技大学

二零零三年七月一日

学校编号: 104641200305502439



职称证书



姓名 刘生树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身份证号 430524198101274874
ID Number

工作单位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
Working Unit

公司安庆分公司

证书编号 (2019) 934004900
Certificate Number

系列名称 工程技术人员
Category Appellation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Specialty Appellation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Appellation

评审时间 2019.12.15
Appraisal Date

批准文号 皖人社函(2020)65号
Approval Number



消防- 备案-

仅供项目洽谈-



注意事项

- 1、本资格证书由安徽省人社厅统一印制，任何部门、单位和个人不得翻印。
- 2、证书由持证人妥善保管，谨防损坏或遗失。如有丢失、毁坏，应及时申请补发。
- 3、本证书不准涂改，如有涂改，证书作废。

Items desire attentio

- 1.This Certificate is issued by the Humane Resource Bureau of Anhui Province. No department, unit or individual is allowed to reprint.
- 2.The bearer shall properly safekeep the certificate, avoid damage or loss. In case of such matters, application for re-issuing shall be made timely.
- 3.No obliterate shall be made to the certificate, or it will be regarded as invalid.

发证机关(章)
Issued By (Sign)
2020 年 01 月 19 日
Y. M. D



粤中取证字第1715003000391号

刘生树 于 2016 年
11月，经 汕尾市建筑工
程技术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结构设计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

2017 年 02 月 28 日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06日
- 2026年07月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刘生树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1年01月27日

注册编号: S20094410633

聘用单位: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12月06日-2027年12月31日



刘生树

个人签名: 刘生树

签名日期: 2026.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06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注册查询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刘生树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524*****74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S094410633 电子证书编号: S20094410633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02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7年12月31日

2024-12-06 - 延续申请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21-12-21 - 延续申请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18-12-13 - 延续申请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15-11-27 - 延续申请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12-12-21 - 延续申请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09-06-26 - 初始申请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访问数量

2 5 9 0 3 4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在职证明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在职证明

姓名：刘生树，性别：男，身份证号为430524198101274874，
该员工自于2006年03月入职我司，目前担任我司总工程师职务，为我
司正式在职员工。

特此证明！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8日

鹏翔万里·艺筑天下

七、其他

(1)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致招标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已收到的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酒店精装修施工图设计项目招标文件及答疑补遗文件等资料，在研究上述文件后我方决定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并且完全接受贵方招标文件及答疑补遗文件的所有内容，同时在廉政责任方面作出如下承诺：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招标文件及答疑补遗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内按照下附件（反商业贿赂承诺书）与贵方签订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并严格按照合同要求，遵守廉政建设各项规定，规范自身廉政行为，保证在投标及工程建设过程中不发生不廉洁行为。

我方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承担一切责任并接受有关处罚。

投标人（盖章）：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6年6月22日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骆丹" (Luo Dan).

(2)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致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为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弘扬“质量为本，诚实守信，依法经营，互利共赢”的商业文化，保障采购与供应双方的根本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等相关法规，本公司在与招商银行总行及其分支机构的采购与供应业务往来中，郑重做出以下承诺并严格遵守执行：

1、反对和抵制不正当商业竞争行为，严格遵照国家有关法规进行诚信经营。

2、反对商业贿赂。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向招商银行或其员工及其关系人（指亲属及关系密切的朋友）提供任何商业贿赂。商业贿赂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

（1）给付或收受财物，包括现金、有价证券和实物；

（2）以其他形态给付或收受利益或服务（如减免债务、提供担保、免费娱乐、旅游等财产性利益以及就学、荣誉、特殊待遇等非财产性利益）；

（3）账外暗中给予或收受回扣、佣金。

3、遵守回避原则。本公司员工若与招商银行员工存在应回避关系时，本公司将采取回避措施，并提前如实告知招商银行。

4、本公司董事、监事、非上市公司股东、高级管理人员是招行员工直系亲属应如实告知招商银行。


5、尽量避免双方之间不必要的私人交往。

6、如招商银行或其员工及其关系人向本公司要求、暗示、直接或间接接受任何商业贿赂，或本公司发现其它竞争供应商有违反本承诺书约定的行为，本公司将及时向招商银行纪检机构如实举报并提供相关证据。

7、如本公司（包括所属员工）发生违反法规或本承诺书行为，招商银行有权解除与本公司之间的交易关系，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同时本公司向招商银行赔偿因被侵害所产生的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2026 年 6 月 22 日

(3)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酒店精装修施工图设计项目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名称	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名	骆丹
	身份证号	432924197811143210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 及出资比例	谢雁飞股份占比：65% 骆丹股份占比：35%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 及出资比例	无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深圳市丹诺文化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备注	无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5、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

投标人：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026 年 6 月 22 日



相关证明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谢雁飞	65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骆丹	35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打印时间：2026年06月18日20:39:42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丹诺文化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100	本地企业	法人股东

打印时间：2026年06月18日20:21:20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酒店精装修施工图设计项目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名称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 名	谢宝炎
	身份证号	441502198303140211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 及出资比例	谢水双股份占比：69% 谢宝炎股份占比：14% 卢一清股份占比：3% 深圳交大国际顾问与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股份占比：14%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 及出资比例	无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无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5、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



投标人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026 年 6 月 22 日

相关证明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谢水双	34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谢宝炎	7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卢一清	15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深圳交大国际顾问与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0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打印时间：2026年06月18日20:29:38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4) 认证情况

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ISO 体系认证证书



ZRIC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26926Q00184R001

兹证明

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8593284T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市花路 19 号港安大厦二层 A1 单位

生产/经营场所：深圳市龙华区红木三街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 3 栋 1001 室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所涉及的质量管理活动

颁发日期：2026 年 06 月 05 日

证书到期日期：2029 年 06 月 04 日

初次获证日期：2026 年 06 月 05 日

换证日期：*****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91-M

签发：

欧振完



深圳中认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认证机构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彩田南路 3002 号彩虹新都海鹰大厦 18E、F

重要提示：1、本证书信息可在本公司官方网站 www.zricsz.com 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2、自发证之日起，每年（不超过 12 个月）监督审核一次，证书持续有效性以扫描上方二维码的显示状态为准。

ZRIC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26926E00133R001

兹证明

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8593284T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市花路19号港安大厦二层A1单位

生产/经营场所：深圳市龙华区红木三街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3栋1001室

建立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所涉及的环境管理活动

颁发日期：2026年06月05日 证书到期日期：2029年06月04日

初次获证日期：2026年06月05日 换证日期：*****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91-M

签发：

欧振完



深圳中认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认证机构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彩田南路3002号彩虹新都海鹰大厦18E、F

重要提示：1、本证书信息可在本公司官方网站 www.zricsz.com 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2、自发证之日起，每年（不超过12个月）监督审核一次，证书持续有效性以扫描上方二维码的显示状态为准。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26926S00125R001

兹证明

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8593284T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市花路 19 号港安大厦二层 A1 单位

生产/经营场所：深圳市龙华区红木三街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 3 栋 1001 室

建立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所涉及的职业健康安全

管理活动

颁发日期：2026 年 06 月 05 日

证书到期日期：2029 年 06 月 04 日

初次获证日期：2026 年 06 月 05 日

换证日期：*****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91-M

签发：

欧振完



深圳中认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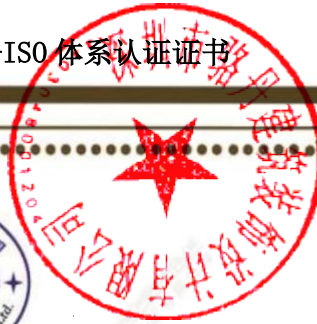
认证机构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彩田南路 3002 号彩虹新都海鹰大厦 18E、F

重要提示：1、本证书信息可在本公司官方网站 www.zricsz.com 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2、自发证之日起，每年（不超过 12 个月）监督审核一次，证书持续有效性以扫描上方二维码的显示状态为准。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ISO 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7625E1611R1M-GD/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兹 证 明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61705867

注册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六联社区坪山大道 2007 号创新广场 B1604-B1606

经营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六联社区坪山大道 2007 号创新广场 B1604-B1606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该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所覆盖的范围为:

资质范围内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市政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设计,
工程咨询服务、城乡规划编制所涉及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获证客户在证书有效期内每年至少接受一次本认证机构的监督审核, 此证书方可持续有效, 本证书有效性请登录
www.zrxbj.com 查询。监督审核间隔不应超过 12 个月。

颁证日期: 2025 年 10 月 31 日

有效期: 2028 年 11 月 02 日

北京中润兴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东土城路12号
3号楼804室

签发人: 张睿



证书查询

注册号: 07625Q2560R1M-GD/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兹证明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61705867

注册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六联社区坪山大道 2007 号创新广场 B1604-B1606

经营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六联社区坪山大道 2007 号创新广场 B1604-B1606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该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所覆盖的范围为:

资质范围内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市政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设计,
工程咨询服务、城乡规划编制

获证客户在证书有效期内每年至少接受一次本认证机构的监督审核, 此证书方可持续有效, 本证书有效性请登录
www.zrxbj.com 查询。监督审核间隔不应超过 12 个月。

颁证日期: 2025 年 10 月 31 日

有效期: 2028 年 11 月 02 日

北京中润兴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信平街东土城路12号
3号楼304室

签发人:



证书查询

注册号: 07625S1434R1M-GD/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兹 证 明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61705867

注册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六联社区坪山大道 2007 号创新广场 B1604-B1606

经营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六联社区坪山大道 2007 号创新广场 B1604-B1606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 45001-2020/ISO45001:2018

该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所覆盖的范围为:

资质范围内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市政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设计,
工程咨询服务、城乡规划编制所涉及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获证客户在证书有效期内每年至少接受一次本认证机构的监督审核, 此证书方可持续有效, 本证书有效性请登录
www.zrxbj.com 查询。监督审核间隔不应超过 12 个月。

颁证日期: 2025 年 10 月 31 日

有效期: 2028 年 11 月 02 日

北京中润兴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东土城路12号
3号楼304室

签发人:



证书查询

(5) 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财务证明

(一) 2022 年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深圳筑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的

审 计 报 告

二〇二二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已审财务报表	4-21
1、资产负债表	
2、利润表	
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现金流量表	
5、财务报表附注	
6、财务情况说明书	
三、本所《执业证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粤23A10FP804





资产负债表（一）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产	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579,671.47	1,329,565.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4,216,390.55	9,742,529.96
预付款项	3	401,848.11	441,146.76
其他应收款	4	14,090,854.98	10,028,153.85
存货	5	827,386.09	-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1,116,151.20	21,541,396.3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	400,000.00	4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1,102,651.34	835,840.6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02,651.34	1,235,840.61
资产总计		22,618,802.54	22,777,236.91





资产负债表（二）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	9,270,000.00	1,77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	369,824.10	295,354.45
预收款项	10	2,988,162.11	6,817,178.91
应付职工薪酬		289,979.06	715,000.00
应交税费	11	(12,696.15)	334,327.88
其他应付款	12	888,482.91	1,002,262.8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793,752.03	10,934,124.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3,793,752.03	10,934,124.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3,825,050.51	6,843,112.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825,050.51	11,843,112.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618,802.54	22,777,236.91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骏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4	7,311,148.02	20,331,654.42
减：营业成本	14	2,734,232.31	6,973,501.91
税金及附加		14,134.77	113,229.37
销售费用	15	67,111.15	1,262,326.56
管理费用	16	3,954,448.63	4,960,342.94
研发费用	17	3,839,888.69	4,071,745.64
财务费用	18	254,975.53	7,284.55
其中：利息费用			10,141.67
利息收入			4,045.44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与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53,643.06)	2,943,223.45
加：营业外收入	19	543,605.66	642,098.31
减：营业外支出	20	11,937.2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21,974.63)	3,585,321.76
减：所得税费用		(3,912.2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18,062.35)	3,585,321.7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18,062.35)	3,585,321.7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现金流量表(一)

2022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495,673.66	14,554,498.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10,052.64	15,509,040.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05,726.30	30,063,539.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98,302.33	6,957,906.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19,351.49	4,623,024.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9,603.30	1,194,557.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60,841.32	19,557,816.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68,098.44	32,333,304.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62,372.14)	(2,269,765.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9,688.7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79,688.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7,522.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7,522.12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522.12)	79,688.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570,000.00	3,27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70,000.00	3,27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70,000.00	1,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141.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70,000.00	1,510,141.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00,000.00	1,759,858.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0,105.74	(430,218.45)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9,565.73	1,759,784.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9,671.47	1,329,565.73





现金流量表（二）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路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018,062.35)	3,585,321.76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7,748.18	862,137.1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141.6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7,386.09)	500,00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02,736.93	(6,062,932.9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47,408.81)	(1,217,221.98)
其他	-	52,788.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62,372.14)	(2,269,765.5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79,671.47	1,329,565.7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29,565.73	1,759,784.1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0,105.74	(430,218.45)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市鹏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 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	-	-	6,843,112.86	5,000,000.00	-	-	-	3,257,791.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	-	-	6,843,112.86	5,000,000.00	-	-	-	3,257,791.10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5,018,062.35)	-	-	-	-	3,585,321.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5,018,062.35)	-	-	-	-	3,585,321.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5.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	-	-	3,825,050.51	5,000,000.00	-	-	-	6,843,112.86



(二) 2023 年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深圳筑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的

审 计 报 告

二〇二三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已审财务报表	4-21
1、资产负债表	
2、利润表	
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现金流量表	
5、财务报表附注	
6、财务情况说明书	
三、本所《执业证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4VA738K62





资产负债表（一）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骏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产	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457,586.38	1,579,671.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4,198,628.32	4,216,390.55
预付款项	3	429,319.13	401,848.11
其他应收款	4	11,853,784.64	14,090,854.98
存货	5	770,000.00	827,386.0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7,709,318.47	21,116,151.2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	400,000.00	4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664,585.57	1,102,651.3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4,585.57	1,502,651.34
资产总计		18,773,904.04	22,618,802.54





资产负债表（二）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	7,770,000.00	9,27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	217,520.92	369,824.10
预收款项	10	1,735,000.00	2,988,162.11
应付职工薪酬		653,238.40	289,979.06
应交税费	11	36,246.80	(12,696.15)
其他应付款	12	484,850.00	888,482.9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896,856.12	13,793,752.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0,896,856.12	13,793,752.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877,047.92	3,825,050.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877,047.92	8,825,050.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773,904.04	22,618,802.54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骏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4	13,018,163.51	7,311,148.02
减：营业成本	14	6,487,046.63	2,734,232.31
税金及附加		42,114.31	14,134.77
销售费用	15	140,774.67	67,111.15
管理费用	16	2,852,289.20	3,954,448.63
研发费用	17	4,274,079.43	3,839,888.69
财务费用	18	305,958.32	254,975.5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与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84,099.05)	(3,553,643.06)
加：营业外收入	19	136,406.46	543,605.66
减：营业外支出	20	310.00	11,937.2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8,002.59)	(3,021,974.63)
减：所得税费用			(3,912.2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8,002.59)	(3,018,062.3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948,002.59)	(3,018,062.3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现金流量表(一)
2023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701,242.73	9,495,673.6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50,970.67	5,710,052.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52,213.40	15,205,726.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67,121.00	3,698,302.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29,495.89	3,819,351.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5,510.03	289,603.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16,721.57	14,360,841.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48,848.49	22,168,098.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364.91	(6,962,372.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450.00	287,522.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50.00	287,522.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50.00)	(287,522.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540,000.00	10,57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40,000.00	10,57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040,000.00	3,0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40,000.00	3,07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0,000.00)	7,5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22,085.09)	250,105.74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9,671.47	1,329,565.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7,586.38	1,579,671.47





现金流量表（二）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48,002.59)	(3,018,062.35)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63,515.77	427,748.18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386.09	(827,386.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27,361.55	1,502,736.9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96,895.91)	(5,047,408.81)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364.91	(6,962,372.1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57,586.38	1,579,671.4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79,671.47	1,329,565.7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22,085.09)	250,105.74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所有者权益工具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所有者权益工具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6,843,112.86	11,843,112.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6,843,112.86	11,843,112.86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二)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的(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三)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3,925,650.51	8,925,650.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8,925,650.51	17,851,763.37

编制单位: 深圳市鹏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2023年度



(三) 2024 年财务报表 (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或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深圳筑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的
审 计 报 告

二〇二四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已审财务报表	4-20
1、资产负债表	
2、利润表	
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现金流量表	
5、财务报表附注	
6、财务情况说明书	
三、本所《执业证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 粤25EB0JEVNS





资产负债表（一）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产	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73,257.26	457,586.3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1,261,196.88	4,198,628.32
预付款项			429,319.13
其他应收款	3	9,903,479.25	11,853,784.64
存货	4	894,683.27	770,000.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2,132,616.66	17,709,318.4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	400,000.00	4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423,538.43	664,585.5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3,538.43	1,064,585.57
资产总计		12,956,155.09	18,773,904.04





资产负债表（二）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路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	6,320,000.00	7,77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	53,866.42	217,520.92
预收款项			1,735,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460,421.76	653,238.40
应交税费	9	(21,241.18)	36,246.80
其他应付款	10	121,468.00	484,85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934,515.00	10,896,856.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6,934,515.00	10,896,856.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021,640.09	2,877,047.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021,640.09	7,877,047.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956,155.09	18,773,904.04





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2	9,774,808.10	13,018,163.51
减：营业成本	12	4,668,879.81	6,487,046.63
税金及附加		29,831.85	42,114.31
销售费用	13	613,556.45	140,774.67
管理费用	14	2,336,477.39	2,852,289.20
研发费用	15	3,748,782.22	4,274,079.43
财务费用	16	268,888.50	305,958.3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与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91,608.12)	(1,084,099.05)
加：营业外收入	17	36,200.29	136,406.46
减：营业外支出			31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55,407.83)	(948,002.5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55,407.83)	(948,002.5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55,407.83)	(948,002.5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现金流量表(一)

2024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市骏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977,239.54	12,701,242.73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57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05,774.23	8,150,970.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14,583.77	20,852,213.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27,898.45	6,867,121.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97,883.12	3,529,495.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19,558.88	735,510.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29,484.67	9,316,721.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74,825.12	20,448,848.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60,241.35)	403,364.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479.09	25,4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479.09	25,4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79.09)	(25,45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540,000.00	9,54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40,000.00	9,5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50,000.00	11,04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5,608.6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5,608.68	11,04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4,391.32	(1,5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4,329.12)	(1,122,085.09)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7,586.38	1,579,671.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257.26	457,586.38





现金流量表（二）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路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补充资料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55,407.83)	(948,002.59)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9,526.23	463,515.77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8,888.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4,683.27)	57,386.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17,055.96	2,227,361.5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255,079.02)	(1,396,895.9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60,241.35)	403,364.9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3,257.26	457,586.3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57,586.38	1,579,671.4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4,329.12)	(1,122,085.09)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上年增加					上年年末余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	-	-	2,877,847.92	5,000,000.00	-	-	-	3,825,065.51	5,000,000.00	-	-	-	3,825,065.51	5,000,000.00	-	-	-	3,825,065.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	-	-	2,877,847.92	5,000,000.00	-	-	-	3,825,065.51	5,000,000.00	-	-	-	3,825,065.51	5,000,000.00	-	-	-	3,825,065.51
三、本年年末余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855,407.83)	-	-	-	-	(1,855,407.83)	-	-	-	-	(1,855,407.83)	-	-	-	-	(1,855,407.8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1,855,407.83)	-	-	-	-	(1,855,407.83)	-	-	-	-	(1,855,407.83)	-	-	-	-	(1,855,407.8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二)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5.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	-	-	1,021,440.09	5,000,000.00	-	-	-	1,021,440.09	6,821,440.09	-	-	-	4,966,032.26	5,000,000.00	-	-	-	3,010,634.42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财务证明

(一) 2022 年财务报表 (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或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深圳誠正會計師事務所 (普通合伙)
Cheng z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Of Shenzhen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 深圳市龍崗區龍崗街道南聯社區怡豐路16號遠洋廣場13棟715
電話: 0755 - 8 4 8 6 3 1 1 3 傳真: 0755 - 2 8 9 1 5 9 6 1
網址: [http:// www.sz-cta.com/](http://www.sz-cta.com/)

关于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二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5-6
四、现金流量表	7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30
七、财务情况说明	31
八、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32-33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粤Z39TZ6Z68T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1	6,268,306.12	6,420,300.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附注2	9,000,000.00	9,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3	38,143,262.51	26,546,100.77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附注4	776,809.36	201,940.75
其他应收款	附注5	879,815.60	673,355.45
存货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55,068,193.59	42,841,697.7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6	608,108.66	793,096.71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8,108.66	793,096.71
资产合计		55,676,302.25	43,634,794.42

报建使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附注7	34,352,113.61	25,436,411.52
预收款项	附注8	3,410,918.76	3,358,673.96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9	1,974,680.50	1,771,820.28
应交税费	附注10	-518,453.68	109,720.76
其他应付款	附注11	350,345.57	419,214.42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39,569,604.76	31,095,840.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 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39,569,604.76	31,095,840.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附注12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 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附注13	53,834.00	53,834.00
减: 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930.00	2,930.00
未分配利润	附注14	13,049,933.49	9,482,189.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106,697.49	12,538,953.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5,676,302.25	43,634,794.42

报建使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附注16	83,084,323.07	68,329,461.35
减：营业成本	附注17	70,123,264.20	56,126,714.61
税金及附加	附注18	141,442.13	233,002.12
销售费用	附注19	2,028,964.09	3,150,051.55
管理费用	附注20	3,574,818.38	3,037,782.08
研发费用	附注21	4,395,083.79	4,335,699.46
财务费用	附注22	-31,639.37	-261,331.26
其中：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45,650.21	33,397.14
加：其他收益	附注23	292,803.40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312,014.0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45,193.25	2,019,656.88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24	416,577.61	850,548.33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25	3,710.86	80,000.00
三、利润总额		3,558,060.00	2,790,205.21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26	20,570.39	59,130.38
四、净利润		3,537,489.61	2,731,074.8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37,489.61	2,731,074.8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利润表(续)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 其他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权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37,489.61	2,731,074.83
七、每股收益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76,524,467.14	64,148,552.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4,452,258.40	5,145,540.62
现金流入小计	4	80,976,725.54	69,294,093.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64,879,405.74	52,555,591.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8,198,937.91	8,039,197.47
支付的各项税款	7	2,734,080.62	2,245,875.9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5,148,608.76	8,247,313.89
现金流出小计	9	80,961,033.03	71,087,979.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15,692.51	-1,793,885.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	13,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
现金流入小计	16	-	13,5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	167,687.13	368,003.1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8	-	10,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
现金流出小计	21	167,687.13	10,868,003.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167,687.13	2,631,996.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4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	-
现金流入小计	27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8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9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0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	-
现金流出小计	32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5	-151,994.62	838,111.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	6,420,300.74	5,582,189.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6,268,306.12	6,420,300.74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上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3,000,000.00	53,834.00	-	2,930.00	9,482,189.48	12,538,953.48	3,000,000.00	53,834.00	-	2,930.00	6,624,225.33	9,680,989.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30,254.40	30,254.40						
二、本年初余额	04	3,000,000.00	53,834.00	-	2,930.00	9,512,443.88	12,569,207.88	3,000,000.00	53,834.00	-	2,930.00	6,751,114.65	9,807,878.6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	-	-	-	3,537,489.61	3,537,489.61	-	-	-	-	2,731,074.83	2,731,074.8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06					3,537,489.61	3,537,489.61					2,731,074.83	2,731,074.8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7	-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8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9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												
4. 其他	11												
(三) 利润分配	12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												
3. 其他	15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7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19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0												
5. 其他	21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	3,000,000.00	53,834.00	-	2,930.00	13,049,933.49	16,106,697.49	3,000,000.00	53,834.00	-	2,930.00	9,482,189.48	16,538,953.48



(二) 2023 年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深圳誠正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伙）

Cheng z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Of Shenzhen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 深圳市龍崗區龍崗街道南聯社區怡豐路10號遠洋廣場18樓715

電話： 0755-84863113

傳真： 0755-28915961

網址： [http:// www.sz-cpa.com/](http://www.sz-cpa.com/)

关于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5-6
四、现金流量表	7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32
七、财务情况说明	33
八、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Z4C0ZCXB6P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1	2,893,648.21	6,268,306.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附注2	10,000,000.00	9,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3	28,342,705.08	38,143,262.51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附注4	607,773.61	776,809.36
其他应收款	附注5	985,029.34	879,815.60
存货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42,829,156.24	55,068,193.5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6	1,136,223.84	608,108.66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36,223.84	608,108.66
资产合计		43,965,380.08	55,676,302.25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附注7	21,185,304.40	34,352,113.61
预收款项	附注8	2,934,786.96	3,410,918.76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9	1,399,885.46	1,974,680.50
应交税费	附注10	-119,205.24	-518,453.68
其他应付款	附注11	480,955.57	350,345.57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5,881,727.15	39,569,604.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25,881,727.15	39,569,604.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附注12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附注13	53,834.00	53,834.0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附注14	2,930.00	2,930.00
未分配利润	附注15	15,026,888.93	13,049,933.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083,652.93	16,106,697.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3,965,380.08	55,676,302.25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附注16	58,335,742.50	83,084,323.07
减：营业成本	附注17	48,090,139.96	70,123,264.20
税金及附加	附注18	73,817.49	141,442.13
销售费用	附注19	2,188,308.22	2,028,964.09
管理费用	附注20	3,282,687.16	3,574,818.38
研发费用	附注21	3,191,961.48	4,995,083.79
财务费用	附注22	-356,199.78	-31,639.37
其中：利息费用			-
利息收入		367,343.02	45,650.21
加：其他收益	附注23	142,502.35	292,803.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07,530.32	3,145,193.25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24	245,675.42	416,577.61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25	10,443.42	3,710.86
三、利润总额		2,242,762.32	3,558,060.00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26	101,693.53	20,570.39
四、净利润		2,141,068.79	3,537,489.6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41,068.79	3,537,489.6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利润表(续)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 其他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权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41,068.79	3,537,489.61
七、每股收益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71,201,940.48	76,524,467.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1,212,935.07	4,452,258.40
现金流入小计	4	72,414,875.55	80,976,725.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46,276,794.18	64,879,405.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7,376,167.24	8,198,937.91
支付的各项税款	7	8,949,579.40	2,784,080.6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1,259,063.89	5,148,608.76
现金流出小计	9	73,861,604.71	80,961,033.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1,446,729.16	15,692.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9,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
现金流入小计	16	9,000,00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	927,928.75	167,687.13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8	10,0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
现金流出小计	21	10,927,928.75	167,687.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1,927,928.75	-167,687.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4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	-
现金流入小计	27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8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9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0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	-
现金流出小计	32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5	-3,374,657.91	-151,994.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	6,268,306.12	6,420,300.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2,893,648.21	6,268,306.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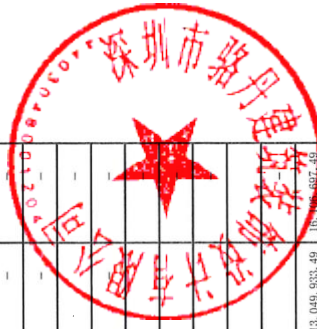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上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3,000,000.00	53,834.00	-	2,930.00	13,049,933.49	16,106,867.49	3,000,000.00	53,834.00	-	2,930.00	9,482,189.48	12,538,953.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164,113.35	-164,113.35						
二、本年初余额	04	3,000,000.00	53,834.00	-	2,930.00	12,885,820.14	15,942,884.14	3,000,000.00	53,834.00	-	2,930.00	9,512,443.88	12,589,207.8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	-	-	-	2,141,068.79	2,141,068.79	-	-	-	-	3,537,489.61	3,537,489.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06					2,141,068.79	2,141,068.79					3,537,489.61	3,537,489.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7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8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9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												
4.其他	11												
（三）利润分配	12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3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												
3.其他	15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19												
4.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0												
5.其他	21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	3,000,000.00	53,834.00	-	2,930.00	15,026,888.93	18,083,952.93	3,000,000.00	53,834.00	-	2,930.00	13,049,933.49	16,106,867.49



投标文件专用



(三) 2024 年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深圳誠正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伙）

Cheng z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Of Shenzhen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 深圳市龍崗區龍崗街道南聯社區怡豐路16號遠洋廣場13棟715

電話： 0755 - 8 4 8 6 3 1 1 3 傳真： 0755 - 2 8 9 1 5 9 6 1

網址： [http:// www.sz-cta.com/](http://www.sz-cta.com/)

关于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四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5-6
四、 现金流量表	7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六、 财务报表附注	9-32
七、 财务情况说明	33
八、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54T2GENJK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1	11,127,757.67	2,893,648.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2	26,839,215.26	28,342,705.08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附注3	749,278.65	607,773.61
其他应收款	附注4	723,729.34	985,029.34
存货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39,439,980.92	42,829,156.2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5	775,963.34	1,136,223.84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5,963.34	1,136,223.84
资产合计		40,215,944.26	43,965,380.08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附注6	18,086,690.77	21,185,304.40
预收款项	附注7	2,434,786.96	2,934,786.96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8	994,202.13	1,399,885.46
应交税费	附注9	-13,118.59	-119,205.24
其他应付款	附注10	2,287,584.90	480,955.57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3,790,146.17	25,881,727.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23,790,146.17	25,881,727.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附注11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附注12	53,834.00	53,834.0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附注13	2,930.00	2,930.00
未分配利润	附注14	13,369,034.09	15,026,888.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425,798.09	18,083,652.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0,215,944.26	43,965,380.08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附注15	47,746,376.26	58,335,742.50
减：营业成本	附注16	39,220,167.23	48,090,139.96
税金及附加	附注17	97,253.05	73,817.49
销售费用	附注18	1,705,380.25	2,188,308.22
管理费用	附注19	3,697,670.85	3,282,687.16
研发费用	附注20	2,085,955.49	3,191,961.48
财务费用	附注21	-202,638.87	-356,199.78
其中：利息费用			-
利息收入		211,441.69	367,343.02
加：其他收益	附注22	10,197.87	142,502.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52,786.13	2,007,530.32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23	372,430.31	245,675.42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24	110,000.00	10,443.4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15,216.44	2,242,762.32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25	19,037.23	101,693.5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6,179.21	2,141,068.7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6,179.21	2,141,068.7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利润表(续)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权益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96,179.21	2,141,068.79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51,614,648.75	71,201,940.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4,183,634.69	1,212,935.07
现金流入小计	4	55,798,283.44	72,414,875.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42,240,368.70	46,276,794.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6,661,721.25	7,376,167.24
支付的各项税款	7	2,094,361.06	8,949,579.4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5,816,068.99	11,259,063.89
现金流出小计	9	56,812,520.00	73,861,604.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1,014,236.56	-1,446,729.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19,000,000.00	9,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
现金流入小计	16	19,000,000.00	9,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	71,853.98	927,928.7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8	9,000,000.00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
现金流出小计	21	9,071,853.98	10,927,928.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9,928,146.02	-1,927,928.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4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	-
现金流入小计	27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8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9	679,800.00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0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	-
现金流出小计	32	679,800.0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	-679,800.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5	8,234,109.46	-3,374,657.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	2,893,648.21	6,268,306.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11,127,757.67	2,893,648.21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20二四年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上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3,000,000.00	53,834.00	-	2,930.00	15,026,888.83	3,000,000.00	53,834.00	-	2,930.00	13,049,833.19	16,106,687.1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95,965.95					-164,113.35	-164,113.35
二、本年初余额	04	3,000,000.00	53,834.00	-	2,930.00	15,122,854.88	3,000,000.00	53,834.00	-	2,930.00	12,885,820.14	15,942,584.1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	-	-	-	-1,753,820.79	-	-	-	-	2,141,068.79	2,141,068.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06					1,396,179.21					2,141,068.79	2,141,068.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7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8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9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	-	-	-	-	-	-	-	-	-	-	-
4.其他	11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12	-	-	-	-	-3,150,000.00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3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	-	-	-	-	-3,150,000.00	-	-	-	-	-	-
3.其他	15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7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19	-	-	-	-	-	-	-	-	-	-	-
4.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0	-	-	-	-	-	-	-	-	-	-	-
5.其他	21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	3,000,000.00	53,834.00	-	2,930.00	13,369,034.09	3,000,000.00	53,834.00	-	2,930.00	15,026,888.83	18,087,652.95



(6) 近三年纳税证明

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452155号

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8593284T)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371.63	0
2	企业所得税	-2,219.28	0
3	印花税	2,094.71	0
4	教育费附加	8,302.1	0
5	增值税	553,475.8	0
6	地方教育附加	5,534.74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0,392.94	0
合计		596,952.64	0
其中,自缴税款		572,722.86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3年83,055.41元,2024年513,897.23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2,219.28元(贰仟贰佰壹拾玖圆贰角捌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4月18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504181433681819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1413168号



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8593284T)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969.89	0
2	企业所得税	-2,783.83	0
3	印花税	1,768.85	0
4	教育费附加	8,987.07	0
5	增值税	599,140.11	0
6	地方教育附加	5,991.38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1,695.2	0
	合计	645,768.67	0
	其中,自缴税款	619,095.02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8,935.54元,2023年636,833.13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2,783.83元(贰仟柒佰捌拾叁圆捌角叁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18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12182311415833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220331号



深圳市骆丹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8593284T)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873.36	0
2	企业所得税	-3,912.28	0
3	印花税	2,437.26	0
4	教育费附加	12,337.19	0
5	增值税	524,701.37	0
6	地方教育附加	8,224.79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2,922.32	0
	合计	585,584.01	0
	其中,自缴税款	552,099.71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1年346,657.71元,2022年238,926.3元。

二、已退税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4,692.18元(肆仟陆佰玖拾贰圆壹角捌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2月24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2243632624647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19352号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61705867)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230.41	0
2	企业所得税	-103,226.69	0
3	印花税	15,131.86	0
4	教育费附加	20,670.16	0
5	增值税	1,378,012.65	0
6	地方教育附加	13,780.1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7,096.81	0
8	其他收入	43,200	0
	合计	1,442,895.3	0
	其中,自缴税款	1,338,148.23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3年-20,414.09元,2024年1,463,309.39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122,263.92元(壹拾贰万贰仟贰佰陆拾叁圆玖角贰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1月6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501062126203229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18901号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61705867)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337.72	0
2	企业所得税	101,693.53	0
3	印花税	10,327.04	0
4	教育费附加	16,001.85	0
5	增值税	1,066,793.11	0
6	地方教育附加	10,667.91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9,651.21	0
8	其他收入	43,200	0
	合计	1,315,672.37	0
	其中,自缴税款	1,216,151.4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92,968.09元,2023年1,222,704.28元。

二、已退税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20,570.39元(贰万零伍佰柒拾圆叁角玖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4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401042412448167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36718号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61705867)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74,898.59	0
2	企业所得税	13,555.81	0
3	印花税	21,451.25	0
4	教育费附加	32,099.37	0
5	增值税	2,211,239.53	0
6	地方教育附加	21,399.57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8,474.18	0
8	其他收入	43,200	0
	合计	2,446,318.3	0
	其中,自缴税款	2,321,145.18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1年145,937.53元,2022年2,300,380.77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68,469.18元(陆万捌仟肆佰陆拾玖圆壹角捌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8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1084353962869



(7) 体现投标人自身特点的其他资料

无

